

辩证法的闪光 与闪光的辩证法

黑格尔《小逻辑》
新 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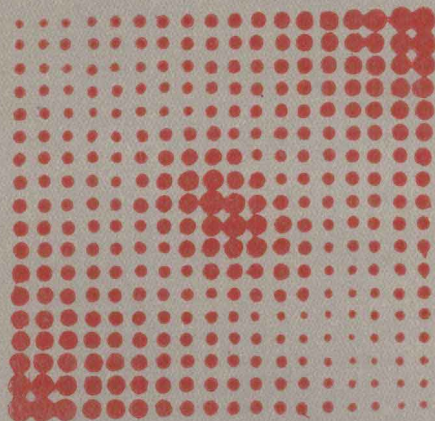
朱 亮 著

南京大学出版社

责任编辑：王振义

封面设计：郝庆祥

辩证
法的
闪



光与闪光的辩证法

ISBN 7-305-00885-0

B·40 定价：5.50元

辩证法的闪光与闪光的辩证法

——黑格尔《小逻辑》新论

朱 亮 著

南京大学出版社

1990 · 南京

内 容 提 要

本书站在当今时代高度，在充分吸收国内外学者研究成果的基础上，以《小逻辑》一书为中心，对黑格尔辩证法思想作出了全面、系统、深刻、准确的概括与评述。作者在吸取当代自然科学系统论等成果的基础上，以崭新的视角，对黑格尔哲学开展了多维度、多层次的剖析，提出了许多新颖的学术见解与理论观点。本书在帮助读者领会黑格尔辩证法精粹要义的同时，将有力地培养和锻炼理论思维能力，使思维的广度深度得以开拓，并有助于读懂重要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原著，为深刻理解与丰富发展唯物辩证法寻求有益的启迪与借鉴。写作方法上做到对问题的论述与原著的自然顺序相结合、分析思想观点与解释难点要点相交融。论述深入浅出，行文通俗流畅，是广大党政干部、理论工作者、大学生、研究生钻研哲学理论的一本重要参考书，也是一本富有学术价值的研究黑格尔哲学的入门教材。

辩证法的闪光与闪光的辩证法

——黑格尔《小逻辑》新论

朱 亮 著

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

(南京大学校内)

江苏省新华书店发行 丹阳市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1.375 字数：288千

1990年12月第1版 1990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500

ISBN 7-305-00885-0/B·40

定价：5.50元

序

张 世 英

朱亮同志的《辩证法的闪光与闪光的辩证法》，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对黑格尔的《小逻辑》一书，特别是其中的辩证法思想作了系统的、细致的和比较深入的阐释与分析，是一部确有价值的学术专著。作者针对当前黑格尔哲学研究中争论的一些问题，提出了自己的看法，不少见解颇为新颖，发人深思。黑格尔哲学是西方哲学史特别是欧洲大陆哲学发展史中的一个枢纽，赞成它也好，反对它也好，都需要研究它、重视它，不屑一顾是不行的。

就我个人来说，我很喜欢黑格尔的辩证法，但不喜欢黑格尔的“绝对”，最近几年来，更是如此。这里且不谈理论问题，只说一点历史实际。

西方哲学史的发展在开始时是不分主客，或者说是主客浑然一体的，古希腊哲学中最早的自然哲学和物话论就是这种思想的表现。柏拉图的“理念论”分世界为感性世界和理念世界，已开主客二分思想之先河。但明确地把主体与客体对立起本，以主体性为哲学原则，则是以笛卡尔为开创人的近代西方哲学的特点。从柏拉图开始，特别是从笛卡尔开始，西方哲学史便形成了一个以主客二分思想为基础的形而上学(玄学)传统。黑格尔虽然反对康德以前的形而上学，但他自己并未摆脱以主客二分思想为基础的形而上学传统，而且，他的哲学可以说是这种形而上学传统的顶

峰。西方近代哲学中这种形而上学传统的主体性原则，就是强调、赞扬以至吹胀自我和主体，主张自我能最终认识世界之真实，能征服一切。对自我、主体的这种自负，发展到极端，就是象黑格尔那样把自我、主体神化为“绝对”。黑格尔以后，“绝对”跨台了，被吹胀了的、永恒化和抽象化了的自我或则被归结为有血有肉的、自然的自我(费尔巴哈)，或则被归结为由经济起决定作用的自我(马克思)，或则被归结为行动着的、个体的、有感情有意向的自我(克尔凯戈尔)，或则被归结为生活在世界中的自我(海德格尔)，如此等等。总之，黑格尔以后，绝对自我被撕得粉碎，自我从天上返回了人间。马克思主义哲学正是要反对自我的抽象化、绝对化、永恒化，主张把人还原为现实的、具体的人。马克思主义哲学以外的西方现代哲学，其主要趋向和意图也要反对自我的抽象化、绝对化、永恒化，只是其根本出发点及其对人的现实性和具体性的解释，和马克思主义哲学大为不同。这一历史实际说明，把人抽象化、绝对化、永恒化的观点在黑格尔以后确实是不行了，它实际上剥离了人或自我的生动内容，使人归于无物。

这里所涉及的问题实际上是一个关于自我的解放问题。西方近代哲学赞扬主体性，相对于中世纪把人附属于教会神权宰制之下的思想而言，是对人性或自我的一次解放。但是近代哲学中那种把自我绝对化甚至神化的特征，使自我失去现实生活的活生生的内容与意义，这是对自我或人的又一束缚。撕碎黑格尔的“绝对”，把自我还原为现实的、具体的自我，这是对自我或人的又一次解放。正是从这个立场出发，列宁在《哲学笔记》中多次批评黑格尔“关于绝对的呓语”，他明确主张“抛弃神、绝对，纯粹观念等等”，主张“打倒天”。当然，他和西方现代哲学家不同，是从辩证唯物论的角度抛弃黑格尔的“绝对”的。

但是，黑格尔在把自我膨胀为“绝对”的同时，却在唯心主义基础上把辩证法发展到了登峰造极的地步，成了马克思主义哲学

的直接理论来源之一。他的辩证法的精华，是人类文化思想的瑰宝，我们今天学习辩证法，不懂黑格尔是不行的。但黑格尔的著作艰深晦涩，十分难读。朱亮同志在多年教学与科研的基础上，参阅了大量国内外的研究材料，写出了这部著作。本书对《小逻辑》的解释翔实、准确、通俗、流畅，这对广大读者弄懂黑格尔的原著，区分其精华与糟粕是很有帮助的。朱亮同志随时注意把研究黑格尔与发展马克思主义紧密结合，因此，本书的出版，对于深入理解马克思主义哲学，推动理论学习，也无疑是件有益之举。

一九九〇年九月于

北京大学中关村

目 录

序

张世英

绪论 研究黑格尔哲学的意义与方法	1
第一章 《小逻辑》一书和《哲学全书》三版序言简介	13
一、《小逻辑》一书在黑格尔著作中的地位及其特点	13
二、《哲学全书》三版序言简介	15
第二章 黑格尔论哲学的对象与任务 (§ 1—§ 25)	23
一、哲学的对象与哲学的基本问题	23
二、哲学是对世界概念式的认识	26
三、哲学与实在及经验的关系	28
四、哲学与哲学史的关系	31
五、作为世界本质的概念是客观的、纯粹的、能动的、自由的	34
第三章 黑格尔对形而上学的批判 (§ 26—§ 36)	39
一、什么是黑格尔所说的形而上学？它与现今“形而上学”一词含义的区别与联系	39
二、形而上学思想方法与抽象思维	43
三、形而上学的主要缺点	48
四、形而上学的历史地位	55
第四章 黑格尔对经验主义的批判 (§ 37—§ 39)	58
一、有限的个别的知觉不能把握无限的具体的普遍本质	59
二、经验主义所使用的单纯分析方法是形而上学的	60

三、经验主义只能得到抽象普遍性的概念,而不能获得真正具有普遍性、必然性的知识.....	63
第五章 黑格尔对康德哲学的批判 (§ 40—§ 60)	66
一、康德哲学的基本思想及其错误的出发点.....	67
二、对康德二元论与主观唯心论的批判.....	72
三、对康德割裂感性与知性辩证关系的批判.....	77
四、对康德不可知论的批判.....	80
五、对康德理性认识“二律背反”理论的批判.....	82
六、对康德“实践理性”的评述.....	86
七、对康德“判断力批判”的评述.....	89
第六章 黑格尔对直接知识论与直觉主义的批判 (§ 61—§ 78)	94
一、耶可比与门德尔松的争论.....	94
二、直接知识论的基本观点.....	95
三、黑格尔对直接知识论错误的批判.....	100
四、关于直觉思维在认识中的作用问题.....	105
第七章 黑格尔论认识发展的辩证过程 (§ 79—§ 83)	112
一、感性.....	112
二、知性.....	119
三、否定理性.....	125
四、肯定理性.....	127
第八章 存在论与黑格尔关于质量互变的学说 (§ 84—§ 111)	132
一、存在论的一般特点与结构.....	132
(一) 什么是存在?《逻辑学》为什么要以“存在”作为开端?.....	132
(二) 存在论的特点.....	137
(三) 存在论的结构分析.....	139
二、《逻辑学》的第一个三段式:有一无—变的辩证法 ...	142

(一) 有(存在)、无、变三范畴的含义·····	142
(二) 有一无一变三段式中所包含的辩证法思想·····	147
三、有——限有——自有 真无限与恶无限·····	152
(一) 有、限有、自有三范畴的含义·····	152
(二) 真无限与恶无限·····	158
四、量与度 黑格尔关于质量互变的学说·····	165
(一) 纯量—限量—等级三范畴的主要内容·····	165
(二) 黑格尔质量互变学说的合理因素与唯心主义错误·····	170
第九章 本质论与黑格尔关于对立统一的学说 (§ 112—	
§ 159) ·····	178
一、本质论的一般特点与结构·····	179
(一) 本质论的一般特点·····	179
(二) 本质论的结构·····	184
二、同一、差异、根据 黑格尔关于对立统一的学说·····	186
(一) 同一、差异、根据·····	186
(二) 黑格尔关于对立统一学说的合理因素及其局限性·····	195
三、现象·····	202
(一) “假象”与“现象”·····	202
(二) 内容与形式·····	206
(三) 本质与现象辩证关系的各种表现形式·····	213
四、实在·····	223
(一) 可能性、偶然性与必然性·····	226
(二) 实体关系、因果关系、交互关系·····	232
第十章 概念论与黑格尔关于否定之否定的学说 (§ 160—	
§ 244) ·····	242
一、“概念论”的一般特点与结构分析·····	242
(一) “概念论”的一般特点·····	242
(二) “概念论”的结构·····	248
二、普遍、特殊与个别·····	253
(一) 普遍、特殊、个别三范畴的含义·····	253

(二) 普遍、特殊、个别的统一是具体普遍性(具体概念)的重要特征	255
三、认识与实践	258
(一) 认识必须以生命为前提	258
(二) 理论认识与实践活动各自的特点	259
(三) 理论与实践互相渗透互相包含	261
(四) 实践高于理论,因为它不仅有着普遍性的品格,而且还有着直接现实性的品格	264
四、绝对理念	269
(一) 绝对理念是自身运动着的范畴体系和发展过程	269
(二) 分析与综合的方法 概念的圆圈式运动与黑格尔关于否定之否定的学说	276
(三) 关于对立统一与否定之否定规律的关系问题	288
(四) 黑格尔辩证法的保守性	295
第十一章 黑格尔论诡辩论与辩证法的对立与联系	301
一、诡辩论的历史渊源	302
二、诡辩论的哲学基础	303
三、诡辩的几种主要手法	309
四、黑格尔对诡辩论批判的局限性	317
第十二章 黑格尔唯心主义与辩证法的关系	320
一、唯心主义与辩证法在黑格尔身上的有机结合	320
二、科学知识与理论思维能力相结合是形成黑格尔辩证法的杠杆	325
三、唯心主义必然窒息辩证法	330
附录:列宁是怎样研究黑格尔逻辑学写《哲学笔记》的	335
参考书目	345
后记	349

New Studies on Hegel's Lesser Logic

Contents

Preface

Zhang Shiyong

Introduction: The Significance and Methods of the

Research in Hegel's Philosophy.....1

Chapter I The Three Prefaces of 'The Encyclopaedia of the Philosophical Sciences' and the Lesser Logic13

1. The Position of the Lesser Logic in Hegel's Works and its Characteristics13

2. The Synopsis of the Three Prefaces.....15

Chapter II On the Object and Task of Philosophy by Hegel23

1. The Object and Fundamental Problems of Philosophy.....23

2. Philosophy as the Conceptive Cognition of the World26

3. The Relations of Philosophy to Reality and Experience28

4. The Relations Between Philosophy and History of Philosophy31

5. The Characteristics of Conception as the World Essence 34

Chapter III Hegel's Criticism of Metaphysics39

1. What does Hegel mean by 'Metaphysics'? And its Relations to the Contemporary Word 'Meta-

physics'	39
2. The Thinking Method of Metaphysics and Abstract Thought.....	43
3. The Main Shortcomings of Metaphysics.....	48
4. The Historical Status of Metaphysics	55
Chapter IV Hegel's Criticism of Empiricism	58
1. The Limitation of Finite and Individual Expe- rience	59
2. The Puro Metaphysical Analysis of Empiricism...	60
3. The Main Limitation of Empiricism	63
Chapter V Hegel's Criticism of Kant's Philosophy	66
1. The Fundamental Concepts of Kant's Philoso- phy and its Unscientific Bace	67
2. The Criticism of Kant's Dualism and Subjective Idealism	72
3. The Criticism of Kant's Separation of the Diale- tical Relations Between Sensuousness and Un- derstanding	77
4. The Criticism of Kant's Agnosticism	80
5. The Criticims of Kant's Antinomies	82
6. The Comments on 'Practical Reason'	86
7. The Comments on 'Critique of Judgment'	89
Chapter VI Hegel's Criticism of the Theory of Direct Knowledge and Intuitionism.....	94
1. The Controversy Between Jacobi and Mases Mendelssohn	94
2. The Fundamental Points of Direct Knowledge ..	95
3. The Criticism of Direct Knowledge	100

4. On the Function of Intuition Thought in the Process of Cognition.....	105
Chapter VII On Dialectical Process of Cognition by Hegel	
1. Sensuousness	112
2. Understanding	119
3. Negative Reason.....	125
4. Positive Reason	127
Chapter VIII The Doctrine of Being; Hegel's Theory of Mutual Change of Quality and Quantity ...	
1. The General Characteristics and Structure Analysis	132
I. The Meaning of 'Being' and Why the Beginning of Hegel's Logic is 'Being'	132
II. The General Characteristics	137
III. The Structure Analysis	139
2. The First Form of Triplicity of 'The Logic': The Dialectic of Being, Nothing and Becoming...	142
I. The Meaning of Being, Nothing and Becoming	142
II. Dialectic in Being, Nothing and Becoming	147
3. Being, Determinate Being and Being-for-itself; The Good and Bad Infinites	152
I. The Meaning of Being. Determinate Being and Being-for-itself	152
II. The Good and Bad Infinites.....	158
4. Quantity and Measure; Hegel's Theory of Mutual Change of Quality and Quantity	165
I. Main Contents of Pure Quantity, Quantum and Degree ...	165
II. The Reasonable Factors and Idealistic Mistakes of Hegel's	

Theory of Mutual Change of Quality and Quantity	170
Chapter IX The Doctrine of Essence: Hegel's Theory	
of Unity of Opposites	178
1. The General Characteristics and Structure	179
I. The General Characteristics	179
II. The Structural Analysis	184
2. Identity, Difference and Ground: Hegel's Theory	
of Unity of Opposites	186
I. The Meaning of Identity, Difference and Ground	186
II. The Reasonable Factors and Limitations of Hegel's	
Theory of Unity of Opposites	195
3. Appearance	202
I. 'Mere Appearance' and 'Appearance'	202
II. Content and Form	206
III. The Expressions of the Dialectical Relation Between	
Essence and Appearance	213
4. Actuality	223
I. The Possibility, Contingency and Necessity	226
II. The Relationship of Substantiality, the Relation Between	
Cause and Effect, and the Relationship of Reciprocation	232
Chapter X The Doctrine of the Notion: Hegel's	
Theory of Negation of Negation	242
1. The General Characteristics and Structure An-	
alysis.....	242
I. The General Characteristics	242
II. The Structure Analysis	248
2. Universality, Specificity and Individuality.....	253
I. The Meaning of Universality, Specificity and Individuality	253
II. The Unity of Universality, Specificity and Individuality	
as the important Characteristics of Concrete Universality	

(Concrete Concept).....	255
3. Cognition and Practice.....	258
I. The Life as the Essential Prerequisite of Cognition	258
II. The Characteristics of Theoretical Cognition and Practice.....	259
III. Reciprocal Infiltration of Theory and Practice	261
IV. Practice is Superior to Theory.....	264
4. The Absolute Idea	269
I. The Absolute Idea Belongs to the Category of Self-movement and its process of Development.....	269
II. Analysis and Synthesis: The Circle Movement of Concept and the Theory of Negation of Negation	276
III. The Relation Between the Law of Unity of Opposites and the Law of Negation of Negation	288
IV. Limitations in Hegel's Dialectic	295
Chapter XI On the Opposition and Connexion Between Sophistry and Dialectic by Hegel	301
1. The Historical Origins of Sophistry.....	302
2. The Philosophical Base of Sophistry.....	303
3. The Main Methods of Sophistry.....	309
4. The Limitations of Hegel's Criticism of Sophistry	317
Chapter XII The Relation Between Hegel's Idealism and Dialectic.....	320
1. The Organic Unity of Idealism and Dialectic in Hegel's Works	320
2. The Combination of Scientific Knowledge and Thinking Ability Constructs the Lever of Hegel's Dialectic	325
3. Idealism Inevitably Suffocates Dialectic.....	330

Appendix: How Lenin Did His Research on Hegel's	
Logic	335
A List of Reference Books	345
Postscript	349

绪论 研究黑格尔哲学的意义与方法

一、研究黑格尔哲学的意义

黑格尔离开人世已有 160 年了，但是他并没有被人遗忘，世界各民族不断有人对他的思想学说进行广泛而深入的研究。据国外学者在 70 年代统计，有关黑格尔的出版物达数以千计之多。二次大战后，先后出现了三个国际性的研究黑格尔的学术团体，这就是民主德国的“国际黑格尔协会”，联邦德国的“国际黑格尔联合会”，以及 80 年代刚成立的“国际辩证法研究会”。这三个组织的参加者除德国人外，尚有东西方各国的知名学者，说明研究黑格尔已成了一种国际性的事业。就我们国内而言，如果说在文化大革命前研究黑格尔的论文总共只有 50 多篇的话，那么，在粉碎“四人帮”后的头几年，发表的论文数已达 80 多篇。^①如果算到目前，其数量必定超出好几倍，而且还出版了一批有相当份量的研究专著。人们久已盼望的黑格尔全集编委会已经成立并着手进行工作。对黑格尔哲学的研究，正以前所未有的势头向广度深度发展。在西方哲学史领域，对黑格尔哲学的研究成果最为突出。

面对上述事实，研究黑格尔哲学的重要意义，应该是不言而喻的。然而近几年来，我国刮起了一股片面宣扬现代西方哲学思潮、恣意贬低黑格尔哲学的歪风。不少人用现代西方的非理性主义批判黑格尔的理性主义，指责黑格尔的辩证法是僵死的模式，

^① 见《黑格尔哲学论丛》第 14 页。本书所引各书之版本，均见参考书目所载。

进而对以其为理论来源的唯物辩证法不屑一顾，他们声称黑格尔应该抛弃，马克思主义已经过时。背离马克思主义的结果使得许多青年拜倒在现代西方哲学面前成为它们的忠实信徒。这对于精神文明建设是极其有害的。有鉴于此，笔者认为，对研究黑格尔哲学的意义作一番全面的反思，特别是探讨研究黑格尔哲学与学习、坚持、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重要关系，已成为一个十分严肃的课题。

（一）培养和锻炼理论思维能力

大家都很熟悉恩格斯这样一句话：“一个民族要想站在科学的最高峰，就一刻也不能没有理论思维”。那么，什么是理论思维，其作用果真如此重大吗？

理论思维是相对于感性经验而言的抽象思维，是一种用概念、范畴由浅入深地揭示事物本质与运动规律的能力，是理论观点与思维方式的有机统一。简而言之，理论思维也就是科学的理性思维、辩证思维。任何人在从事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活动中，都离不开正确的观点和方法，离不开理论思维。如果处处凭感性经验办事，跟着感觉走，凭感情和想象制订方针政策，必然导致认识上的错误与实践中的失败。反之，如果有了理论思维能力，有正确的观点、辩证的方法、科学的头脑，那么就能帮助我们正确揭示事物的本质，掌握各门科学知识，从而使我们能自觉地、有方法地、卓有成效地去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用现在流行的话说，这也就是人的素质问题。为了实现四个现代化，我们可以从国外引进许多先进的设备和技术，但是人的素质是不能引进的。而如果人的素质提不高，那么现代化就必定会落空。要提高人的素质，使人有科学头脑与知识技能以至道德情操，就必须培养和锻炼理论思维能力。

怎样来培养和锻炼理论思维？恩格斯讲得很清楚，理论思维

仅仅是一种天赋的能力，这种能力必须加以发展和锻炼，而为了进行这种锻炼，除了学习以往的哲学，直到现在还没有别的手段。天赋者，即人所独有之意，并非生而俱来，它只是人具有的一种可能性，因而必须发展和锻炼，才能使之变为现实。为什么学习过去的哲学是发展和锻炼理论思维的唯一手段呢？因为各种哲学都是抽象思维，都是在当时时代所达到的认识水平上对各种知识领域的概括总结，对世界本质的总体把握，对认识过程进行科学概括的学问。哲学史，就是人类由浅入深地认识世界和认识自身的历史。因此，通过学习过去的哲学，人们就可以学会运用概念总结事物本质与规律的能力，并在总结前人思维活动经验教训的基础上，深化自己的认识。在学习过去的哲学中，黑格尔哲学有着突出的重要性。因为从某种意义上说，黑格尔是西方哲学史的集大成者，马克思称赞他是第一个真正懂得哲学史的人。他“以最宏伟的形式概括了哲学的全部发展”（恩格斯语）。因此，不懂得黑格尔思想，很难对以往的哲学有比较深刻的认识。正是由于黑格尔总结了人类认识史上的优秀成果，使他的思维方式有着独特的优点。首先就是巨大的历史感，他坚信整个客观世界以及各个领域都是一个有规律的发展过程，他的哲学的任务，就是用概念、范畴来揭示和表达整个客观世界以及贯穿于各个领域的发展规律和本质。当然，由于唯心主义，使他所作出的许多结论是错误的，但是他的探索过程以及把认识凝结为范畴上升为概念的方法，他敏锐的洞察力以及深邃辩证的思维方法，将会给人们以很大的启迪和教益。我们知道，科学的成果是概念、范畴，但是正确而巧妙地运用概念的本领并不是人天生就会的，而是哲学和自然科学两千年发展的结果，而黑格尔哲学的出现，标志着人类学会辩证地（即正确而巧妙地）运用概念历史上的重大突破。辩证法的光芒开始普照人类的思维领域。学习黑格尔哲学将使人们理论思维经受严格的训练和获得迅速的提高。黑格尔思维方法另一个突

出的优点是他系统的整体观。在他看来,整个世界、各种事物以及作为它们本质的概念,只要是客观的、真实的则必定是具体的、完整的,是有机统一的整体。他不象有些人所主张的那样,只要抓住了事物的某个方面就能抓住事物的本质。他主张只有对事物各个方面、各个要素从内在联系与有机统一上加以认识,并在此基础上把握事物的矛盾结构与完整系统,才能抓住事物本质,从而达到客观真理。只有具备认识的全面性,才有可能进而具备认识的深刻性。真理不是片言只语的拼凑堆砌或若干语录的分类汇编,“真理必是一全体”,“真理就是科学的体系”,真理是辩证的概念系统。黑格尔的系统整体观显然是合理的,是人类认识发展到十九世纪下半期的科学总结,是德国民族的彻底深思精神或深思的彻底精神(Gründlichkeit)的产物。德国人创立一种理论或学说,都要构造一个包罗万象的体系。包罗万象是不对的,也是不可能的,但是对科学认识而言,体系肯定是必要的。没有体系就不成为科学,科学的发展与创新,就表现在用新的更合理的体系来取代陈旧的过时的体系。当今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的一个重要难点,就在于如何突破旧的教条式的框架建立起一个新的反映时代精神的科学体系。黑格尔的系统整体观在科学方法论上有着重大意义,他的范畴运动系统方法受到马克思的充分肯定而且还被运用到政治经济学研究之中并取得了巨大的成功。黑格尔的系统整体观与当代科学系统论也是吻合的。黑格尔思维方法的这两个优点将有助于我们培养把认识凝结积淀为范畴、概念,把范畴、概念辩证地结合成有机的系统进而构成严整的科学体系的思维艺术,从而客观地、如实地、准确地把握世界的本质和规律,有助于提高我们的理论思维水平,使我们民族更快地攀登当今科学的高峰。

(二) 深刻理解与丰富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

马克思主义哲学是科学的世界观与方法论,但它不是凭空产

生的，它是人类思想文化发展到十九世纪下半期的必然产物，是十九世纪西欧哲学发展的直接结果。德国古典哲学，特别是黑格尔与费尔巴哈的哲学，是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论来源。为了准确地、深刻地理解马克思主义哲学，就必须把它的理论来源搞清楚。这个道理其实并不复杂，因为真理既不是直接的开端，也不是简单的结论，真理是结论连同其产生的过程，是完备的科学形态。如果不懂得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来源与形成过程，我们就不可能对马克思主义哲学本身有深刻而真切的理解。黑格尔哲学作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直接理论来源，对马克思恩格斯的哲学理论影响极为重大。就思想的师承关系而言，黑格尔是马克思的老师，当然是一位有严重缺点与错误的老师，但也是一位高深与杰出的老师，老师对学生的重大影响，是无法抹煞的。十九世纪下半期，当人们普遍把黑格尔当成一条死狗，唯恐躲之不及，马克思却公开站出来宣称自己是黑格尔的门人弟子，表达了对这位老师的依恋之情。因为马克思以及恩格斯都深深感到在他们学说形成过程中，得益于黑格尔之处实在太多了，恩格斯说如果没有先前的德国哲学，特别是黑格尔哲学，就不可能有科学社会主义。列宁也说过，不懂得黑格尔就不懂得马克思，特别是他的《资本论》。因为马克思、恩格斯的许多哲学思想实际上是对黑格尔的唯物颠倒与批判改造。上面我们说通过研究黑格尔哲学可以培养和锻炼理论思维能力，究其实，也就是帮助我们更好地掌握马克思主义科学的世界观与方法论的问题。因此，列宁在世时明确认为，半个世纪以来没有一个马克思主义者是理解马克思的，因为他们大多数人对黑格尔表现了无知的轻视。

深入研究黑格尔哲学对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有作用吗？对此是有异议的。曾经有这样一种观点：黑格尔的合理内核已被马克思恩格斯所吸收，因此，通过学习马克思恩格斯哲学思想就可了解黑格尔之精华，所以再无深入钻研黑格尔的必要了。其

实，这个观点早就遭到了马克思恩格斯本人的驳斥。马克思恩格斯从不认为他们已把黑格尔的合理内核吸收无遗，相反，他们一再强调学习理论除了阅读他们的著作之外，必须学习黑格尔。马克思认为工人哲学家狄慈根的不幸就在于他不懂得黑格尔，否则他在理论创作上将会作出更大的贡献。恩格斯在晚年不仅明确指出：“没有黑格尔当然不行”。而且他还强调人们应该深入到黑格尔哲学大厦里面去，“那就会发现无数的珍宝，这些珍宝就是在今天也还具有充分的价值。”这里的意思是非常明白的，通过批判地钻研黑格尔，可以为马克思主义哲学宝库增添财富。马克思恩格斯根本不认为他们已把黑格尔哲学的宝藏开发穷尽。这也是符合人类认识发展规律的，认识不可能一次穷尽，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是天才，但天才也要受客观规律的支配。列宁遵循了马克思恩格斯的指示，在这方面为我们树立了光辉的榜样。众所周知，1914年秋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列宁迁居瑞士伯尔尼，他先完成了《卡尔·马克思》一文的写作，然后又以一个多月的时间研读了黑格尔的《逻辑学》、《小逻辑》等著作，这一个多月的研究对列宁哲学思想的发展产生了极其重要的作用。在《卡尔·马克思》一文中列宁对辩证法的特征是这样表述的：发展似乎是重复以往的阶段，但却是在更高基础上的重复，即“否定之否定”，螺旋式前进；发展是飞跃，是剧烈的革命的进程，“渐进过程的中断”，量到质的转化；事物、现象内部各种力量的矛盾冲突构成其发展的内因；事物、现象各方面的普遍联系互相依存形成了世界有规律的运动过程。不难看出，这些特征基本上是对马克思恩格斯有关思想的概括。但是此后通过对黑格尔著作的钻研，列宁对辩证法的认识提高到了一个新的高度。从汇集在《哲学笔记》中的《黑格尔〈逻辑学〉一书摘要》中我们看到，当列宁读到《逻辑学》最末一章“绝对理念”时，他就把黑格尔的辩证法思想加以唯物改造和加工提炼，写下了辩证法的十六要素。经过全面研究，反复推敲，终于得出了这样重要的结论：

“可以把辩证法简要地确定为关于对立面统一的学说，这样就会抓住辩证法的核心，可是这需要说明和发挥”。与此同时，在这本未发表的重要文献中，列宁还探讨了辩证法各基本规律与范畴之间的内在联系，进一步把辩证法引入认识论，发展了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各个重要方面。此外，列宁还阐发了辩证法、逻辑、认识论三者同一的原理，从而把唯物辩证法学说大大向前推进了一步，成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到列宁阶段的重要标志之一。诚然，列宁之所以能够作出这样重大的贡献，是与他总结当时革命实践的新鲜经验与自然科学的发展成果分不开的。但是，列宁的思想毕竟是在钻研黑格尔著作时引发产生的，这就雄辩地证明了，站在马克思主义立场对黑格尔等优秀哲学遗产的批判继承，是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哲学途径之一。^①我们认为，当前学术界为推进马克思主义哲学而产生的许多争论问题，如唯物辩证法三大规律之间的联系、如何建立科学辩证法范畴体系、认识发展的辩证阶段、认识中理论与实践的辩证关系、真理的具体性问题、哲学的主体性原则以及辩证法、逻辑、认识论三者统一的关系等等问题，如能在认真学习马克思主义经典原著的同时深入了解黑格尔的有关论述，将会使我们在解决这些问题时得到启发与帮助，从而使我们的研究向纵深开拓。

（三）为了更好地开展对现代西方哲学思潮的批判分析

黑格尔哲学体系包罗万象内容博大精深，因而为各种不同的甚至敌对的哲学派别从它那里吸取各自所需的思想资料留下了广阔的余地。黑格尔哲学对现代西方哲学思潮所产生的影响是很值得注意的。人们可以看到，当代有的哲学流派直接从黑格尔哲学中寻找建立自身体系的理论、原则、方法以及概念命题；有些流派则间接受到黑格尔思想的影响；还有的流派则以反黑格尔起家。

^① 参阅本书附录：《列宁是怎样研究黑格尔逻辑学写〈哲学笔记〉的》一文。

它们按照自己的理解对黑格尔思想做了各种各样的解释。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英、美、德、意等国一大批哲学家对黑格尔进行了声势浩大的研究，掀起了一场黑格尔哲学的复兴运动，形成了一般国际性的哲学思潮——新黑格尔主义。显而易见，如果不懂得黑格尔思想，就根本不可能认识新黑格尔主义的本质并对之作出中肯的批判。黑格尔死后流行一时的新康德主义与黑格尔哲学也有一定关系，有些新康德主义者如文德尔班、柯亨等人本身就是新黑格尔主义者。本世纪四十年代，黑格尔哲学流行于法国，法国存在主义的代表人物让·华尔、让·伊波利特、让·萨特都对黑格尔哲学进行深入研究，把黑格尔的有关思想吸收到存在主义的理论中。德国存在主义的主要代表人物海德格尔同样对黑格尔哲学很有兴趣并深受影响。因此，不懂得黑格尔哲学，很难透彻理解存在主义的某些理论观点。此外尚有若干重要的现代西方哲学流派如现象学、解释学、法兰克福学派等都或多或少地从黑格尔著作中吸取某些思想观点加以改头换面融入自己的体系中。当今国际上广泛流行的西方马克思主义思潮，其主要理论来源便是黑格尔哲学，因而西方马克思主义的代表人物如卢卡奇、柯尔施、布洛赫、葛兰西等人的学说也被称为黑格尔主义的马克思主义。当今西方在反马克思主义浪潮的冲击下，黑格尔思想也受到了这样那样的指责。然而，甚至象分析哲学、科学哲学，也与黑格尔哲学有着这样或那样的关系。珀格勒在1977年出版的《黑格尔》一书中说：“1970年的纪念黑格尔活动表明，北美洲在其自我理解的危机中又一次求助于黑格尔，并承认他是思辨—解释学的、欧洲大陆的权威性代表人物。在欧洲大陆，（通过海德格尔、加达默尔和里特尔）已经可以清楚地看出，黑格尔何以是我们的哲学传统中的一个枢纽，并且在实践哲学和精神哲学的领域里，这种传统首先被改造成对新兴世界的理解。”^①由此可见，深入研究黑格尔哲

^① 见“哲学译丛”1981年第2期。

学，可以帮助我们更好地开展对现代西方哲学许多流派的分析、研究和批判，从而为坚持、捍卫马克思主义，在斗争中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作出应有的贡献。

综上所述，我们研究黑格尔不是把黑格尔作为一个古董来加以欣赏。研究黑格尔哲学，是坚持、发展马克思主义的需要，是革新民族思维方式、学习唯物辩证法的需要，是推进改革开放大业、繁荣学术文化、促进时代进步的需要！

二、研究黑格尔哲学的方法

研究黑格尔哲学有这样重要的意义，那么，什么是研究黑格尔哲学的正确方法呢？

（一）要站在辩证唯物主义的立场采用科学分析的方法

列宁曾说：“现代的自然科学家从作了唯物主义解释的黑格尔辩证法中，可以找到（只要他们善于去找，只要我们能学会帮助他们）自然科学革命所提出的种种哲学问题的解答”。^①这段话说明了研究黑格尔哲学的重大意义，也指出了为了达到我们研究黑格尔的目的所应采取的正确方法。我们必须坚定地站在辩证唯物主义的立场，采用科学分析的方法研究黑格尔哲学，取其精华，弃其糟粕。

黑格尔在世时独霸了德国的哲学讲坛，但已经有人反对他。他死后，黑格尔学派很快分裂，而人们对他的学说则是毁誉交加，褒贬并存。革命派指责黑格尔是反动普鲁士政府的官方哲学家，保守派则认为黑格尔的辩证法是反政府的危险思想武器。之所以

^① 《列宁选集》第4卷第609页。

出现这种情况，根本原因是黑格尔哲学本身的复杂性，即黑格尔哲学精华与糟粕混杂，列宁形容为粪土里埋藏着珍珠。列宁的话，是一种形象的比喻，实际情形是十分复杂的。黑格尔哲学的精华与糟粕，决不象珍珠与粪土那样，很容易分辨的。日本哲学家甘粕石介说：“黑格尔哲学，是古今稀有的宝库。……但我们必须注意，黑格尔哲学上之长处与短处，不如囊中之赤玉与白玉，红白分明。”为什么？因为黑格尔的长处和短处，往往联结在一起。他把世界看作是一个不断运动发展的过程，但他又认为这个发展过程有一个终点；他认为矛盾是事物的本质和生命力的源泉，但又认为矛盾双方不可分割地调和在一起才是事物的最高、最真实的状态；他认为物质利益是推动人们活动的动力，历史的发展受客观规律的支配，但他又把精神力量作为社会力量的主宰，把历史的规律性说成是“理性的机巧”、“概念的狡计”，……这种情况简直是太多了。因此，要从黑格尔那里学习好东西，并不像囊中取物那样轻而易举，必须化费一番功夫，进行“揭发、理解、拯救、解脱、清洗”的艰巨工作。从列宁这些话的俄文表述来看，中心思想是要我们做一番净化与提纯的工作。为了做好这项工作，我们必须坚定地站在辩证唯物主义的立场，实事求是地进行辩证的、科学的分析。我们既不能因为他的唯心主义糟粕就把他一棍子打死，把他说成是对唯物主义的“贵族反动”、“马克思主义的最凶恶的敌人”。我们也不能因为他有丰富的辩证法思想而不适当地把他拔高为“资产阶级革命的激进派”、“资产阶级自由主义的思想代表”，甚至把他的思想说成是唯物主义最多因而比马克思主义还高明。一个多世纪来，在西方、东方，在中国、苏联，对黑格尔哲学的评价几起几落、大相径庭，关键是没有解决好这个问题。我们要总结历史的经验教训，实事求是地认清黑格尔哲学的本来面目，是其所应是，非其所应非。

（二）要把黑格尔哲学与哲学史研究结合起来

前面我们已经指出，在某种意义上说，黑格尔是西方哲学史的集大成者。他是第一个在唯心主义基础上对人类认识辩证发展过程作了系统的总结。马克思说黑格尔是“一个最早了解全部哲学史的人”。^①他的哲学中逻辑与历史是一致的，哲学史上许多先辈的重要思想经过加工提炼之后成了他体系的组成部分，如柏拉图、亚里士多德、斯宾诺莎、莱布尼茨、康德、谢林等人就是他的理论渊源，而他的许多观点往往可以在哲学史上找到雏型。因此，我们应该把研究黑格尔与研究哲学史结合起来，这样可以对黑格尔的思想把握得更确切，理解得更透彻。

（三）要刻苦钻研循序渐进

黑格尔的著作，思想艰深语言晦涩，是西方哲学史上阅读难度最大的文献之一，学习起来自然会遇到很多困难。列宁说读黑格尔的著作是引起头痛的最好办法，德国有些知名学者也说过“谁想研究黑格尔就等于给自己找了一个麻烦。”但是在具备了必要的理论基础和知识修养之后，只要肯下功夫，知难而进，硬着头皮啃下去，完全可以学懂，这里的关键是刻苦钻研。

真理是一个高尚而又诱人的字眼，人人都想掌握更多的真理。我们都希望自己有更多的智慧，我们都愿在智慧的指导下为真理而献身，渡过自己有意义的一生。但真理不是轻而易举所能得到的。德谟克利特说过：“因为真理是隐藏在深渊中。”^②这不是说真理不可得而是说真理很难得。马克思明确地告诉我们，在科学的大门口就象在地狱的入口处，只有在崎岖小路的攀登上不畏艰险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书信选集》第 100 页。

② 《古希腊罗马哲学》第 106 页。

人才有希望达到光辉的顶点。谁怕用功夫，谁就得不到真理。但是只要舍得化功夫，那么真理是完全可能得到的，人们也就此可分享获取真理的无穷快乐。黑格尔对柏林的大学生说：“追求真理的勇气，相信精神的力量，乃是哲学研究的第一条件。人应尊敬他自己，并应自视能配得上最高尚的东西。精神的伟大和力量是不可以低估和小视的。那隐蔽着的宇宙本质自身并没有力量足以抗拒求知的勇气。对于勇毅的求知者，它只能揭开它的秘密，将它的财富和奥妙公开给他，让他享受。”^① 我们研究黑格尔哲学是为了寻找真理，这就需要具备真理探索者那种坚忍不拔的品质，希望大家都能成为一个“勇毅的求知者”。一旦下定决心，就要坚持到底，不要半途而废，不要停顿、后退。千万不要做那种急功近利、随风飘摇、不讲原则的人。如果我们所关心的只是眼前的成功与一时的风头，那么，不仅研究黑格尔哲学会失败，任何科学都难以入门，甚至连起码的简单的道德感也会丧失殆尽。

只要肯付出代价，就一定会取得成功！

^① 黑格尔：《小逻辑》第36页。以下凡引该书内容，均只在括号内直接写明页码，不再加注书名。

第一章 《小逻辑》一书和《哲学全书》 三版序言简介

一、《小逻辑》一书在黑格尔 著作中的地位及其特点

黑格尔著作的全集有二、三十卷之多，但黑格尔生前亲自发表的著作不过四种。它们是黑格尔在耶拿大学任副教授时所写的第一部鸿篇巨著《精神现象学》(1807)，在纽伦堡任文科中学校长时写的《逻辑学》(1812—1816)，在海德堡大学任教授时所著的《哲学全书》(1817)以及晚年在柏林大学时撰写的《法哲学原理》(1821)。这四种著作论述对象不同、特色各异，而完整地表述了黑格尔整个哲学体系的，则是《哲学全书》。黑格尔哲学体系乃是对作为世界本质与灵魂的绝对精神在逻辑阶段、自然阶段、精神阶段运动发展过程的描述，《哲学全书》就承担了这个任务。它所包含的《逻辑学》、《自然哲学》、《精神哲学》三个部分完整地表述了绝对精神发展的三大阶段，因此他命名为《全书》。所谓《全书》按德文原意即与百科全书同义。

《哲学全书》的第一部是《逻辑学》，而黑格尔在纽伦堡文科中学任校长时写下的也是《逻辑学》，为表示区别起见，人们就把前者称为《小逻辑》，而把后者称为《大逻辑》，《小逻辑》、《大逻辑》之名，即由此而来。但我们要注意，这“大”与“小”的称呼，并不意味着它们在学术价值上也有大小高低之分。也就是说，不能根

据习惯称呼的“大”与“小”，来理解它们学术价值之“高”与“低”。德文版《大逻辑》有千余页，而《小逻辑》则近 400 页，还不及《大逻辑》之半。后人对这两本书的不同称呼，主要是根据它们篇幅数量上的差别。当然，由于两本书所探讨的对象相同，在问题的论述上，《大逻辑》就显得比较充分而透彻，较大的篇幅使黑格尔可以充分抒发自己的见解和心得，但是因此也出现了畸轻畸重不平衡的现象，如在第一部分“存在论”中讨论量的问题，篇幅约近二百页之多，且大部分是高等数学材料，相比之下，其它部分就显得单薄，不成比例。此外，《大逻辑》出版后黑格尔生前未曾作过修改，黑格尔自己“完全意识到写第一版时所带来的缺点”，并且表示像《大逻辑》所研究的这种“更深的原理、更难的对象和范围更广的材料，就应该让作者有自由的闲暇作七十七遍的修改才好。”^①事实上，黑格尔在晚年确实已经着手修改准备出第二版，可是他只写了一个序言，并把第一册“存在论”原封不动拿去付印，过了七天就去世了。因此，黑格尔并没有对他所意识到的缺点进行修改。《小逻辑》一书的情况就不同了，在黑格尔生前，《小逻辑》曾出过三版。第一版 1817 年，十年后即 1827 年，黑格尔经过重大修改出了第二版，内容几乎增加了一倍。1830 年即黑格尔去世前一年又再作修改出了第三版。可见《小逻辑》确实是黑格尔实现自己理想经过反复酝酿多次修改的一部成熟的力作。篇幅虽然不多，但问题集中、结构紧凑、重点突出、比例匀称，对重要观点重要思想的发挥可说是言简意赅、凝炼深沉。它省略了《大逻辑》中的一些材料，但也包含了《大逻辑》中所没有的若干重要思想。这无疑告诉人们：黑格尔生前修改《大逻辑》的理想虽然未能实现，但其不少要点已体现在《小逻辑》之中。因此，我们不应该简单地只把《小逻辑》看作是《大逻辑》的提炼浓缩，也应该看出它在许多方面对《大逻辑》作了补充与发挥。黑格尔的著作是以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 21 页。

晦涩难懂而著称的,《小逻辑》当然也不例外,但是相对于《大逻辑》而言,《小逻辑》比较容易读懂,因为它原本是黑格尔发给听课学生的讲义,讲义的性质决定其文字不能过于艰深晦涩,加之在每节正文之后,都有学生听课笔记作为附释,口头语言的记录使许多抽象的理论问题变得明白易懂,这不能不说是《小逻辑》的又一特色。可见《小逻辑》作为阐述黑格尔体系核心部分的著作,既代表了黑格尔完全成熟的思想,又具有简明流畅的特点,因此,从它入手研究黑格尔哲学,确实是一个绝妙的办法。

二、《哲学全书》 三版序言简介

《小逻辑》前面的三版序言,是黑格尔生前三次出版《哲学全书》时所写,它们是整个《哲学全书》的序言,而不是《小逻辑》的序言。

(一) 第一版序言简介

第一版序言主要说明三个问题:

1. 《哲学全书》的性质。

《哲学全书》是黑格尔为听他哲学讲演的人所编写的一个纲要,是关于他整个哲学体系全部轮廓的一个讲授提纲,也就是对“绝对理念”发展过程提纲挈领式的描述。因此,对于绝对理念的内容本身,难以详尽发挥;对于理念各环节之间的推演过渡,叙述得也比较简单,这些内容当然是很重要的,不过限于本书的性质,不能充分展开而已,尚需等待讲课时口头补充。《哲学全书》第一版正文共 288 页(德文),《小逻辑》占 126 页,确实比较简单,故当时的书名叫《哲学全书纲要》,至 1827 年出第二版时,全书篇幅几乎增加一倍,正文为 534 页,书名也就正式改为《哲学全

书》了。

2. 《哲学全书》的陈述方法。

黑格尔强调他的《哲学全书》是以一种新的方法对哲学进行新的处理，它不同于当时别的哲学著作或其它著作，作者从主观需要出发，人为地将材料加以编排、剪裁、简化、处理，纳入一个现成的框架，而无视材料本身的内在联系。《哲学全书》所采用的是真正与内容相一致的方法，即辩证的方法、矛盾发展的方法，只有这种方法才能深刻揭示理念辩证运动中的各环节之间的内在联系以及它们的过渡关键。这里，黑格尔再次表述了他早在《精神现象学》和《逻辑学》里提出的一个重要思想：“这个方法就是关于逻辑内容的内在自身运动的形式觉识。”^①

3. 批评哲学研究中任性与浅薄的作风。

哲学研究中的任性作风以一部分青年人为代表。他们不去严肃地追求客观真理本身，而从“无知的主观性”出发，凭借一些小聪明将支离破碎的事实拼凑成各种新奇体系，“这种任意性容许自己对于一切信口开河”，但结果往往是“每一个人各说一番蠢话，说得一个比一个更蠢。”^②任性当然也是一种浅薄的表现，不过黑格尔在这里所说的浅薄作风主要是指当时流行的一股怀疑主义、批判主义的消极思潮。它无视先哲们艰苦的精神劳动，虚张声势地妄称理性无力认识世界的本质、人类无法把握哲学的最高真理，它严重损害了哲学的声誉，使人们对哲学产生了轻视与蔑视的态度。怀疑主义否认别人有发现真理的能力，但对自己的理论却是坚信不疑的，它把浅薄空疏的无知宣称为理智努力最优秀的结果。揭开怀疑主义的面纱，露出的是一张极端“夸大虚骄”的面孔，明明是理智上的软弱无能，却表现出“一种自欺欺人的，压倒千古大哲的虚骄之气”。愈是浅薄，愈是狂妄。黑格尔认为与青年人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36页。译文据德文本略有改动。

②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第339页。

的任性作风相比，这种作风显得更加令人讨厌。哲学研究的先决条件是追求真理的勇气和相信精神的力量，如果说青年人的任性作风还体现出对真理的某种追求，那么怀疑主义从根本上断送了人们追求真理的努力，从而将一切真正的哲学研究都拒之门外，人类将永远陷入愚昧无知的黑夜之中。

最后，黑格尔认为在德国哲学界存在着热爱知识、追求真理的高尚兴趣。虽然这种兴趣有的表现为直接知识论，认为最高真理只有通过直接知识才能把握，不懂得认识必须经历一系列间接知识的艰苦历程，但是它毕竟表现了人类寻求真理的内在冲力。黑格尔说他的《哲学全书》就是为人类寻找最高真理服务的，它将引导人们进入最高真理的殿堂，把哲学的真实内容在公众面前发挥出来。

（二）第二版序言简介

第二版序言写于1827年，篇幅较长，主要说明哲学的性质及哲学与科学、宗教、艺术等其它意识形态的关系，由于许多内容黑格尔在后面的正文中有详细论述，这里暂且只作简单的介绍。

1. 哲学以真理为对象，是把握真理的最高形式。

黑格尔说：“我的哲学的劳作一般地所曾趋赴和所欲趋赴的目的就是关于真理的科学知识。”（第5页）世界的本质和真理是精神性的“理念”，“理念”只能用辩证的概念、范畴才能把握，所以只有用辩证法武装起来的哲学才能真正把握世界的实质内容，从而成为把握真理的最高形式。经验科学、历史、艺术、宗教等意识形态是从不同方面来认识世界，世界是理念的外化与体现，所以它们是探求真理的不同形式和层次，哲学并不与它们相矛盾，哲学要利用它们的成果说明它们所内含的深蕴的本质。把经验知识与最高真理、科学与哲学对立起来的“二重真理”论是错误的。

由于理念是辩证运动的，因此用僵硬的知性概念和范畴是无

法把握的，康德哲学已经从消极方面告诉了人们这一点。但是这一种结果却导致另一种错误的哲学思潮的产生，即直觉主义或直接知识论。根据这种理论，最高真理无需通过概念只有通过直接的直觉和信仰才能把握。它片面夸大了知识的直接性，不懂得认识论中直接性与间接性是辩证统一的关系，任何一种科学、艺术的知识 and 技能都不是单纯的直接知识。直觉主义同样不能把握最高真理。按照黑格尔的观点，知性概念之所以不能把握最高真理，乃是因为它与真理的本性不符。真理即理念，它是“具体的精神的统一体。”黑格尔所谓的“具体”与我们今天的用法不同，是指不同规定性的统一、对立面的统一、普遍和特殊的统一。理念就是这样一种概念体系，理念是“具体概念”。人的思维必须在感性认识的基础上通过深刻的“反思活动”（包括知性思维和理性思维）才能形成这样的概念体系，才能达到具体概念。^① 停留在知性思维的哲学（知性形而上学）单纯通过抽象反思所形成的概念是抽象的。黑格尔所谓抽象，就是孤立、割裂、片面、有限、非此即彼之意。显然，知性“不能充分而不歪曲地把握理念，甚至它运用它的范畴去把握理念即会陷于明显的矛盾”。（第7页）停留在知性阶段的哲学不懂得还有一种建立在辩证理性思维基础上的“思辨哲学”。知性哲学在认识世界时不是把矛盾双方绝对对立起来便是把矛盾双方简单等同起来，把主张对立统一的思辨哲学误解为形而上学的“同一哲学”，抹煞辩证哲学丰富深刻的内容，“好象那具体的精神的统一体本身是无规定的，并且没有包括区别于自身之内。”黑格尔反复强调辩证法的基本原则是对立面的统一、相反中的联系，反对知性将片面的规定性加以固定化、绝对化。知性哲学的要害是不懂得对立面的统一、同一。至于那种认为“一切是一、一切同一”的“同一哲学”乃是知性思维恶劣的粗糙的表现而已。

^① 关于知性与理性以及抽象概念与具体概念的区别与联系，详见本书第三、七章。

2. 哲学与哲学史的关系。

哲学的对象是“绝对理念”，哲学史就是“绝对理念”通过人类各种哲学体系逐步自我认识的历史，是人类在不同时代对“绝对理念”认识逐步深化的历史，因此，“哲学的历史就是发现关于‘绝对’的思想的历史。”（第10页）一部真正的哲学史著作，应该揭示人们对理念逐步深化的认识过程。哲学史上一些重要的哲学派别、体系，实际上就是人们对“绝对理念”认识的某个阶段或环节，它们中深蕴着理念的原则。但是许多哲学史作者限于自己知性思维方式而不懂得这一点，他们不能正确理解历史上伟大哲人的深刻思想，不能正确理解伟大哲人学说中所包含的“理念”的原则，而把他们降低到自己的思想水平，从而歪曲了他们的本来面目。这样的哲学史著作，只是将各派哲学所提出的范畴“直率地按照比较最方便最接近的方式去贯串起来”，从而“引到片面性和虚妄性的地步。”（第12页）黑格尔认为只有正确的理性思维方式即辩证的思维才能真正揭示哲学史发展的逻辑，“对于思想方式的更进一步认识，乃是正确地把握哲学事实的第一条件。”（第12页）所以，在这个意义上我们可以说，辩证哲学建立之时，即科学的哲学史形成之日；反之，科学的哲学史的形成，也就宣告了辩证哲学的诞生。哲学就是哲学史的总结。

3. 哲学与宗教。

哲学是用具体概念来把握最高真理，是“对于真理的科学认识”。宗教是对作为最高真理的神的信仰，是用感情、表象的语言来表述真理。因此，黑格尔认为两者皆以真理为目标，皆以最高真理为自身的内容，就这一点而言，哲学与宗教是一致的，“只要宗教有一个信仰、一个教义、一个信条，那么它便具有哲学所从事寻求的东西——真理——在这里面，哲学和宗教便可结合起来。”（第13页）但是，宗教和哲学毕竟存在着很大的差别。感情、表象是意识的最低阶段和初级形态，它无法形成具体概念把握

理念，不能如实反映世界的本质。情感要受理性的支配、“精神的制裁”，也就是说宗教要依附于哲学，受哲学思想的支配。只有哲学才能真正揭示出宗教所包含的真理性的内容。由于宗教不可避免地要受哲学的支配，受错误哲学思想支配的宗教本身并无多少真理性的内容，许多低级的宗教是抽象思维的产物，“本身就是由反思和抽象的理论产生的结果。”（第14页）它们“热烈地反对哲学，并强烈地保持其自身于一抽象的情感状态的淡薄而无内容的顶点。”（第14页）虔诚的信仰成了迷信和狂热，善良的愿望被邪恶的力量利用。黑格尔引用巴德尔的话强调宗教要受理性的支配，只有理性的宗教才有真理性的内容，才能赢得人们的尊重。

4. 真正表达真理的哲学只能是辩证的概念系统。

黑格尔认为“理念”通过人类各种意识形态在顽强地表现自己，时至今日，“理念”已达到正确地被人把握形成科学的时候了。黑格尔所说的“科学”是指科学的哲学即辩证的哲学，也就是他自己的哲学。黑格尔认为使哲学成为科学的关键是使哲学所要把握的“内容采取最能配得上它自己本身的形式，概念的形式，必然性的形式”。（第17页）作为世界本质的“理念”就是概念，但不是抽象概念而是具体概念，是概念的辩证系统。因此，创建科学的哲学的关键是要“将概念发展成系统”，“并将思想和精神依逻辑的必然性予以发挥”。（第17页）黑格尔认为千百年来，这项工作经过无数哲人的努力，终于在他手上完成了。黑格尔的哲学是真正的科学，“科学是概念的自身发展”，黑格尔所著的《哲学全书》，便是对概念自身发展的完整表述。

（三）第三版序言简介

第三版序言写于1830年。主要内容是黑格尔通过评述当时德国教会虔诚派与理性启蒙派之间的激烈争论，进一步说明哲学的性质，并痛斥学术界浅薄无聊的作风。大致包含以下几层意思，

1. 黑格尔坚信自己哲学的真理性,坚定地捍卫自己的学说而斗争。

《哲学全书》第二版出版后,遭到了不少人的批评。作为一个真正的学者,黑格尔对于善意正确的批评当然是欢迎接受的。但是,黑格尔认为当时大多数批评者既无起码的学术又无正确的思想方法,从无知和激情出发,对他的哲学“充满了傲慢、虚骄、嫉忌、嘲讽”,真理决不会掌握在无知与偏见者之手,辱骂与诋毁决不是战斗。面对这样的批评,黑格尔理直气壮地宣告,他的《哲学全书》是“以郑重的态度,以严谨的科学方法加以透彻的加工的著作”,他的学说是一个经过多年酝酿的“透彻的思想”。黑格尔在无端的攻击诋毁面前所持的无畏态度,来源于他的自信,他确信真理掌握在他手里,因而对那些毫无价值的批评以轻蔑的态度不屑一顾,但是黑格尔自信而并不盲目自满,这是一个伟大学者所具有的优良品质。

2. 黑格尔进而指出,宗教虔诚派和知性启蒙派关于上帝和真理的争论都没有真正把握问题的实质。

黑格尔认为,尽管两派在关于真理的问题上争得不可开交,但两派均未达到客观真理,就这一点而言它们并无二致。宗教虔诚派批评崇尚理性的现代哲学强调个人的理性而贬低对上帝的信仰,他们以自己对上帝的虔诚信仰标榜自己对真理的热爱。实际上,他们的信仰只是无理性的迷信,本身并不包含有较深的真理性内容。他们“将信仰归结为念主呀主呀的口头禅”,“自信他们掌握了基督教,并独家包办了基督教。”(第28、27页)但是他们恰恰反对基督教信仰的基础——学理,即基督教所包含的理性内容。黑格尔强调只有受理性支配的信仰才包含有真理性的内容。虔诚派不懂得基督教的学理,相反地“只凭成见去轻蔑并讥嘲学理的发挥”,却都以世界的裁判官自居,岂非荒谬可笑。而以几位哲学教授为代表的知性启蒙派的思想方法是抽象的知性思维,他们

强调自由信仰，高叫思想自由、学术自由甚至推崇理性和科学。但是，他们一方面对宗教的许多内容采取简单的绝对否定的态度，认识不到信仰中所包含的真理性内容；另一方面他们所主张的自由思想内容中并未包含理性的原则，缺乏严肃的对客观真理的探讨，而是自由任性和消极的形式主义。因此，这两派的争论并没有得出积极的结果，而是充满了人身攻击，两派都没有把握客观真理，都不懂得真正的哲学。

3. 黑格尔再次强调，真正哲学研究的任务是寻求客观世界的本质和真理。

黑格尔认为哲学研究的这种性质使它给人的精神得到最大的满足并获得最高的享受。但这不是通过任何个人简单的信仰和任性的思考所达到的，更不是通过人身攻击和指责谩骂所能奏效的。必须扫除一切浅薄无聊的坏学风，静心潜性地从事深邃透彻的研究。黑格尔认为他的《哲学全书》就是经过长时间埋头苦干而产生的成果。第二版发行后很快销售一空的事实，说明有许多人在严肃地从事于追求真理的伟大事业，这使他感到欣慰。

第二章 黑格尔论哲学的对象与任务

(§ 1—§ 25)

本书一开始的 18 节 (§ 1—§ 18)，是《哲学全书》的导言，说明哲学的对象、性质与任务。从第 19 节开始一直至 83 节 (§ 19—§ 83)，是《小逻辑》正文开始前的一部分，黑格尔命为“逻辑学概念的初步规定”，显然具有导论性质。在这 120 多页的篇幅里，我们可以看到主要包含两方面的内容，其一仍是论述有关哲学、逻辑学的对象、性质与任务，另一则是根据黑格尔自己对哲学性质、哲学基本问题的理解来评述近代西方哲学史上的三大派别四种哲学。根据内容的相近，我们把 § 1—§ 25 划分为一个单元，现将这一部分所包含的几个重要问题加以分析评述。

一、哲学的对象与哲学的基本问题

在西方哲学史上，黑格尔关于哲学对象的看法，他对哲学下的定义，和马克思主义是十分接近的。

黑格尔认为哲学的目的是把握世界的本质宇宙的真理。哲学与别的学科不同，它不是研究世界上某类事物的学问，某种运动的规律，某一局部的真理，而是关于整个世界、整个宇宙最一般的也是最高级的真理。照黑格尔看来，世界、宇宙是不以任何人意志为转移的客观存在，既然如此，那么它一定有自己的本质和规律，试问，它的本质究竟是什么？那主宰、支配世界一切事物运动、变化、发展的力量与规律又是什么？哲学就是要回答这

个问题。

关于这个思想,黑格尔在许多地方都讲得很清楚,如前所述,在《哲学全书》第二版序言里,他明确地宣称“我的哲学的劳作一般地所曾趋赴和所欲趋赴的目的就是关于真理的科学知识。”(第5页)“哲学的目的即在于用思维和概念去把握真理。”①“真理不仅应是哲学所追求的目标,而且应是哲学研究的绝对对象。”(第93页)众所周知,黑格尔把作为客观精神的“绝对理念”,认作世界的最高本质和绝对真理,世界上一切自然事物和精神现象,都是绝对理念的外化和体现,绝对理念就好像宗教中创造了整个世界的上帝一样。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黑格尔说:“哲学的对象与宗教的对象诚然大体上是相同的。两者皆以真理为对象——就真理的最高意义而言,上帝即是真理,而且唯有上帝才是真理。”(第37页)绝对理念作为世界的本质就体现在自然界和人的精神现象之中。因此,哲学必须“研究自然界和人的精神,研究自然界和人的精神相互间的关系,以及它们与上帝(即二者的真理)的关系。”(第37页)显然,这里包含了这样的两层意思,一方面哲学必须从自然界和人的精神,研究出它们的最高本质,即“自然界和精神界的真理和绝对本质”,(第34页)一切自然事物和精神事物的思想、实体性的内容,进而“掌握理念的普遍性和真形相。”(第35页)为此必须研究作为存在的客观世界(自然界和人类社会)与作为思维的绝对理念之间的关系,究竟何者是更根本的、第一性的?另一方面,哲学也必须研究自然界和人的精神相互间的关系,研究作为自然界的存在和作为人的精神的思维之间的关系,亦即物质与意识的关系,这便是人的思维能否认识存在以及如何认识存在的问题。只有正确地解决了这一个问题,前一个问题的解决才有可能,如果不能正确解决人的思维与物质世界的关系,怎么可能

①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1卷第24页。

进而把握客观世界的最高本质与实体性的内容呢？探讨世界的本质，必须研究思维与存在的关系；要使这个问题得以解决，又必须正确解决人的思维能否认识客观存在以及如何认识客观存在的问题，把这两个问题归结起来，就是一个总的思维与存在的关系问题，其中包含思维如何创造存在，以及思维又如何通过人而达到自我认识这样两个内容。“真理的王国是哲学所最熟悉的领域，也是哲学所缔造的，通过哲学的研究，我们是可以分享的。”（第35页）由此可见，黑格尔以其敏锐的目光看出哲学如欲研究世界的本质，就不可避免要回答思维与存在的关系问题。黑格尔是西方哲学史上第一个明确地把哲学对象规定为说明思维与存在的本质和规律以及思维与存在相互关系的哲学家。他还多次明确提到思维与存在关系问题是近代哲学的中心问题。“现时哲学观点的主要兴趣，均在于说明思想与客观对立的性质和效用，而且关于真理的问题，以及关于认识真理是否可能的问题，也都围绕思想与客观的对立问题而旋转。”（第93页）费尔巴哈通过对黑格尔这一思想以及对哲学发展史上的客观事实的研究，加上他对黑格尔哲学本质的认识，说了如下一段意味深长的话：“神是否创造世界，即神对世界的关系如何，这个问题其实就是关于精神对感性、一般或抽象对实在、类对个体的关系如何的问题……这个问题是属于人类认识和哲学上最重要又最困难的问题之一，整个哲学史其实只在这个问题周围绕圈子，古代哲学中斯多葛派和伊壁鸠鲁派间、柏拉图派和亚里士多德派间、怀疑派和独断派间的争论，中古哲学中唯名论者和实在论者间的争论，以及近代哲学中唯心主义者和实在论者或经验主义者间的争论，归根结底都是关于这个问题。”^①在吸取了黑格尔与费尔巴哈有关哲学基本问题的合理思想之后，恩格斯明确指出：“全部哲学，特别是近代哲学

① 《费尔巴哈哲学著作选集》下卷第621—622页。

的重大的基本问题，是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①由此可见，象许多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一样，马克思主义关于哲学基本问题的观点，直接受到了黑格尔与费尔巴哈的启发，是有其历史来源的。

二、哲学是对世界概念式的认识

哲学既然要把握世界的本质和宇宙的真理，哲学既然以求取真理为己任，那么人必须运用自己所独有的意识与思维，对客观世界进行思考和研究。“概括讲来，哲学可以定义为对于事物的思维着的考察。”（第38页）

但是当人与对象接触，去认识对象时，意识会产生不同层次的内容，如直观、感觉、知觉、情感、表象等，这些都是感性认识的形式，或者是掺杂有理性思维的感性思维。除此而外就是纯粹的理性思维——概念、范畴。这就是说，认识的对象只是一个，而认识的形式，却有不同种类。因此，意识的内容就表现出不同的层次性，“这个内容，无论它仅是单纯被感觉着，或参杂有思想在内而被感觉着、直观着等等，甚或完全单纯地被思维着，它都保持为一样的东西。在任何一种形式里，或在多种混合的形式里，这个内容都是意识的对象。”（第40页）感觉、知觉、表象，这是认识必然要经历的过程，但是停留在这种感性阶段上的认识，不是哲学认识，哲学应该通过对感性内容进行反思，达到思维自身纯真不杂的地步，到理性思维，才能把握对象的真正本质。“所以大体上我们可以说，哲学是以思想、范畴，或更确切地说，是以概念去代替表象。”（第40页）概念是意识通过对表象进行反思而达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19页。

到的，所以哲学的认识不能凭空而来，从发生学的观点来看，人总是先有感觉表象，然后才有思想概念。

从感觉表象到思想概念，必须经过反思抽象活动，它要求从意识的感性内容中，经过反复思索，抽取出最一般的思想规定、最普遍的概念范畴。黑格尔称之为“纯粹的思想”、“纯思维”或“纯概念”。例如在“这片树叶是绿的”这个感性命题中，抽取出“存在”和“个体性”这样的范畴，这显然是很困难的。一般人容易形成各种感性命题，得到各种表象，但是“他们不能够，实即不惯于作抽象的思维，亦即不能够或不惯于紧抓住纯粹的思想，并运动于纯粹思想之中。”（第40页）这真可谓“表象易得，概念难求”。所以哲学是比较难懂的。哲学之深奥与难懂，原因就在于此。当然，也有人认为人人都有天赋的思维能力，所以哲学是一门很容易的学问。其实，说出这种话的人表明他们并不懂得哲学，也没有研究过哲学。他们“从未致力于哲学，然而他们可以高谈哲学，好象非常内行的样子。”（第42页）他们对哲学根本尚未入门。至于那种主张凭直观即可把握最高真理的直接知识论，乃是不懂得认识论中的直接性与间接性辩证关系的产物，对于这一派哲学的错误，黑格尔在后面作了专门的评述。

黑格尔主张哲学是一种概念式的知识。因为只有概念才能真正表述事物的本质，所以哲学是用概念、范畴来表述世界本质的学问，这个思想无疑是正确的。黑格尔虽然强调概念范畴在哲学认识中的重要性，但他并不否认或贬斥感觉、知觉、表象这些感性认识形式在认识中的地位和作用。他明确指出，按照时间的顺序，人对于对象总是先产生感觉、表象，然后才形成概念、范畴，而且概念、范畴是通过对感觉、表象进行反思之后才得到的。这实际上包含着理性认识高于感性认识但又源于感性认识的辩证法合理因素。但是，黑格尔在本体论上却又把概念说成是“真正在先”的第一性的存在（俗称“逻辑在先”），这是他唯心主义错误之根

本所在。

三、哲学与实在及经验的关系

(一) 哲学与实在的关系

哲学虽然是一种纯思维的概念知识,但是它并不脱离实际,因为它以客观存在的现实世界作为自己的研究对象。所以它的内容是实在的,不是虚无缥缈的。我们“应将哲学的内容理解为属于活生生的精神的范围、属于原始创造的和自身产生的精神所形成的世界”。(第 43 页)世界就是“绝对理念”的外化与体现,是客观实在的。经验是对实在的最初意识,经验所意识到的客观实在,无非是理念的内容、理念的表现。因此哲学与经验都是以同一个内容为对象的,只是认识层次不同罢了。“对于这个同一内容的意识,哲学与别的认识方式,既然仅有形式上的区别,所以哲学必须与实在和经验相一致。”(第 43 页)理念的内容既可被经验所感受,亦可被概念来把握。一个真正的、符合“人”的概念的人,必定会表现在一连串的日常行为中,从而被人们所感受到。因此哲学与经验具有一致性,我们“甚至可以说,哲学与经验的一致至少可以看成是考验哲学真理的外在的试金石。”(第 43 页)黑格尔把经验说成是考验真理的外在标准,表明他注重实际,强调本质与现象的内与外的一致性。黑格尔还指出,哲学的目的就是人们根据对世界本质的认识“确认思想与经验的一致,并达到自觉的理性与存在于事物中的理性的和解,亦即达到理性与实在的和解。”(第 43 页)即达到主客观统一的境界。

正确理解黑格尔所说“实在”的含义是非常重要的。不能把一切客观存在着的事物和现象都说成是实在。黑格尔在《法哲学原理》一书的序言里,首次提出了“凡是合乎理性的东西都是实在的;

凡是实在的东西都是合乎理性的”这样一个重要命题。^①它告诉我们，只有合乎概念、理性即合乎客观规律与本质的东西，才能称得上是实在的。反之，有些事物尽管也存在着，但因它不符合自身的概念、客观的规律性，就不能称为实在。所以我们必须把“实在”与一般的“存在”区分开来。“在日常生活中，任何幻想、错误、罪恶以及一切坏东西、一切腐败幻灭的存在，尽管人们都随便把它们叫做实在。但是，甚至在平常的感觉里，也会觉得一个偶然的存在不配享受实在的美名。”（第 44 页）违背客观规律的东西，尽管存在着而且有时甚至显得相当强大，但它终究是腐败幻灭之物。反之，符合客观规律的事物，即使弱小或遭受人为的摧残，它还是会茁壮成长蓬勃发展的。

（二）哲学与经验的区别

哲学与经验虽然具有一致性，但哲学与经验毕竟不同，经验知识存在着两个重大的缺点。其一，经验不能把握那些人们不能直接经验到的对象，不能认识那些超感官的事物，如自由、精神、上帝等。对于这些对象，经验科学是无能为力的。“因为它们的内容是无限的。”（第 47 页）它们是哲学的对象。经验只能认识有限的具体事物。当然，有限事物的根源来自于理念，来自精神与思想。在这意义上可以说：“没有感官中的东西，不是曾经在思想中的。”（第 48 页）但是这思想不是经验所能直接把握的。其二，经验知识不能准确地反映事物的必然本质。经验科学所求取的关于某类事物的普遍性知识，本身并不具有真正的必然性。因为这是一种抽象的普遍性。这种“普遍性或类等等本身是空泛的、不确定的，而且是与特殊的東西没有内在联系的。”（第 48 页）普遍与特殊之间相脱节，彼此处于外在的、偶然的关系中。这种普遍

^① 德文 Wirklichkeit 通译为“现实”，本书译为“实在”，以更切合黑格尔之原意。可参阅本书第 223 页注解。

性往往是一类事物的某项片面的外在的共同性甚至是形式上的共同性，所以它不能反映这类事物的必然的本质，抓住概念。各种特殊事物被某种外在的形式上的共同性所联系，因而它们之间的关系是外在的和偶然的。经验科学都从现成的事物作为研究的开端，未能对它们作出必然性的证明。所以经验知识、经验科学与哲学有着重大的区别。哲学要求得真正必然性的知识，即运用辩证思维来把握事物的本质，得到具体概念、具体共相。

（三）哲学必须扬弃经验

哲学与经验既一致又不同，那么结论就是哲学对经验知识要采取辩证否定的态度，即扬弃。既要肯定经验、吸收经验，又要否定经验、超脱经验。一方面哲学要承认和利用经验科学所提供的材料，“将经验科学中的普遍原则、规律和分类等加以承认和应用，以充实其自身的内容。”（第 49 页）经验知识是人们获得哲学知识的必然的起步点，黑格尔明确指出“哲学是以经验为出发点的”。（第 52 页）因为思维进展的次序，总是先有直接的感性经验的知识，然后通过反思才能形成抽象的概念的知识。“思维所以成为思维，全靠有感官材料，而且全靠消化，否定感官材料。”（第 53 页）在这个意义上可以说哲学是经验的产儿。但是另一方面，哲学思维必须摆脱经验知识的局限性，“超出那自然的、感觉的意识，超出自感觉材料而推论的意识，而提高到思维本身纯粹不杂的要素，因此首先对经验开始的状态取一种疏远的、否定的关系。”（第 52 页）只有否定感官经验与超脱感官经验，才能对事物获得概念式的知识，才能得到真正的必然性和具体的普遍性。这其实也是一个认识论中的直接性和间接性的关系问题。间接的理性的知识要依靠直接的感性的知识，但间接的理性知识必须否定与扬弃直接的感性的知识，摆脱经验知识的局限性。哲学中的具体概念要依靠经验科学的抽象概念提供内容，但由于哲学的具体概念

真正把握了世界的本质与事物发展的普遍规律性，所以反过来对科学的真理性提供了理论上的保证。所以“一方面，哲学的发展实归功于经验科学，另一方面，哲学赋予科学内容以最主要的成份：思维的自由（思维的先天因素）。哲学又能赋予科学以必然性的保证，使此种内容不仅是对于经验中所发现的事实信念，而且使经验中的事实成为原始的完全自主的思维活动的说明和摹写。”（第54页）把经验事实说成是对“完全自主的思维活动”（即绝对理念）的说明与摹写，这当然是唯心主义的，也正因为如此，使得黑格尔把哲学看成为凌驾于科学之上的真正科学（即科学之科学）。但是他关于用具体概念代替抽象概念，用辩证法来指导科学研究的思想，无疑是合理的。

四、哲学与哲学史的关系

（一）哲学是哲学发展史上各种成果的总结

黑格尔进一步发挥了他在《哲学全书》第二版序言中有关哲学与哲学史相一致的思想，批评人们在这个问题上的种种误解。哲学是对真理（绝对理念）的认识，但对理念的认识需要有一个由浅入深、由片面到全面、由抽象到具体的过程；从历史发展的角度来看，这个过程就表现为人类历史上前后相继的各种哲学体系。在哲学史上，凡是真正称得上哲学的哲学体系，都是以理念为内容的，它们都是理念发展的不同阶段与不同环节。尽管它们各自的原则不同，有时甚至互相抵触，但是它们都是绝对理念自我认识的不同阶段。“几千年来，这哲学工程的建筑师，即那唯一的活生生的精神，它的本性就是思维，即在于使它自己思维着的本性得到意识。”（第54页）绝对理念通过哲学史上各种哲学逐步地认识自身，所以“哲学史上所表现的种种不同的体系，一方面我们可

以说，只是一个哲学体系，在发展过程中的不同阶段罢了。另一方面我们也可以说，那些作为各个哲学体系的基础的特殊原则，只不过是同一思想整体的一些分支罢了。”（第54—55页）每一种特殊的哲学，均体现着理念的普遍原则，普遍体现在特殊之中，特殊包含着普遍。所以不能借口不同哲学的众说纷纭，来蔑视哲学，否认哲学的客观真理性。黑格尔还进一步指出，对理念的最具体的认识，必定在认识发展的最后才能达到。所以“那在时间上最晚出的哲学体系，乃是前此一切体系的成果，因而必定包括前此各体系的原则在内；所以一个真正名副其实的哲学体系，必定是最渊博、最丰富和最具体的哲学体系。”（第55页）黑格尔把哲学史说成是绝对理念自我认识的历史，这当然是荒谬的。但是他关于哲学史是人类对真理逐步深刻认识的历史，强调每个哲学体系中包含着真理的某些片断和颗粒，强调普遍与特殊的统一，这是合理的，这是符合辩证法的。我们知道，认识的结果与认识的过程是不可分割的，哲学与哲学史也是不能断然割裂的。从辩证发展的观点看，哲学是哲学史发展的成果和总结。马克思主义哲学之所以正确，是因为它批判地继承了二千多年来哲学思想史上一切优秀成果。离开了哲学史，也就不能深刻地理解马克思主义哲学。长期以来，人们忽视了哲学史，这不能不说是造成我们理论水平低下的一个重要原因。

（二）哲学是由许多小圆圈组成的大圆圈

哲学揭示了世界普遍性的本质，但这普遍真理是具体的。黑格尔所谓具体的即是指不同规定，不同环节有机统一的整体、体系、系统，也可以说是大全。所以这种体系就象一个圆圈。它是包含了许多特殊原则的系统，各特殊原则作为一个环节彼此保持着不可分割的有机联系。每个环节都以别的环节及其相互关系构成自身的内容，离开了内容之间的互相依赖与有机联系，这些环

节是没有真理性的，这样的哲学也是没有价值的。“哲学的内容，只有作为全体中的有机环节，才能得到正确的证明，否则便只能是无根据的假设或个人主观的确信而已。”（第 56 页）黑格尔在这里提出了一个重要的思想，即真理是具体的，而真理的具体性在于它的系统性，在于该系统中各环节之间对立统一的有机联系与合理结构，这个思想是很深刻的。“真正的自由的思想本身就是具体的，而且就是理念，并且就思想的全部普遍性而言，它就是理念或绝对。关于理念或绝对的科学，本质上应是一个体系，因为真理作为具体的，它必定是在自身中展开其自身，而且必定是联系在一起和保持在一起的统一体，换言之，真理就是全体。”（第 55—56 页）普遍性的全体包含着许多特殊性的环节，具体真理也是普遍与特殊的统一。如果我们把这个全体（大全）看作是一个大圆圈，那么特殊性的环节就是小圆圈。表现在哲学史上，各种特殊的哲学就是许多小圆圈，因为它们也自成体系，但是它们毕竟只表现出理念的某种性质、某个阶段，所以是大圆圈边沿上的小圆圈。每个小圆圈都必然要突破自身的界限向前发展，逐步构成一个大圆圈，哲学史就是由许多小圆圈组成的大圆圈。“因此全体便有如许多圆圈所构成的大圆圈。这里面每一圆圈都是一个必然的环节，这些特殊因素的体系构成了整个理念，理念也同样表现在每一个别环节之中。”（第 56 页）

黑格尔正确地肯定了真理的具体性、系统性、过程性之间的一致，肯定了认识发展的逻辑与历史的一致，为我们对认识论的研究，开辟了一个新的方向。他把整个哲学和哲学史的发展看作是由一连串小圆圈所构成的大圆圈，他唯心主义地把圆圈解释为“绝对对念自”我认识、自我发展的运动图景，是思维建立其自身的自由活动。思维以自身为对象，为自己创造对象。简单地说，这个对象就是概念，以最抽象的概念为开端，最终达到对它最具体的认识，所以开端也就成了终端。“当哲学达到这个终点时，也就

是哲学重新达到其起点而回归到它自身之时。这样一来，哲学就俨然是一个自己返回到自己的圆圈”。（第59页，并可参阅《大百科全书·哲学卷》中“圆圈”条目）这种圆圈式的发展，显然带有形而上学的封闭性，但是黑格尔却以歪曲的形式反映了人类实际认识的过程。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人的认识不是沿着直线进行的，而是无限地近似于螺旋的曲线，近似于一串圆圈。所以列宁很赞赏黑格尔的这个思想，认为把哲学史比作圆圈是一个非常深刻而确切的比喻，并指出每一种思想也就是整个人类思想发展的大圆圈（螺旋）上的一个圆圈。

五、作为世界本质的概念是客观的、 纯粹的、能动的、自由的

（一）客观性

作为思想的概念是客观世界的本质与灵魂，所以这种思想不是人的主观思想，而是客观思想。这是黑格尔客观唯心主义的一个基本原则，有关这方面的论述随处可见。不过在第19—25节中，相对来说比较集中。黑格尔说：“思想作为客观思想是世界的内在的本质”（第79页），所以，我们可以体会古代哲学家所说理性统治世界的正确含义，即“理性是世界的灵魂，理性居住在世界中，理性构成世界的内在的、固有的、深邃的本性，或者说，理性是世界的共性。”（第80页）黑格尔还认为，思想也贯穿在一切直观、表象、意志、欲望等精神现象中，作为它们普遍的实体，因此，思想不是任何个别人的主观思想。“当我们把思维认为是一切自然和精神事物的真实共性时，思维便统摄这一切而成为这一切的基础了。”（第81页）研究思想概念的学问是逻辑学，而思想概念又是事物的本质。所以在这个意义上，黑格尔的逻辑学就是哲学，

“思想，按照这样的规定，可以叫客观的思想，甚至那些最初在普遍形式逻辑里惯于只当作被意识了的思维形式，也可算作客观的形式。因此逻辑学便与形而上学合流了。”（第79页）黑格尔主张思想客观性的唯心主义是显而易见的。黑格尔这一唯心主义错误的认识论根源，在于他把认识事物本质的思维形式，与客观事物本身混为一谈了。客观事物以至整个世界有其本质和规律，而该本质与规律，只有通过概念才能表述，但概念只是人反映事物的思维形式，而不是客观第一性的存在。而黑格尔则认为，任何对象，包括外在的自然和内心的本性，举凡一切事物，其自身的真相，必然是思维所思的那样，所以思维即是对象的真理。黑格尔正是通过这种逻辑，把思维、思维形式与概念看成了客观第一性的实在。

（二）纯粹性

黑格尔认为作为事物本质的概念是纯粹的，概念具有纯粹性，即其逻辑学所研究的对象是纯概念。大家知道康德已经提出了“纯概念”，在康德哲学中“纯概念”是指意识自身先验具有的、没有内容的思维的纯形式，这对黑格尔有启发。但康德的“纯概念”是人主观的知性概念，缺乏客观的真理性。黑格尔则不同，黑格尔的纯概念是指不带任何感性杂质与经验内容的、纯粹由客观思想自身所产生的形式，即思想自身所产生的纯形式。“逻辑学是研究纯粹理念的科学，所谓纯粹理念就是思维的最抽象的要素所形成的理念。”（第63页）“逻辑学是以纯粹思想或纯粹思维形式为研究的对象”，（第83页）一般人所理解的思想都包含有感性经验的内容，而逻辑学则不然，它所研究的思想是单纯的思想本身，是思想自身所提供的纯真不杂的形式，不包含任何别的感性经验的内容，“所以，逻辑学中所说的思想是指纯粹思想而言。”（第83页）具体地说，它们是指有、无、一、多、质、量、本质、现象、原

因、结果、必然、偶然……等最一般、最抽象的哲学范畴，绝对理念就是这些“思维特有的规定和规律自身发展而成的全体”。这些纯粹概念看来是最简单、最初步、人人熟知的思维规定，但它们都是以感觉经验中经过高度抽象之后所得到的思维形式，没有专门的抽象思维的训练，没有特殊的能力和技巧，是不可能从感觉经验中抽象出这些规定并把握它们的确切含义进而探讨它们之间的相互关系的，所以哲学是一门艰深的学问。黑格尔用纯概念说明哲学是研究客观世界最一般规定和最普遍规律的学问，这无疑是正确的，但他把纯概念说成是客观存在着的“思维的特有的规定和规律”，“这些规定和规律，乃是思维自身给予的，决不是已经存在于外面的现成的事物。”（第 63 页）表明黑格尔不懂得纯概念所揭示的是客观事物本身所固有的最一般的规定性；相反，他认为事物要服从纯概念的规定和支配，这完全是唯心主义的颠倒。

（三）能动性

黑格尔认为。作为世界本质的思想概念的一个基本特性是能动性。在黑格尔看来，物质的感性事物的特点是“个别性与相互外在性”（第 70 页），是彼此相外、彼此并列、彼此相续（第 69 页）。物质事物是消极被动的，只有思想、精神是积极能动的，能动性、主动性是思想、精神所独有的特性。正是由于思想、精神的这种特性，才使消极被动的物质世界呈现为活生生的有机整体。“思维作为能动性，因而便可称为能动的普遍。而且既然思维活动的产物是有普遍性的，则思想便可称为自身实现的普遍体。”（第 68 页）普遍性的精神主体，其能动性和主动性，表现在它能从自身中创造分化出特殊的事物，再使特殊的事物处于普遍的联系之中，并具有统一性。所以，精神的普遍性是一种使普遍与特殊达到高度统一的具体的普遍性。通过精神主体从普遍性分化出特殊性再使普遍与特殊相统一的过程，使整个自然界和社会生活呈现出生

气勃勃的运动、发展的图景。精神主体自我分化、综合统一、辩证运动,是物质世界生命力的根源。黑格尔认为思想是能动的普遍体,显然受到康德自我意识具有综合统一功能(统觉)的理论的影响,不过黑格尔把自我意识客观化为主宰世界的精神实体。它不仅具有规范性而且还具有构成性,这样,自我意识也就从人的思想变成了创造万物支配万物的客观精神,也就是由“小我”变成了“大我”。“就思维被认作主体而言,便是能思者,存在着的能思的主体的简称就叫做我。”(第68页)绝对理念作为存在于客观世界之中并主宰着客观世界的精神性的主体,就是这样的大我。黑格尔正确地看到了世界是一个活生生的辩证运动发展的过程,但他剥夺了物质所固有的辩证运动的能力,而仅仅把它归之于精神和思想所独有的特性。客观世界辩证运动的本质,完全被他作了歪曲的反映。

(四) 自由

黑格尔说:“在思维内即直接包含自由,因为思想是有普遍性的活动,因而是一种抽象的自己和自己的联系,换言之,就思维的主观性而言,乃是一个没有规定的自在存在,但就思维的内容而言,却又同时包含有事情及事情的各种规定。”(第78页)照黑格尔看来,物质的感性事物由于彼此外在而互相限制,所以是不自由的。只有思维作为精神的主体,它不受任何外物的限制从自身中分出各种特殊事物并把它们统一在一起,思维自身以自身为对象,所以这是一种自由的创造活动。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是作为“大我”的绝对理念的“自由的产物”。黑格尔这一观点的唯心主义性质是显而易见的。但是他关于自我意识只有作为思维才是自由的思想,在认识论上具有合理的因素。他说:“就内容来说,只有思维深入于事物的实质,方能算得真思想;就形式来说,思维不是主体的私有的特殊状态或行动,而是摆脱了一切特殊性、任何特质、

情况等等抽象的自我意识，并且只是让普遍的东西在活动，在这种活动里，思维只是和一切个体相同一。”（第78页）人只有通过思维把握事物的本质与规律，按客观规律行事，才能达到自主和自由，只有对事物获得概念的认识，才能摆脱外在盲目力量的限制与支配，达到主客观统一的自由境界，这是正确的。

第三章 黑格尔对形而上学的批判

(§ 26—§ 36)

黑格尔在阐述自己辩证法思想的同时，往往总要对形而上学的思想方法予以尖锐的批判；而在批判的过程中，也就更进一步深刻地发挥了他对辩证法的精辟见解。我们完全可以这样说，对形而上学思想方法的批判是黑格尔辩证法学说的重要组成部分。黑格尔在《小逻辑》关于“思想对客观性的第一态度：形而上学”一节的评述中，对历史上形而上学所使用的方法作了比较集中而系统的批判。但是必须指出，黑格尔对反辩证法的形而上学思想方法的批判，与他关于抽象思维知性思维的学说密切相联、不可分割。只有将黑格尔这三方面的思想贯通起来考察，才能对他批判形而上学的重要观点和深刻意义有比较全面而确切的理解，因此，在着手就《小逻辑》这一部分内容进行分析时，我们的视野应该适当放宽些。

一、什么是黑格尔所说的形而上学？它与现今“形而上学”一词含义的区别与联系

形而上学一词，在哲学史上原来是哲学一词的同义语，到了近代才具有反辩证法的思维方法的含义。今天，我们基本上都把它作为辩证法的对立面来加以理解和使用的。那么，最早赋予形而上学以反辩证法的方法论含义的是谁？许多同志都认为是黑格尔。这种看法虽有一定道理，但却并不十分确切和全面，而且持有这种观点的同志所用的论据不少都是错误的。其实，黑格尔著作中

出现的形而上学的一词，一般还是泛指研究世界本体的哲学理论，而不是反辩证法的方法。翻开《逻辑学》第一页，在第一版序言开始，黑格尔谈到逻辑学的对象和任务时说，由于康德哲学的兴起和人们对经验知识的重视，近几十年来“那种被叫做形而上学的东西，可以说已经连根拔掉，从科学的行列里消失了。什么地方还在发出，或可以听到从前的本体论、理性心理学、宇宙论或者甚至从前的自然神学的声音呢？”^①因为康德反对近代唯理论哲学用有限的范畴去说明世界无限的本体，主张最高的物质统一体和精神统一体只能靠信仰去把握，因此他认为旧形而上学不可能成立。他想建立新的形而上学，但他自己把哲学只局限于认识现象世界有限的经验事物，几乎不去研究本体论，所以他终生并没有完成这个任务。黑格尔对此很为不满，他认为哲学就是要从整体上把握世界的本质，如果只去研究有限事物，那就会“出现了一个很奇特的景象，即：一个有文化的民族竟没有形而上学——就象一座庙，其他各方面都装饰得富丽堂皇，却没有至圣的神那样。”^②一个民族没有哲学，就没有自己的指导思想，就不能反映自己的民族精神了。黑格尔坚决主张必须站在当今时代的高度上建立一种崭新的哲学理论，这就是他的逻辑学，即“那构成真正的形而上学或纯粹的思辨哲学的逻辑科学”。^③他的思辨哲学就是真正的形而上学。可见黑格尔心目中的形而上学，就是哲学本体论。现在在《小逻辑》关于“思想对客观性的第一态度；形而上学”这一部分论述中，形而上学一词具有了更明确的含义和具体的内容。黑格尔认为，在近代哲学史上，关于思维能否把握存在以及如何把握存在这个基本问题，有三种态度。第一种被称为素朴的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1页

②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2页。重点号原文为黑体字。凡本书所引的引文中，黑体字部分皆以重点号标出。

③ 同上书第3—4页。

态度,这种态度肯定思维可以把握存在,但它不懂得存在的矛盾性和思维自身的矛盾性,而相信,只靠简单的反思就能认识真理,就可使对象的真实性质呈现在意识前面。“有了这种信仰,思想进而直接去把握对象,再造感觉和直观的内容,把它当作思想自身的内容,这样自以为得到真理,而引为满意了。”(第94—95页)其实这种态度是不能如实地把握存在的本质的。这种态度“最明确而且与我们相距最近的例证,当推过去的形而上学,如康德以前的那些形而上学。”(第95页)所谓过去的形而上学,从他《哲学史讲演录》第四卷的目录里可以看得很清楚,就是指笛卡尔、斯宾诺莎、莱布尼兹、沃尔夫等人的哲学,也包括洛克。这就是说,黑格尔所使用的形而上学一词,除了沿袭历史上的用法泛指一般哲学之外,主要指的是以研究世界一般本质为基本目标的近代理性主义哲学。之所以也把洛克包括在内,乃是因为黑格尔觉得洛克也研究普遍性的原则和思想,不过“这种普遍却是从经验、从观察派生出来的”,而不是从思维自身推演出来的,“这是一种形而上学化的经验主义”。^①可见,这里的形而上学是指哲学理论、哲学派别(“思维知性的派别”),而不是思想方法、认识方法的意思。再从黑格尔关于思想对客观性三种态度的排比中,也可以看出这一点。思想对客观性的第二态度为经验主义哲学和康德的批判哲学,第三态度是以耶可比为代表的直觉主义哲学。毫无疑问,从思想方法、认识方法来讲,它们都是反辩证法的形而上学的,但黑格尔明确地把它们与作为第一态度的形而上学区别对待。他把康德哲学说成是“既反对形而上学本身、也反对一般经验主义的怀疑主义和批判主义”,^②专门考察了这种哲学的特点,由此足见黑格尔所使用形而上学一词的确切含义了。有些同志引用《逻辑学》中的一句话来证明黑格尔最早“把形而上学一词作为反辩证法

①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第153、142页。

②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第61页。

的同义词来使用”。其实只要对这句话稍作分析就会知道，这实在是个误解。黑格尔在谈到概念矛盾由自在到自为发展时认为，只有辩证的哲学思维才能认识，“形而上学的哲学思维，包括批判的哲学思维在内，是不认识这种区别的。”^①这句话的意思是说，旧形而上学即停留在知性思维阶段的理性主义哲学，不理解概念的辩证法。而康德哲学尽管在关于理性认识部分接触到了若干概念的矛盾关系，但由于他否认矛盾的客观性与真实性，从总体上说，同样也不懂得认识的辩证法和概念的矛盾发展。黑格尔在这里把批判哲学与形而上学分别开来，正表明他具体地、明确地用形而上学一词来指谓近代理性主义的哲学派别。其实，恩格斯早就讲过这个问题。他在介绍康·施米特读《小逻辑》一书时说：“在‘导言’中，您会发现第26节等等首先是批评沃尔弗对莱布尼兹所作的修改的（历史意义上的形而上学）”。^②可见在恩格斯看来，黑格尔所说的形而上学，就是沿用历史上形而上学一词的含义，而在《小逻辑》这一部分中，主要指的是莱布尼兹等人以及把莱布尼兹独断化的沃尔弗哲学。

但是应该指出，黑格尔笔下的形而上学与反辩证法的思维方法是存在着密切联系的。他认为，近代形而上学各家哲学不懂得客观存在的矛盾性和认识本身的辩证性，用抽象、片面、有限的范畴去把握具体、全面、无限的对象（如世界、灵魂，上帝这些“大全”），因而不能达到思维与存在的统一，不能把握客观真理。也就是说，他们所使用的方法是反辩证法的，这是旧形而上学一个共同的主要特征。正是根据这种情况，恩格斯把十七、十八世纪哲学和科学思维中盛行的那种孤立、静止、片面地看问题的方法概括为“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从此，形而上学就开始成为反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117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书信选集》第487页。

辩证法的同义语了。所以严格说来，正式在我们今天所熟知反辩证法含义上使用形而上学一词的，乃是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顺便指出，在马克思恩格斯的著作尤其是早期著作中，还经常在历史意义上使用形而上学一词。）黑格尔本人只有在极个别的场合把形而上学一词与反辩证法的方法等量齐观。^①这是应该首先搞清楚的一个史实，因为它关系到我们能否正确阅读黑格尔的著作和理解他的思想，所以应该澄清，以免产生不必要的误解。

二、形而上学思想方法与抽象思维

我们认为，黑格尔对形而上学思维方法的批判，其实早已体现在他对“抽象思维”的批判之中。“抽象”一词的词源为拉丁文 *abstractio*，含取出、分离之意。德文中的抽象 *abstrakt* 兼有抽取一些东西和抛弃一些东西的含义。“抽象”作为黑格尔的一个哲学范畴，主要是指将事物的各种规定性割裂开来，将它们从其所处的有机整体中抽取出来孤立地考察的思维方法及其结果。而“具体”则是指事物、概念不同的、多方面的规定、属性、关系的完整统一性与有机整体性。“抽象是具体物的分离及其规定的个别化；通过抽象所了解的，只是个别的特性或环节”。^②黑格尔认为，真实的事物都是具体的，“所谓具体的即是不同的规定、原则的统一。”^③“许多有差别的规定的统一。”（第110页）任何一个真实的事物都是由各种规定性所组成的一个有机的整体，这些性质都是这个事物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对这个事物来说，它们中的任何一种都是不可缺少的，而各种性质彼此间也都处于有机联

① 可参阅张世英：《黑格尔〈小逻辑〉译注》第108页。

② 黑格尔：《逻辑学》下卷第289页。

③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2卷第163页。

系之中，因此，离开了整体，任何一种性质也就失去了存在的价值和意义。但是凭借思维的力量，对于具体的事物，“我们可以区别和孤立出许多抽象物的。”^①将事物各种性质分别割裂开来并孤立地抽取出来，它们就成了抽象之物，再用某种抽象的规定来说明整个具体事物，这就是抽象思维。黑格尔在《谁在抽象地思维》^②这篇短文中，用许多通俗的事例，对抽象思维的本质和表现，作了十分生动而深刻的批判。一个凶手被押往刑场。在普通人心目中，他就是一个可恶的凶手，仅此而已。但是太太们看到他还是一个强壮的、漂亮的、惹人喜欢的男子。而研究人的专家则在思考这个凶手的家庭关系社会经历等等因素在他犯罪活动中所起的作用。由于只知道“他是凶手”，普通人谴责那些说凶手漂亮的太太们，批评研究人的专家企图为凶手辩护。凶手杀人而受刑，当然是罪有应得，但是在凶手身上只看到一种品质的思想方法，“这就叫做‘抽象思维’：除了‘他是凶手’这个抽象的概念而外，在凶手身上就看不到任何别的东西；由于这个简单的品质，而抹煞了一切的所有其他品质。”再如，有位女顾客对一个卖蛋的老太婆说：“喂老太婆，你卖的蛋是臭的呀！”也许臭蛋是个别的，那么稍作说明问题就可解决。谁知老太婆却破口大骂起来：“什么？我的蛋是臭的？！你自己才臭哩！你敢这样来说我的货物吗！你？你爸爸吃了虱子，你妈妈跟法国人相好吧？你奶奶死在养老院里了吧？……像你这样的女人，只配坐监牢！最好你还是补补袜子上的窟窿去吧！”^③只因一句话得罪了老太婆，老太婆就全然不顾这位女顾客的实际状况，把她当作坏人骂得一无是处，连她的亲人也受到牵连，沾上臭蛋的气味。这个老太婆只知根据主观需要，抓住一面，以偏概全，无限上纲，所以被黑格尔看作“抽象

①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1卷第31页。

② 据考证该文写于1807年。见《黑格尔小传》中文版第64页。

③ 见《学习译丛》1957年第2期第2—4页。

思维”的又一典型。黑格尔认为，抽象思维不仅可在普通人身上以幼稚粗俗的形式表现出来，而且在所谓上流社会中也历来存在，不过表现的方式有所不同而已。如果具有较高的文化教养，则有可能少犯这种错误。

可以看出，黑格尔在这里批判的抽象思维，正是我们所说的形而上学的思想方法！所以我们认为，在黑格尔对抽象思维的批判中，已经体现了他对形而上学思想方法本质的揭露和批判。黑格尔之所以用“抽象思维”一词来概括形而上学的思想方法，乃是为了表示它是辩证思维的对立面。因为黑格尔哲学的基本观点认为，客观事物、真理都是具体的，都是不同规定性的统一、普遍和特殊的统一、对立面的统一，而这种统一是在运动发展过程中实现的，所以“具体”和“发展”是他辩证哲学的两个基本原则。这两个原则紧密相联不可分割。真正的具体物由于包含矛盾必定是在运动发展着的；而只有能够运动发展的才是具体的，有生命的。即真实的事物都是处于动态中的系统。用这种观点来考察事物才真正符合辩证法的要求，才能如实地把握客观真理，而真理也就是“科学的体系”（“体系”即“系统”）。因此，两个原则也可说是一个原则：“哲学是认识具体事物发展的科学。”^①可以认为，黑格尔辩证法的一个基本原理，是建筑在矛盾学说基础上的系统整体观。抽象思维正好相反，它把活生生的具体事物肢解割裂，用个别化的规定、环节代替事物的有机整体性、系统性，歪曲它们的各种辩证关系，于是就成了辩证思维的对立面。近年来，黑格尔的系统整体观受到了国内外学术界的重视，西方有些学者甚至把黑格尔说成是现代系统论的思想先驱。我们认为，黑格尔由于受到时代和阶级的局限，他的系统整体观包含着非科学的成分和保守的方面，与现代科学系统论是不能简单相提并论的。但是应该

^①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1卷第32页。

看到，黑格尔的系统整体观确实与系统论有关系。如果我们能从现代科学系统论的高度对他这方面的思想进行分析研究。无疑可以进一步发掘出他哲学中所包含的许多辩证法的合理因素，从而既有助于深化我们对唯物辩证法的理解，又可启发我们进一步探讨形而上学思想方法的本质。

长期以来，我们都把形而上学的本质归结为孤立、静止、片面地看问题的方法。形而上学否认事物的联系、运动和发展。即使肯定发展，也只是归结为数量增减而否认有根本性质的改变，否认事物内部矛盾是发展的根本动力，夸大外因的作用等等。在这些特征中，核心是静止不变。即不是把事物看做运动的东西，而是看做静止的东西；不是看做本质上变化着的东西，而是看做永恒不变的东西；不是看做活的东西，而是看做死的东西。总之，形而上学主要是把事物当做一成不变的东西去研究。这种看法几乎成了许多著作的公论。当然，这确是形而上学思想的重要表现，但确切地说，这应该看作是人类历史某一阶段形而上学思想的突出特点。恩格斯讲得很清楚：“这种考察事物的方法被培根和洛克从自然科学中移到哲学中以后，就造成了最近几个世纪所特有的局限性，即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①“这个时代的特征是一个特殊的总观点的形成，这个总观点的中心是自然界绝对不变这样一个见解。”^②作为反辩证法的思维方法，形而上学在认识史上是一直存在的。它与辩证法是同始终共存亡的。既然辩证法是活生生的、多方面、方面数目永远增加着的认识，那么形而上学的表现形式也必定是多种多样的。随着辩证法的普及与发展，形而上学必然要不断改换自己的面貌，穿起各种时装。主张静止不变的形而上学我们都很熟悉了，那么，有没有在肯定运动发展，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61页。

② 同上书第448页，重点号原文为黑体字。

承认矛盾、质变幌子下的形而上学呢？有！早在古希腊，就有把运动绝对化到否认事物相对静止的形而上学，黑格尔称之为“仅仅根据运动的消极方面而停留在万物运动这一糊涂状态中”。^①在现实生活中，这种把辩证法的某个原则片面割裂出来，使之“个别化”，从而使辩证法“消极化”的形而上学，人们是决不陌生的。林彪“四人帮”一伙在辩证法的口号下大搞主观任意的联系，人为制造矛盾，用他们的“斗争哲学”、“不断革命论”来制造混乱，破坏社会主义事业，其危害之烈，历史少见。因此，我们今天再不能把恩格斯对十七、十八世纪形而上学思维方式的概括作为辩证法与形而上学分歧的实质和斗争的焦点了。“生活、实践的观点，应该是认识论的首先的和基本的观点。”^②我们应该透过历史上和现实生活中形而上学的各种表现形式，追究它们的共同本质，从世界观和方法论的高度，在新的认识水平上，深刻揭示形而上学思维方法的本质及其特征，以便有效地警惕和识别形而上学各种新形式、新变种（包括诡辩论）。历史和现实生活的实践告诉我们，形而上学思维方法的本质，就是一种与辩证法对立的，破坏事物、现象及其运动过程的有机整体性、系统性，扼杀事物生命的割裂式的思维。根据主观需要，将事物、现象、过程处于有机整体中的各种规定性以及它们的各种矛盾关系加以割裂，使之“个别化”，抓住一面抹煞其它，从而取代它们动态中的系统整体性，这就是一切形而上学的根本要害。所以，形而上学既可表现为夸大静止抹煞运动，也可表现为只承认运动而否认静止；既可表现为肯定量变否定质变，也可表现为只讲质变不谈量变；既可表现为只要同一不要斗争，也可表现为拼命斗争不求同一；既可表现为强调辩证法的保守性否定辩证法的革命性，也可表现为夸大辩证法的革

①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2卷第6页。

② 《列宁选集》第2卷第142页。

命性而取消辩证法的保守性。借用黑格尔的话，谁在抽象地思维，谁就是形而上学者。

我们认为，虽然黑格尔用“抽象思维”揭示了形而上学的本质，但我们并不主张用黑格尔的这个术语来代表今天大家都已熟悉的形而上学思维方法。这是因为在科学认识中，也存在着抽象思维或思维的抽象活动这一阶段。这一阶段，黑格尔称之为知性思维。知性思维的主要特征，是将片面性的规定予以固定化，而不懂得彼此的联系与转化。知性思维可以成为通向辩证认识的重要一环，但如果将认识停留在知性阶段，那就会导致形而上学。关于这个问题，我们在后面将作专门的论述。

三、形而上学的主要缺点

黑格尔认为康德以前的哲学就是停滞在以抽象思维为主要特征的知性阶段的哲学（当然这并不排斥它们中也含有某些辩证法因素）。它们“单纯用抽象知性的观点去把握理性的对象”，故亦称知性形而上学。“其主要特点，在于以抽象的有限的知性规定去把握理性的对象，并将抽象的同一性认作最高原则。”（第95、109页）这是近代哲学史上出现的典型的抽象思维。黑格尔站在辩证法的立场，着重从方法论的角度对这种抽象思维错误的思想方法作了全面深刻的批判，具有一定的普遍意义。这对于我们进一步理解形而上学思想方法的本质及其特征也是很有启发的。

黑格尔认为旧形而上学确认真理的可知性，主张思维与存在之间有同一性，这种立场应予肯定，然而错误的思想方法妨碍了它们达到自己的目的。究其错误的根源，乃是不懂得对象的矛盾性和认识的辩证性。“它还没有意识到思想自身所包含的矛盾和思想自身与信仰的对立，却相信，只靠反思作用即可认识真理，

即可使客体的真实性质呈现在意识前面。”(第94页)在黑格尔看来,客观世界的本质是思维、概念,所以人的思维可以认识世界把握真理。但是作为客观世界本质的思维、概念是在内部矛盾推动下运动发展的过程,因此只有辩证的理性思维才能揭示这个过程从而达到思维与存在的统一。形而上学的“反思”只是一种抽象的知性思维,它虽然反复思索进行认识活动,但它“老停滞在有限的思维规定里,亦即老停滞在尚未解除的对立里”,当然不能达到思维与存在的统一。所以如果不懂得辩证法,思维停留在知性阶段,纵有认识世界的良好愿望与深思熟虑的反复努力,仍然不能深刻把握客观真理。

形而上学认识方法的第一个错误就是片面性,“它只知直接采取一些抽象的思维规定,以为只消运用这些抽象规定,便可有效地作为表达真理的谓词。”(第96页)但是“真理是具体的,不是抽象的。”^①抽象的思维规定只能代表真理的一个有限的片面,如果思维只停留在有限的规定里并且认这些规定为究竟至极的东西,那就变成一种极其片面的认识而歪曲事物的本来面貌。如旧形而上学主张“上帝存在”、“世界无限”、“灵魂单一”等等,而不懂这里所用的谓词(规定性)都不是孤立的,都不是“独立自存的真理”。存在离不开非存在,无限离不开有限,简单也离不开复多,它们乃是对立的统一。如果把上帝看作离开非存在的存在,那么,“他不仅不是最丰富最充实的存在,由于这种抽象的看法,反而成为最贫乏最空虚的东西。”(第108页)斯宾诺莎把世界说成是无限的实体,但他把这无限的实体与有限的事物(样式)机械割裂,于是得出了实体不动不变不生不灭的错误结论,这样的无限反倒成了有限。再如莱布尼兹只知有量变不知有质变,把“自然从来不飞跃”的错误观点宣布为“我的一条最大的准则,并且是完全证实了的准

①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3卷第4页,尚可参见《小逻辑》第100页。

则。”^①总之，黑格尔认为形而上学用来表述理性对象的谓词“都是有限制的知性概念，只能表示一种限制，而不能表达真理。”（第98页）这就告诉我们，有限的片面规定即使原来是正确的，但是如果思维把它孤立地抽取出来使之脱离原先存在于其中的那有机整体，那它就变成无意义的。抽象之物不是真实之物，只有具体的才是真实的。

形而上学认识方法的第二个错误就是主观性。黑格尔认为那脱离了整体的片面的规定并不是对象自身的面貌，而是一种“外在的反思”。所谓“外在的反思”就是人的主观思维外在地加到对象身上的东西。“这种形而上学并不是自由的和客观的思想，因为它不让客体自由地从自己本身来规定其自身，而把客体假定为现成的。”（第100页）不如实地去把握客体自身及其发展变化，形而上学的认识方法必然是主观的。片面性、有限性的认识就是外在性的认识，外在性的认识就是主观性的反思。黑格尔认为形而上学认识方法的主观性往往还表现在企图用个人有限的表象和想象去把握那理性的无限对象。“形而上学的对象诚然是大全，如灵魂、世界、上帝，本身都是属于理性的理念，属于具体共相的思维范围的对象。但形而上学家把这些对象从表象中接受过来，当作给与的现成的题材，应用知性的规定去处理它们。这些对象既来自表象，故只有用表象为标准去评判那些谓词是否恰当和是否充分足以表达理性的对象。”（第99页）理性的对象只能用理性的即辩证的概念来表述，用表象这种图画式的思维当然是不能正确认识的。不论把世界设想为一种铁饭一块的实体或数量众多的单子或把宇宙比作一个空盒子和圆球，都不能道出客观存在无限性的本质。表象必定“掺杂有特殊的主观的性格”，“因此它们可以各有异常分歧的意见”。如果人们都以自己的主观表象去认识真理、

^① 对于莱布尼兹这一错误观点的评述，可参阅本书第八章。

评判是非，那就失去了检验真理的客观标准，从而陷入主观真理论。黑格尔对形而上学认识方法主观性的批评可以启发我们懂得这样一个道理：认识的片面性、有限性就是认识的主观性。即使有唯物主义的出发点，如果犯了形而上学的错误，也会导致认识论中的主观唯心主义。“形而上学猖獗”与“唯心主义盛行”是必然联系在一起的。形而上学者企望以简单的表象来表述复杂的事物，用想象代替政策，用印象评判是非曲直，卖鸡蛋的老太婆便是一个粗俗的事例。在实际生活中，因为“印象不好”而受到无情鞭挞、残酷打击的人和事并不少见。老太婆的思想方法是十分可笑的，但是这种可笑的思想方法所造成的后果往往是十分可悲的！给人带来的灾难也是深重的！

形而上学认识方法的第三个错误就是独断性。所谓独断性或独断主义，就是指把某种有条件的认识加以无条件地绝对化，也就是片面性发展到极端的表现。形而上学者一旦根据主观需要把某种片面的认识、印象、感想绝对化，夸大为唯一的和最高的真理，那就成了独断主义。可以认为，独断性是片面性的发展和归宿。黑格尔说：“在哲学中常有这种情形，把片面性提出来与全体性并列，而固执一种论断、一种特殊的、固定的东西，以与全体对立。”（第101页）形而上学认识的片面性中就包含了独断性。不过黑格尔认为形而上学独断主义的主要表现是“于两个相反的论断之中”，“肯定其一必真，而另一必错”。“独断论坚执着严格的非此即彼的方式。譬如说，世界不是有限的，则必是无限的，两者之中，只有一种说法是真的”。（同上）这就是说，形而上学者往往喜欢把矛盾双方割裂开来，将它们绝对对立起来，然后认定其一必真，另一必错。按照黑格尔辩证法的观点，事物矛盾的双方既互相否定，又互相成全。因此必须在对立面的统一中把握对立面，从矛盾的总体和联结上认识事物。就拿有限与无限的关系来说，有些人坚持灵魂是有限的，有些人则坚持灵魂是无限的，他们分别把有

限与无限“当作绝对固定的思维规定”，中间“有一无限深的鸿沟把它们分离开”。（第102页）其实，“灵魂既非仅是有限的，也非仅是无限的，但本质上灵魂既是有限，也是无限，因此既非有限，也非无限”。（第101页）诚然，黑格尔对所谓“一切精神现象统一体”的“灵魂”的认识，是唯心主义的、神秘主义的。但是他在这里所阐发的关于有限与无限对立统一的见解是闪耀着智慧光芒的辩证法思想。黑格尔在思辩的基础上掌握了辩证法的精髓矛盾学说，正是站立于这样的高度，他对形而上学独断论错误的揭露是深刻的。我们前面提到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中对形而上学思想方法“非此即彼”特征的概括，无疑可看作对黑格尔这个思想合理因素的肯定与发挥。形而上学思想方法的独断性在现实生活中到处可见，凡是以权代法之处，这种独断性就愈益恶劣与顽固，这是有目共睹的。

怎样才能克服形而上学错误的思想方法？如何才能具体地把握客观真理呢？

有一种看法认为，既然有限的片面的规定不能表达全面的无限的真理，那么我们可以用多种片面的规定来表述对象，用许多谓词给对象下各种各样的判断，这样不就可以认识对象的全貌了吗？黑格尔指出，古代东方的哲人就是根据这种观点把神称为多名的或无尽名的，“当他们在规定神时，便加给神许多名字。”可是神是世界上最崇高、最伟大的力量，所以“名字的数目应该是无限多”，“于是那东方的哲人不得不尽量搜集更多的名言。”（第99、98页）伊斯兰教的神就有九十九个美名，可是神的伟大又岂止九十九个美名所能穷尽的呢？歌德已经认识到，对于神来说“我用一百个名字来称呼他，还远远不够，比起他的无限属性来，还是没有说出什么啊！”^①黑格尔认为，企图以知性有限的名言数量上简单相加的办法去表述理性的无限对象，是永远办不到的，因为这

① 《歌德谈话录》第237页。

是一种恶的无限性,本质上仍然停留在有限的认识上。那么对于一个有限的具体事物来说,若干片面规定的简单相加能否如实表述其本质呢?黑格尔的回答也是否定的,因为形而上学是一种外在的反思,他们所持的一些片面的规定性“都是从外面拾取而来的,彼此间缺乏有机联系。”(第99页)然而任何真实事物都是“一种具体的整体”,^①是由各种规定性“联系在一起和保持在一起的统一体”。(第56页)在事物中,各种规定性都是内在地、不可分割地、有机地联系在一起的,它们都是该事物的一个“有机的环节”,这样它们才构成了“具体的整体”。所以事物并非各种规定性外在的、机械的凑合。玫瑰花是由红色、香味、形状、大小……所组成的。但玫瑰花并不等于颜色、香味、形状等性质的简单相加。因为“在这朵花里,这些性质中的任何一种都不可缺少,这朵花的每一个别部分,都具有整个花所有的特性。”^②在黑格尔看来,具体事物有一种整体的生命力灌注于或贯穿于各个个别部分之中,个别部分一旦游离于整体之外,那有生命的内容便成为僵死的了。“肉体上各个器官肢体之所以是它们那样,只是由于它们的统一性,并由于它们和统一性有联系。譬如一只手,如果从身体上割下来,按照名称虽仍然可以叫做手,但按照实质来说,已不是手了。”(第405页)肉诚然可以分解为氮、氧、碳等元素,但这些元素简单相加决不能成为肉。把一根葱“将葱皮一层又一层剥掉,但原葱已不存在了”。即使将葱皮粘在一起,它们仍是葱皮而不是葱。黑格尔将具体事物的整体生命力归之于精神力量,这是唯心主义的,但他在这里却告诉了我们一个关于整体与部分即系统和要素之间关系的深刻真理。整体由部分组成,整体要依赖部分,但部分也离不开整体,部分之所以能起作用需依赖它所居于其中

① 黑格尔:《美学》第1卷第137页。

②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1卷第30页。

的那个整体。“事实上个别部分之所以有其优良的价值，即由于它们对整体的关系。”^①这就是说部分作为系统内的要素，它既有自身个体性质，也含有它所属系统的整体性质。因此部分必定要依赖整体，对部分、要素的认识逻辑上也要以某种程度对整体、系统的认识为前提。（认识活动中的分析和综合总是密不可分地结合在一起）抽象地离开了整体的各部分本身已失去了原有的地位与价值，再把它们简单相加起来就不等于那具体的整体了。用系统论的观点来说，事物作为系统是有序化的组织，系统不是各要素的简单拼凑，系统的性质不仅取决于组成它的要素而且还取决于各要素之间以及要素与系统之间的相互关系与结构。只有深刻地认识这些联系和结构，才能把握事物的内在本质。这也就是列宁所教导的，必须把握事物“多种多样的关系的全部总和”、“对立面的总和与统一”。^②所以在认识论中克服形而上学的片面性，并非在摘取事物一个一个方面之后再简单加以拼凑，片面性加片面性还是片面性，不能用片面性来纠正和克服片面性。真正客观地全面地考察事物，不仅在于能看到事物各个方面、要素，更重要的是要能看出它们之间的有机联系和内在结构，把握事物错综复杂的关系之网，从整体与系统的高度来认识事物。这种认识的全面性就必然与认识的深刻性紧紧地结合在一起，从而真正做到辩证法第一要素所要求的“观察的客观性”。当然，这就非浮光掠影的走马观花与蜻蜓点水的调查研究所能及的了。只有站在辩证唯物主义立场，一切从实际出发，掌握具体的科学知识，深思熟虑的刻苦研究，才能做到这一点。这也是克服形而上学思想方法的根本之途。^③

①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1卷第11页。

② 列宁：《哲学笔记》第238页

③ 关于认识中的分析与综合的关系，可参阅本书第四、十章。

四、形而上学的历史地位

形而上学的思想方法尽管有着严重的缺点，但是它确认对象的客观性与真理的可知性，“坚持思想可以认识一切存在”，这是可取的，这是认识论上的积极态度，没有这种态度，没有对获取直理的信仰与信心，任何哲学与科学都是无法建立起来的，所以黑格尔认为，一切初期的哲学，一切科学，甚至一切日常生活和意识活动，都是凭着这种信仰而生存下去的。

黑格尔认为知性形而上学尽管得到的是片面的有限的概念，但是这种有限的概念对认识有限事物的性质还是可发挥其作用的，不可缺少的。譬如当法官根据法律条文判定某种行为为“偷窃”，那么，“偷窃”这个名词已经揭示了这种行为的主要性质，因此，对法官来说，得出这样的认识就足够了，他完全可以在此基础上进一步量刑定罪。黑格尔认为还有一些有限事物的关系，如原因与结果，力与力的表现等，在认识的初级阶段，能够得出这样的概念，尽管这些概念是有限的，尚未揭示彼此间的辩证关系，但对于此时的认识而言，也算是达到了目的。“无疑地，对有限事物必须用有限的名言以称谓之，这正是知性施展其功能的处所。知性本身是有限的，也只能认识有限事物的性质。”（第98页）在日常生活与科学的小买卖中，知性形而上学是可以施展一番有所作为的。

知性形而上学只要不使自己的概念凝固化绝对化，抛弃其抽象的片面性有限性，使之继续向前发展，那么其思维内容就可“成为真正玄思的哲学学说”。也就是成了辩证的具体真理的一环。因为辩证的理性认识并不是没有确定性的一笔糊涂帐。它“一方面同样是有规定的，但一方面即在规定和限制过程之中就扬弃了规定

和限制的缺陷。”(第 97 页)

现在有这样一种观点值得注意,有人说:“即使有了辩证思维,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和方法也不能完全抛弃,而应以之作为补充”,“唯物辩证法并不笼统地反对形而上学,而是反对形而上学把‘非此即彼’绝对化。”这种观点是错误的,它并不真正懂得形而上学思维方式的本质特征。黑格尔在论述思想对客观性第一态度的最后一段中,对形而上学思维方法作了一个简明扼要的总结:“根据前此的一番讨论,试再对于旧形而上学的方法加以概观,则我们便可见到,其主要特点,在于以抽象的有限的知性规定去把握理性的对象,并将抽象的同一性认作最高原则。”(第109页,重点号为引者所加)这就是说,形而上学不仅使用知性抽象、片面、有限的概念,而且把抽象的同一性绝对化了,当作一条绝对正确的原则来普遍使用。因此,形而上学本身就是一种“非此即彼”的绝对化的思想方法,“他们在绝对不相容的对立中思维,他们的说法是:“是就是,不是就不是;除此以外,都是鬼话”。所以“非此即彼”与形而上学并非两个东西。其次,把错误的形而上学方法说成是正确的辩证思维的补充,这无疑宣布了错误本身就是正确的部分,这在理论上是说不通的,将会导致是非不分的相对主义。持这种观点的同志可能就是没有把知性认识与将知性认识绝对化的形而上学思维方法区别开来,而搅混在一起了。黑格尔说:“在思辨的哲学里,知性也是必不可少的一个‘阶段’(Moment)或环节,但这个环节却是不能老停滞不前进的‘阶段’。”(第 110 页)如果认识在知性阶段“老停滞不前进”,将知性认识凝固化、绝对化,或者以知性的原则、知性的水平来理解和摆弄辩证法,那就必定导致辩证法的对立面——形而上学及诡辩论。这正象形式逻辑是需要的,但将它绝对化则是错误的。这两者的道理是一样的。这一点,对我们来说应该是非常熟悉的。

黑格尔正确地指出,形而上学的思想方法虽然比较集中地表

现在十七、十八世纪各派哲学中，但这决不意味着它只是历史上过时了的东西。“这种形而上学只有就哲学史来说才可以说是某种过去的东西；就其本身来说，即单纯用抽象知性的观点去把握理性的对象，却仍然一般地总是出现的。”（第95页）作为一种抽象思维，旧形而上学在思想方法上的特征有一定的普遍性、顽固性，因此批判它们始终“有其切近现实的兴趣。”（第95页）现实生活中无数事实告诉我们，黑格尔的这段话可以说是至理名言了。综观上述黑格尔关于知性形而上学的论述，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黑格尔以自己辩证的系统整体观学说对形而上学的思想方法作了全面的批判。黑格尔是个唯心主义者，他对形而上学批判是立足于自己思辨哲学唯心主义立场进行的，因而这种批判不可能彻底。他自己的辩证法体系就以形而上学的结局而告终，这是众所周知的事实，这个事实有其逻辑必然性，关于这一点我们将在本书第十章中作专门的分析。

但是，我们不得不承认，如果说康德在近代僵化的自然观上打开了第一个缺口，那么黑格尔从理论上对形而上学作了摧毁性的攻击。黑格尔在对形而上学批判中和在对事物、真理具体性论述中阐发的系统整体观及其在范畴体系中的实际运用，标志着人类认识史上由机械论向系统论前进迈出了重大的一步，包含着科学系统论一些重要思想的萌芽（如系统的整体性、系统中各要素之间有序化结构、系统质与要素质的相互关系、系统发展的层次性等）。黑格尔的系统整体观把辩证法的有机联系和运动发展的两大原则紧紧统一在一起，从而使辩证法成为一种在与形而上学斗争中诞生的新的世界观与方法论。

第四章 黑格尔对经验主义的批判

(§ 37—§ 39)

黑格尔在“思想对客观性的第二态度”中，首先对经验主义进行了分析批判，这里的经验主义，是指十七、十八世纪英法的经验主义哲学。^①

黑格尔认为，经验主义的兴趣，与知性形而上学（即理性主义）的失败是有联系的。形而上学以抽象的、片面的、有限的范畴，是无法把握那具体的、全面的、无限的客观真理的。具体的、全面的、无限的真理，只能被辩证的理性思维（黑格尔称之为思辨理性）所把握，但此时这种思辨理性的哲学尚不具备诞生的条件，经验主义哲学就由此而起。企图用经验这种思维形式来把握具体真理，并为一切知识寻求一种坚实的基础。“为补救上述形而上学的偏蔽，开始感觉到有两层需要：一方面的需要是要求一具体的内容，以补救知性的抽象理论，因为知性自身无法从它的抽象概念进展到特殊的规定的事实。另一方面的需要是寻求一坚实的据点以反对在抽象的知性范围内，按照有限思想规定的方法，去证明一切事物的可能性。这两层需要首先有助于引导哲学思想趋向经验主义。”（第 110 页）

经验主义与理性主义不同，它不是以无限事物为对象（如世界、灵魂、上帝），而是以有限事物为对象，即以有限的外界事物和人的精神现象（心理活动）为对象。主张通过人的知觉经验即可把握事物之真理，认为不是思想范畴而必须凭藉感觉经验才是获

^① 参见《马克思恩格斯书信选集》第 487 页。

得确切知识的可靠保证。“经验主义力求从经验中，从外在和内心的当前经验中去把握真理，以代替纯从思想本身去寻求真理。”（第110页）简而言之，经验主义与理性主义有两个明显的区别，其一，它只管认识有限事物而不去研究那些无限的对象；其二，它只靠感性的具体经验而不用抽象的思想范畴去把握真理认识事物。

但是，据黑格尔看来，经验主义存在着三个重大的缺点。

一、有限的个别的知觉不能把握无限的具体的普遍本质

黑格尔认为经验主义要求认识实际存在的各种事物，把握自然和人类的现实状况，这无疑是对的。人类不能让自己思想驰骋在空洞抽象的王国，把视线停留在虚无缥缈的彼岸它界，专门探讨那些不着边际玄而又玄的问题。客观世界是真实存在的，我们就是要去研究这真实存在的客观世界，把握实实在在的客观真理，这就是哲学的任务。“从经验主义发出这样的呼声：不要驰骛于空洞的抽象概念之中，而要注目当前，欣赏现在，把握住自然和人类的现实状况。无人可以否认这话包含有不少真理。以此时，此地，当前世界去代替那空洞虚玄的彼岸，去代替那抽象理智的空想和幻影，当然是很合算的交易。而且在这里又复赢得了旧形而上学所憧憬而未能得到的坚实据点或无限原则。”（第112页）但是黑格尔认为客观世界是有限与无限、个别与一般、偶然与必然、多样性与普遍性的辩证统一，事物的本质和规律都是普遍性、必然性的东西，它们只有靠辩证的理性概念即具体概念（具体共相）才能把握。这也就是说，普遍本质是存在于个别事物之中的，但个别事物不等于普遍本质。“此时、此地、此物无疑是具有无限的形式，不过它们并非无限形式的真正实际存在。那外

在世界本身是真实的，因为真理是现实的，而且是必定有实际存在的。所以理性所寻求的无限原则是内在于这世界之中的，不过在感官所见的个别形象里，不足以表现其真正面目罢了。”（第113页）个别的感性经验不能如实表现事物普遍必然本质之真相，黑格尔的这个思想在他论述哲学与经验知识的关系时曾经阐发过，显然是正确的、合理的。例如，一个曾经参加战争甚至有着较多实战经验的军人，如果他缺乏必要的理论修养，他对于战争的一系列本质规定就不可能认识清楚。象战争是政治的继续、战争的战略与战术、战争性质的划分根据、有些残酷的战争何以具有历史的进步性……这些涉及到战争深刻本质的问题，对于没有学过军事理论的普通战士，显然是陌生的，只有学过军事理论的指挥员与战略家，才能从一次又一次的实际战争中，确实体察到这些本质规定的客观存在及所起的支配作用。因为他们既有对战争的感性经验，又有对战争普遍本质与规律的理性概念与理性认识。所以人的认识不能只停留在个别的感觉、知觉、经验之上。“因为知觉作为知觉，总是个别的，总是转瞬即逝的。但知识不能老停滞在知觉的阶段，必将进而在被知觉的个别事物中去寻求有普遍性和永久性的原则。”（第 113 页）

二、经验主义所使用的单纯 分析方法是形而上学的

黑格尔指出，经验主义认识事物的方法主要是机械分析法。这种方法将完整的事物肢解割裂，分成若干抽象的规定，便以为认清了事物的本质，因而它不懂得也不可能做到从抽象的规定再回复到具体的统一。“为了形成经验起见，经验主义必须主要地应用分析方法。在知觉里，我们具有一个多样性的具体的内容，对于

它的种种规定，我们必须一层一层地加以分析，有如剥葱一般。这种分解过程的主旨，即在于分解并拆散那些集在一起的规定，除了我们主观的分解活动外，不增加任何成分。”（第 113 页）经验主义认为只要将事物分解为若干简单的规定，然后认识这些简单的规定并将它们相加起来，便可认清事物的真面目了。英国著名的经验主义者洛克就认为一切复杂观念都是简单观念的组合，懂得了各个简单观念，由它们组合起来的复杂观念也就被认识了。如“朋友”这个复杂观念就是由“人”、“友爱”、“同情”、“幸福”……这些简单观念所组成，所以把这些简单观念相加，就构成了“朋友”的本质。同理，“肉”就是碳、氧、氢、氮等元素的总和。这种经验主义的认识论观点，在十七、十八世纪相当流行。当代一些学者称之为原子主义、要素主义，其主要特征就是认为事物是由若干部分所组成的全体，因而认识了各个部分也就认识了全体，对复杂的整体的知识就是各种简单的部分知识的机械相加与总和。这种形而上学的机械整体观，遭到了黑格尔的批判，黑格尔说：“经验主义在分析对象时，便陷于错觉：它自以为是让对象呈现其本来面目，不增减改变任何成分，但事实上，却将对象具体的内容转变成成为抽象的了。这样一来，那有生命的内容便成为僵死的了，因为只有具体的、整个的才是有生命的。”（第 113 页）“许多人说，认识作用除了将当前给予的具体对象析碎成许多抽象的成分，并将这些成分孤立起来观察之外，没有别的工作可做。但我们立即可以明白看见，这未免把事物弄颠倒了，会使得那要理解事物的本来面目的认识作用陷于自身矛盾。”（第 413 页）按照黑格尔的系统整体观，整体固然由部分所组成，但整体是由各部分所组成的具体的整体，即有机统一的系统。整体与部分是对立统一的关系，整体离不开部分，部分也要依赖整体。前面我们已经知道，部分作为系统内的要素，它既有自身个体的性质，也含有它所属系统的整体的性质，因此在将整体分解为各个部分的同时，

必须注意它所在整体中的地位和作用，然后如实地将它们综合成一个有机统一体，这样才能认识事物的真实面目。“不用说，要想把握对象，分别作用总是不可少的，而且精神自身本来就是一种分别作用。但分别仅是认识过程的一个方面，主要事情在于使分解开了的各分子复归于联合。”（第113—114页）而经验主义只强调分析不懂得科学的综合，用个别部分的机械总和来取代对事物有机整体的认识，他们的机械分析法本质上与旧形而上学所使用的方法是一致的，都是抽象思维的表现。“在经验主义里，其形式的有限性，与形而上学相同……它们所用的方法可以说是一样的。”（第114—115页）

黑格尔在对经验主义的批判中，告诉了我们一条重要的认识论原理：科学的认识活动应该把分析和综合辩证地统一起来，分析不是象剥葱那样简单地肢解割裂，“分析乃是从知觉的直接性进展到思想的过程，只要把这被分析的对象所包含的联合在一起的一些规定分辨明白了，这些规定便具有普遍性的形式了”。（第113页）所谓由知觉的直接性进展到思想，使个别的规定具有普遍性的形式，就是要形成科学的概念、具体的概念，就要认识各规定之间的内在联系以及它们的结构与系统。对事物的内在联系结构系统认识得愈清楚，对其本质就认识得愈深刻，我们的知识也就愈具体。为此，就必须运用分析与综合相结合的方法。前面我们已经指出，事实上，在实际的认识过程中，成功的分析方法总是与综合方法结合在一起的。离开了分析固然就谈不上什么综合，但离开了综合也不可能有科学的分析。当代国外研究系统论与黑格尔哲学的一位学者大卫·兰伯说，单纯分析与单纯综合的观点都有缺点，因为尽管事实上分析是一种基本的东西，但它毕竟是不够的。把一个细胞或某一部分从有机整体中孤立起来，并不能使我们对它有更精确的认识。用分析方法得到的对部分的知识，实际上是以某种程度对处于自然状态的整个有机体的知识为

前提的。这种认识，逻辑上应该先于分析的认识。他还明白指出黑格尔已经持有这种立场了。^①应该说，这是一种值得思考的精辟见解，它是符合认识论的辩证法的。

三、经验主义只能得到抽象普遍性的概念而不能获得真正具有普遍性必然性的知识

单纯的知觉经验是不能为我们提供普遍性必然性的知识的，所以有些经验主义者公开否认普遍性必然性的客观存在，如休谟断言我们的知识只是局限于知觉经验的范围，而单凭知觉经验难以判定其中有因果性、必然性存在，因此我们只能得知两个知觉经验间“在此之后”的联系，而不能断定它们间有“因此之故”的关系。一般人们所谓的因果性、必然性的知识，只不过是一种心理习惯而已。休谟从根本上否定了科学知识的可能性，得出了不可知论的结论。有些经验主义者并不象休谟这样否认普遍性、必然性，但他们所主张的普遍性必然性是抽象的、形式的普遍性必然性，因为这种普遍性必然性实际上只是在经验中出现的许多相同的知觉，许多相同的前后相继、前后相续的知觉，即一大批事实，但黑格尔指出：“经验中诚然呈现出很多甚或不可胜数的相同的知觉，但普遍性与一大堆事实却完全是两回事。”（第115页）只有通过揭示那存在于客观事实中的内在联系、因果联系、本质的联系，才能获得真正普遍性必然性的知识，形成科学概念。认识如果只停留在感性经验而不上升到理性思维，就无法揭示客观存在的内在的、因果的、本质的联系。黑格尔指出，经验中可以“呈现许多前后相继的变化的知觉和地位接近的对象的知觉，但是

^① 见D·兰伯：《黑格尔——从要素到系统》英文本第118—119页。

经验并不提供必然性的联系。如果老是把知觉当做真理的基础，普遍性与必然性便会成为不合法的，一种主观的偶然性，一种单纯的习惯，其内容可以如此，也可以不如此的。”（第116页）所以，经验主义原则如果贯彻下去，那么一切知识甚至道德礼教上的规章、法律以及宗教上的信仰都显得带有偶然性，从而失掉其客观性和内在真理性了。

黑格尔对经验主义的批判，特别是他对经验主义机械分析法的批判，击中了形而上学机械整体观的要害。众所周知，在十七、十八世纪的自然科学和哲学中，盛行着形而上学的机械整体观（要素论、原子论）。许多自然科学家和哲学家把事物看作是各个简单部分（要素、原子）的机械总和，不仅自然事物是如此，而且还把有机物及生命现象以至人类社会，也归结为各个部分的机械结合以及它们之间的相互作用。他们公开宣称：“每个事物都可归结为简单的、明白的、机械的相互作用。动物是一架机器，人与动物也毫无区别。”总之，在他们的心目中，动物是机器、人是机器，社会、国家也是机器，既然如此，那么只要把组成这架机器的各个零部件认识清楚，这架机器的性质就认识无遗了。经验主义单纯分析方法的理论基础和思想根源，就是机械整体观。黑格尔从自己的系统整体观出发，对经验主义所作的批判，标志着人类认识由十七、十八世纪占优势的机械论向系统论发展的重要突破。

应该指出，黑格尔对经验主义的有价值的批判，同样是坚定地站在他的唯心主义立场上进行的，所以他总是不忘在适当的场合对唯物论发起攻击。据他看来，唯物论是经验主义原则“彻底发挥下去”的结果。而且，“唯物论认为物质的本身是真实的客观的东西。但物质本身已经是一个抽象的东西，物质之为物质是无法知觉的。所以我们可以说，没有物质这个东西，因为就存在着的物质来说，它永远是一种特定的具体的事物。”（第115页）黑格尔把唯物论与经验主义等同，其目的在于抹煞唯物论作为一种世界观的

正确性科学性。须知，经验主义中既有唯物论，也有唯心论。利用唯物论某种形态的缺点错误来诋毁整个唯物论哲学的根本原则，这便是黑格尔的惯用手法。其实如果对于唯心主义的“绝对”可以形成一个具体概念的话，为什么唯物论的“物质”就不是一个具体概念而非得注定为“抽象的物质观念”呢？黑格尔不懂得，科学的唯物论既主张物质的客观实在又不把物质与感觉中的个别事物简单等同起来，从而使物质成为一个科学范畴和具体概念。唯物论的根本原则是被实践所证实的客观真理，而黑格尔的唯心主义根本原则，倒是错误的谬说，这一点连许多西方的资产阶级学者，都明白无误地加以指出了。德国著名哲学史家威伯在其所著《哲学史》一书中概括黑格尔哲学时说：“它的主要缺陷，是根据其突出的先验主义方法所必然造成的事实上的物质上的错误……是他企图从事实的最终结局中武断地引出自己思辨形而上学的结论。”威伯认为，哲学理论“需要经验事实的佐证，才能在科学领域中具有法则的力量。”而黑格尔根据自己唯心主义理性主义的偏见，“深信真实的世界、客观存在的世界必定是而且只能是从理性中发展出来的，”^①这就大谬而不然了。威伯的批判，在这一点上是击中了黑格尔的要害的。

① A·威伯：《哲学史》英文修订版第438页，中文可参阅朱亮：《国外学者论黑格尔哲学》第66、67页。

第五章 黑格尔对康德哲学的批判

(§ 40—§ 60)

为什么黑格尔把康德哲学与经验主义并列，归入思想对客观性的第二态度？这个问题不容易讲清楚，也许是因为两者皆以经验作为知识的立足点，认为一切知识都源于经验，把认识对象局限于有限事物之上的缘故。然而对经验主义来说，对有限事物的经验知识就是真理，是世界的本质。而在康德看来，经验知识仅仅是现象界的知识，世界的本质，是与这些经验知识不相干的另外的东西，是不可知的。两者间的巨大差异是显而易见的。“批判哲学与经验主义相同，把经验当作知识的唯一基础，不过不以基于经验的知识为真理，而仅把它看成对于现象的知识。”（第 116 页）看来，黑格尔是很清楚两者间的差别的。

黑格尔对康德的批判从《小逻辑》的第 40 节起到 60 节止，共 21 节，这一部分极其重要，因为康德哲学对黑格尔影响巨大，可以毫不夸张地说，黑格尔正是通过对康德的批判建立起自己的哲学理论的，我国公认的研究德国古典哲学权威贺麟先生说过：“康德哲学在我看来是通向黑格尔哲学的源泉。要理解黑格尔哲学，非先从康德哲学出发不可，治黑格尔哲学的，没有不先治康德哲学的，但康德哲学最后逻辑地必然要发展到黑格尔哲学上来。”^①康德哲学的整个体系包括三大部分：以《纯粹理性批判》为代表的认识论，以《实践理性批判》为代表的伦理学和以《判断力批判》为代表的美学。这三部分的内容，黑格尔在《小逻辑》里都涉及到

① 贺麟：《康德黑格尔哲学东渐记》见《中国哲学》第二辑第 380 页。

了，但是黑格尔用了十三节 (§ 40—§ 52)，计二十六页的篇幅分析批判了康德的认识论思想，显然，黑格尔的主要精力是用来批判康德不可知论的哲学理论。鉴于黑格尔对康德的批判散见于他的各种主要著作之中(如《逻辑学》、《精神现象学》、《哲学史讲演录》等)，我们准备以黑格尔的《小逻辑》为主，适当参照其他有关著作，对黑格尔的思想加以综合的分析考察。

一、康德哲学的基本思想及其错误的出发点

康德承认在我们之外有独立于意识的客观存在，即“物自体(Ding an sich 亦译作“自在之物”)”。他也肯定，只有外界事物作用于我们的感官使我们产生感觉观念，并在感觉观念的基础上，才能形成知识。他说：“毫无疑问，我们的一切知识都从经验开始。因为如果不是对象刺激我们的感官，产生了观念，又促使我们的知性活动起来，把这些观念加以比较、联结或分开，把感觉印象这样一些粗糙的材料构成关于对象的认识，即经验，我们的认识能力怎么能被唤醒、因而活动起来呢？所以按照时间先后说，没有经验就没有知识，一切知识都从经验开始。”^①物自体就是感觉观念的来源。但是，人的知识并不能反映物自体的本来面目。因为照康德看来，人的意识并不象经验主义者所主张的那样只是被动地接受对象，消极地反映对象。意识在接受对象的同时具有使对象面貌发生增改的能动作用。正是这种作用，使我们不能认识物自体本身，而只能认识它呈现在我们意识中之现象。他说：“我认为，作为我们感官对象在我们之外的东西是存在的，这些东西本身是什么，我们毫无所知，我们只知道

① 康德：《纯粹理性批判》第 27 页，译文据德文本有所改动。

它们的现象，即它们作用于我们感官时在我们之内所产生的表象。”^① 这意识的能动作用，就表现在人的认识能力中。人的第一种认识能力是感性，它的功能是接受对象产生感觉观念。时间、空间是感性所具有的两个先天的形式。康德认为独立于意识的物自体是在时间空间之外存在着的，人只有通过感性直观这两个先天的形式，才能得到在空间上有物的序列和时间上有物的先后的感觉，由于经过这两个形式的作用，必然改变了物原有的面貌，所以人在感性阶段所得到的感觉表象，已不是物自体本身，而只是它的现象了。知性是第二种认识能力，它的作用是思考对象，用概念下判断形成知识，范畴是知性“先天的思维形式”。康德认为，通过感性人只能得到直观杂多的感觉材料，它们彼此之间没有内在联系，并没有普遍性必然性，所以还不能构成科学知识。只有通过知性运用先天的范畴对杂多的感觉材料进行加工整理，使之具有统一性，然后才形成各种知识。然而，正因为知识都是知性范畴整理感觉材料的结果，因此，知识就更加具有了主观性，离开物自体的本来面目更加遥远。理性是人第三种亦即最高的认识能力。康德认为：知性知识的对象是有限的有条件的现象界，这种知识是相对的不完整的，而人的理性总是要追求一种绝对完整的、无条件的知识，把物质世界、精神世界以及一切存在作为无条件的整体来认识，去认识那物自体本身。然而康德又认为，理性的这种要求是达不到的。因为当人去认识它们时必然会陷入矛盾，两种相反的结论都能得到证明，也就是都不能得到证明。因此，世界最终是无法认识的。

康德肯定了物自体的客观存在，这是他哲学中的唯物主义因素。他力图克服经验主义与理性主义的片面性，希望通过对理性思维深入细致的研究，揭示意识的能动作用，对科学知识作出正

^① 康德：《未来形而上学导论》第十三节附释二，中文版第50页，译文略有变动。

确的解释，这是哲学史上对认识论研究的重大进步。康德哲学，确实“在哲学的发展上是起过很重要的作用的。”（恩格斯）但是，康德的整个认识论，却贯穿着对思维与存在、主体与客体、现象与本质、有限与无限之间所作的形而上学割裂。在他看来，人的思维与客观存在是绝对没有同一性的两个不同的东西，认识是存在与思维互相作用而产生的，在这种作用中思维的能动性改变了存在的形相，因而我们就永远无法认识客观存在本身，而只能认识打上一层又一层主观烙印的现象，只能认识思维对由外界得来之感性材料加工整理改造制作后的内容，这就是他不可知论的要害。因此，黑格尔以其唯心而又辩证的思维与存在同一性的理论，作为批判康德的基本立足点。

康德把自己的哲学叫做“批判哲学”，他觉得我们在进行实际的认识活动之前，应该先批判地考察一下人的认识能力，以确定认识的条件、界限和范围。他把认识能力看作是人捕捉对象的工具，所以在捕捉对象之前必须先考察清楚这个工具的性能，以判定能否完成这个使命。只有在工具根本不会改变对象的情况下我们才能如实地把握它，不然，我们就不能如实把握对象、获得客观真理了。

黑格尔认为康德提出对人的认识能力加以考察，这个要求是合理的。对于人的认识手段、思维形式和规律可以进行研究，看看它们是怎样为我们提供关于真理的认识的。旧形而上学只知现成地使用各种思维形式而从不追问它们究竟在什么条件下才具有价值和效用，所以“旧形而上学的思想并不是自由的思想。因为旧形而上学漫不经心地未经思想考验便接受其范畴，把它们当作先在的或先天的前提。而批判哲学正与此相反，其主要课题是考察在什么限度内，思想的形式能够得到关于真理的知识。康德特别要求在求知以前先考验知识的能力。这个要求无疑是不错的，即思维的形式本身也必须当作知识的对象加以考察。”（第118页）但

是，康德要求必须在认识开始之前就把认识能力考察清楚，这一出发点是根本错误的。与别的工具不同，对于认识能力这种工具，只有在该工具所适用的特殊工作之内，即在认识过程之中，才能进行考察。“但要想执行考察认识的工作，却只有在认识的活动过程中才可进行。考察所谓认识的工具，与对认识加以认识，乃是一回事”。（第50页）“思维的形式诚不应不加考察便遽尔应用，但须知，考察思维形式已经是一种认识历程了。”（第118页）考察认识能力就是去认识这种能力，就是一种认识活动。因此，离开具体的认识过程抽象地、静止地考察认识能力，“这和一个人在跳下水游泳之前，就想要先学习游泳是同样的[可笑]。”“它不能达到目的，因为它本身就是目的。”^①要想学游泳，必须钻入水中，要想考察认识能力，必须在实际的认识历程中进行。“所以，我们必须在认识的过程中将思维形式的活动和对于思维形式的批判，结合在一起。我们必须对于思维形式的本质及其整个的发展加以考察。”（第118页）。

黑格尔对康德的这个批判，诚然是站在他的客观唯心主义立场进行的。对于他来说，本体论、认识论、逻辑学三者是同一的。绝对理念的发展过程，也就是它自我认识的过程，而人类对客观世界的认识过程，本质就是绝对理念自我认识的体现。所以，《逻辑学》中所推演的整个范畴系统，既是绝对理念自身由低到高的发展，也是它由浅入深地认识自身的过程，而人类认识的历史过程（哲学史），与它一致，每个逻辑范畴，就是人类认识史上的一个阶段，是绝对理念某种相对的、有限的认识。认识的发展，表现在较低的范畴不断地被较高的范畴所扬弃。所以他说：“思维形式既是研究的对象，同时又是对象自身的活动。因此可以说，这乃是思维形式考察思维形式自身，故必须由其自身去规定其自身的限

①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第259页。

度，并揭示其自身的缺陷。这种思想活动便叫做思想的‘矛盾发展’……矛盾发展并不是从外面加给思维范畴的，而毋宁是即内在于思维范畴本身内。”(第 118 页)把认识的矛盾发展说成是范畴自身矛盾运动的体现，这当然是唯心的、荒谬的。但是，他关于考察认识能力不能离开认识过程，必须结合认识的历史发展来进行对思维形式及其规律的研究，以及把认识发展每个阶段上对真理认识的有限性与认识真理的不可能性两者分开，这些思想无疑是十分深刻的。以人类认识发展的历史过程为依托来研究认识论和逻辑，这正是使黑格尔对理性充满无限信心并创立起自己崭新的辩证逻辑的重要原因。大家知道，认识就是人的头脑在社会实践的基础上对客观世界的能动反映，是主体和客体，思维和存在的相互作用和转化。人认识世界的过程，也就是改造世界的过程、实践的过程，离开了主体和客体的相互作用，离开实践，根本无所谓认识，当然也无法考察什么认识能力。我们从人所实际认识到的东西中，从认识不断深化的过程中，就可清楚地看到认识能力的作用和力量。所以企图从单纯理性的批判，从认识工具的研究去寻找思维所能达到的范围，实在是徒劳无益的。其实，如果脱离实践，脱离人对客观世界的改造活动，不仅不会有认识活动而且根本就没有什么认识能力可言，人就只能象动物那样本能地适应自然，而不能把外界事物作为对象与自身分开，也就是不能形成自我意识。人的感觉和思维能力，人的自我意识，就是在社会实践中，首先在生产劳动中形成、发展与逐步完善的。康德脱离人的认识和实践活动，对认识能力作抽象静态的考察，表明他不懂得意识的本质，把意识看作是一种可以脱离客体、脱离实践、独立自存的简单地把握对象的工具(黑格尔讽刺他说好象人们可以带着刀剑棍棒去寻求真理似的)。这已暴露了他把认识看作是某种主观自生之物的苗头了。然而这恰恰是康德哲学的出发点。

二、对康德二元论与主观唯心论的批判

黑格尔认为康德哲学的根本失足是他割裂了思维与存在，夸大主观思维的作用而陷入二元论与主观唯心论。

照康德看来，人所具有的普遍必然的知识，是用范畴整理感觉材料的结果。没有范畴，就没有知识，没有知识及其对象的统一性、客观性。对象刺激认识主体后产生的感觉材料是个别的、零碎的，“只是些连续发生的事情”，必须由普遍性、必然性的思维形式去统帅它们，才能构成经验知识，所以康德“坚持普遍性与必然性对于构成我们所谓经验也有其主要的功能”。普遍性必然性的思维形式就是范畴，它们“是不能从经验的或感觉成分产生的，所以是属于思维的自发性，或者说，是先天的。”（第117—118页）说得更明白一点，范畴“既非来自经验，也非来自感性”，它们是人先验的“知性纯粹概念”，与感性经验和外界事物毫无关系。黑格尔认为康德肯定了只有在意识中包含了普遍性必然性，并把具有普遍性必然性的思想内容称为客观性，这是非常可取的。“思维的范畴或知性的概念构成经验知识的客观性”。“这里所谓客观性是指那有普遍性和必然性的成分，亦即指思想范畴的本身或所谓先天的[成分]”。（第117页）但是，康德的范畴本质上却是主观的，因为它们仅仅来自主体的自我意识，所以这种普遍性必然性的内容并不真正存在于客观事物之内，他所说的客观性，实际上却是主观性。”但进一步来看，康德所谓思维的客观性，在某意义下，仍然只是主观的。因为按照康德的说法，思想虽说有普遍性和必然性的范畴，但只是我们的思想，而与物自体间却有一个无法逾越的鸿沟隔着。”（第120页）康德的范畴是从人的自我意识中产生出来的规定，而不是客观对象自身的规定。它为我们提供知识的形式，而

知识的内容又是人的感性所提供。这样，认识对象虽然是客观的，但一当它作用于认识的主体，便被封闭在主体的范围之内，封闭在能思的自我意识之内了。“因此我们不能认识事情[内容实质]的本身。一方面是和我们的机体相联系的感觉规定，另一方面是在自我之内的思维规定。因此我们所认识的、所规定的都只是现象。在这个意义下康德哲学被叫做唯心主义：我们只是与我们的规定打交道，不能达到自在存在，我们不能达到真正的客观事物。”^①“所以，他的哲学就是主观唯心论，因为他认为自我或能知的主体既供给认识的形式，又供给认识的材料。认识的形式作为能思之我，而认识的材料则作为感觉之我。”（第123页）康德一方面肯定了客观世界的存在，另一方面却又肯定人只能认识思维自身提供的东西，思维不仅不能帮助我们认识客观事物，反倒成了把我们与事物隔开的屏障，“这种将思想与事物自身截然分开的观点”，即“二元论”，就是康德不可知论的根源。“由于思维是主观的，所以必然会否认思维有认识自在自为的存在的能力。”^②于是，“全部知识老是停留在主观性之内，在主观性之外便是外在的物自体。”^③“二元论成了最后的东西。”

黑格尔认为必须克服思维与存在、主体与客体之间这种僵硬的对立，才能摆脱康德的不可知论。为此，他取消了康德的物自体，主张客观存在本身就是思维。他说：“通常意义总以为那与自己对立、感官可以觉察的（如这个动物、这个星宿等），是本身存在，独立不依的，反过来又以为思想是依赖他物，没有独立存在的。但真正讲来，只有感官可以觉察之物才是真正附属的，无独立存在的，而思想倒是原始的，真正独立自存的。因此康德把符合思想规律的东西（有普遍性和必然性的东西）叫做客观的，在这个意义下，他完全是对的。”（第119页）思想的客观性，就是要承认思想是第

①②③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第274、256、274页。

一性的、真正存在的“具有永久性和内在持存性。”外界事物则是这种客观思想的外壳与显现。思想创造了客观事物并作为本质和统摄力量居住在它们之中,对黑格尔来说,这就是绝对理念。他说:“与此相反,思想的真正客观性应该是:思想不仅是我们的思想,同时又是事物的自身(an sich),或对象性的东西的本质”。(第120页)范畴作为绝对理念自在自为存在的形式,就是客观存在的本质,它就是作为世界之本质与灵魂的客观思想;人的思想,是它在自觉形式下体现。所以,存在和思维、主体和客体本质上是同一的,其间不存在康德所挖的那道鸿沟。由于人的思想是客观思想的体现,所以自然就能够认识那作为存在之本质的客观思想了。(当然这需要经历一个过程),思想自己能够认识自己,这是不言而喻的事。对于黑格尔这个观点,恩格斯是这样概括的:“我们在现实世界中所认识的,正是这个世界的思想内容,也就是那种使世界成为绝对观念逐渐实现的东西,这个绝对观念是从来就存在的,是不依赖于世界并且先于世界而在某处存在的;但是思维能够认识那一开始就已经是思想内容的内容,这是十分明显的。”^①在黑格尔看来,人的认识活动,就是以主观的理性通过对存在(事物)的反思,认识那客观的理性,把握概念,从而达到主客观的统一,即“达到自觉的理性与存在于事物中的理性的和解,亦即达到理性与实在的和解。”(第43页)所以,把思维与存在、主观和客观看作“坚固的、抽象的对立”是错误的,“两者纯全是矛盾统一的。”

黑格尔认为,在实现主客统一的过程中,除理论活动外,还必须要有实践活动。理论活动克服主体单纯主观性的片面性,吸取客观的内容充实自身;实践活动则克服客体单纯客观性的片面性,用概念去改造世界。实践是认识过程不可缺少的一环,只有把理论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21页。

和实践结合起来,才能最后达到主客统一。^① 实践既然是达到主客统一的手段,实践也必然是驳斥不可知论的武器,黑格尔在这个角度上,也对康德进行了生动有力的批判。康德根据想象中的一百元钱不同于真实的一百元钱的事实,来反对思维与存在的转化、同一。黑格尔批驳道,想象中的一百元与实际存在的一百元当然不同,但是,通过实践,前者就能转化为后者,“如果一个人有了足够的勇气要获得一百元钱,那么他必定要动手去工作,以便获得这一百元钱”。通过工作获得了一百元钱,思维就转化为存在,真正有了一百元钱,那么自然也就具有了一百元钱的观念。存在就转化为思维。“一切行动都是一个还没有存在的观念,但是这个观念的主观性正在被扬弃中。同样,通过外部的条件,想象中的一百元钱会变成现实的东西,而现实的东西会成为我们的观念。——这是通常的经验,这是事物的命运。”所以,黑格尔认为康德的理论违背常识。在生活中,“没有人会愚蠢到象康德哲学那样。当他感到饥饿时,他不会去想象食物,而是去使自己吃饱。”^② “我们也许可以说,连动物也不会象这种形而上学家那样愚蠢,因为动物会扑向事物,捕捉它们,抓住它们,把它们吞食掉。”观念和现实、思维和存在互相转化,这是生活中的真理。不可知论“理论意识的这一难题或片面假定直接为实践态度所驳斥。”^③

黑格尔的这些批判是十分深刻的。大家知道,康德不可知论的关键,是他割裂思维与存在,从二元论滑向主观唯心论。他不懂得物质与意识、思维与存在的辩证转化,而黑格尔却在唯心主义基础上阐发了思维与存在之间的对立同一辩证转化,从而使他对康德作出了有力的批判。同时,对于哲学上认识论问题的研究,也作出了重大的贡献,它标志着人类朝着正确地解决思维与存在关系

① 黑格尔关于实践在认识中作用的观点详见本书第十章。

②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第284页。

③ 黑格尔:《自然哲学》第13、12页。

的问题，向前迈进了一大步。黑格尔在唯心主义基础上指出实践是认识过程的重要环节，他运用这个思想对不可论作出生动有力的批判，无疑对于马克思主义创始人把实践标准引入认识论，具有重大的启发作用。（参阅列宁《哲学笔记》第228页）当然，我们必须指出，黑格尔理论的立足点完全是唯心主义的。照他看来，只有象他这样在肯定存在即思维这个大前提下再来区分两者并说明它们间的对立转化，才是唯一正确的，才能贯彻可知论。反之，如若肯定在思维之外还有一个不同于思维的物质性的客观存在的话（即物自体），那就必定要陷入不可知论。因为思维是决不能认识与思维不同的东西的。他在正确地驳斥康德不可知论的同时，却趁机攻击了唯物论，把不可知论说成是唯物论的必然产物，这是完全错误的。这也表明黑格尔并不真正懂得物质与意识、思维和存在之间的辩证关系。前面我们已看到，黑格尔曾说：“举凡一切事物，其自身的真相，必然是思维所思的那样，所以思维即在于揭示出对象的真理。”（第78页）照黑格尔看来，只有肯定事物的本质是思想，它才可以被人的思想所认识。显然，黑格尔不懂得，客观存在的本质只有用思维来揭示，决不等于客观存在的本质就是思维。辩证唯物主义既主张物质的客观存在，又肯定了人的思维可以反映客观的物质存在；既主张思维和存在之间没有僵硬的对立，又肯定存在本身并非即是思维，从而对不可知论作出了唯一正确的批判，科学地解决了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黑格尔在驳斥康德时取消了物自体，这一点使他比康德又后退了一步。由于他不承认物质世界是真实的第一性的存在，他也不能真正懂得社会实践在认识中的伟大作用。对他来说，实践乃是绝对理念自我认识过程中的一个环节，这与辩证唯物主义的理解，有质的不同。

三、对康德割裂感性与知性辩证关系的批判

康德不懂得物质向意识的转化，康德尤其不懂得感性向知性、感觉向思想的转化。他虽然正确地看到只有把感性与知性结合起来才能产生知识，说出了“思维无内容是空的，直观无概念是盲的”这句名言，但是形而上学的思想方法使他仍然在两者之间作了不可容许的割裂，这是他割裂思维与存在错误的认识论根源。黑格尔以其辩证思维的敏感深刻地揭示了康德的这一弱点。

对于康德将抽象思维正式区分为知性和理性这一重大贡献，黑格尔表示非常赞赏。但是他认为康德对于知性活动的性质以及与感性关系的理解，有着很大的缺点。范畴是知性认识的工具，但是康德的范畴不仅是主观的而且还是空洞的、无内容的，它们只是将原先存在着的感性材料统一起来，使之具有普遍性、统一性、客观性，从而成为认识的有意义的对象。“一方面，通过范畴的作用，单纯的知觉被提升为客观性或经验，但另一方面，这些概念又只是主观意识的统一体，受外界给予的材料的制约，本身是空的，而且只能在经验之内才可应用有效。”（第124页）康德的范畴只不过是一套空架格。“须得从外面去找些独立自存的对象加以填满”。它们只具有“规范性”而没有“构成性”。要形成知识，范畴必须要以感性材料为内容，而感性材料对范畴来说，又纯粹是一种外在的、不相干的东西。“知性以这种方式，便是一个本身空洞的形式，这个形式一方面只有由于上述的现成的内容才获得实在，另一方面又抽去了内容，这就是说，内容作为某种东西，不过对于概念用不着而被去掉了。概念在以上两种活动中，都不是独立的，不是那先行材料的本质的和真的东西，可是材料倒是自

在自为的实在，它是不容从概念摘出的。”^①

黑格尔根本不同意康德把概念范畴看作是离开了感性材料、与感性材料无关的空洞形式的观点。对他来说，作为客观第一性存在的概念具有丰富内容，是普遍和特殊相统一的具体概念。它是事物、感性材料的“本质的东西和真理的东西”。事物、感性材料则是它的显现与内容，事物的外部存在和感性内容要以概念为根据，而不是概念反倒要以感性材料作为其实在性的条件。形成知识的过程，并不象康德所说先从外界得到感性材料，然后再把空洞的概念套上去，而是人经过“反思”作用，透过事物的外部现象，感性内容，再把握概念本身，即先形成感觉表象，经过“反思”，扬弃表象，然后才深入到事物的核心，把握概念，认识本质。“按照时间的次序，人的意识，对于对象总是先形成表象，后才形成概念，而且唯有通过表象，依靠表象，人的能思的心灵才进而达到对于事物的思维地认识和把握。”（第37页）在这个意义上，可以说把握概念的抽象思维是从感性认识“辩证发展”而来的。感性认识是知性认识的“发端”，知性认识是扬弃感性认识的结果。康德既把感性材料与概念范畴置于外在的关系中，又强调先验的范畴必须运用到经验的内容上去才有实在性，他想把两者结合起来，但总是结合不好，“就象一根绳子把一块木头缠在腿上那样，”^②纯粹是机械的拼凑，这样的抽象思维，怎能把握事物之本质？

黑格尔把概念说成是感性材料的本质和根据，否认了康德主张感性材料有客观来源的唯物主义因素，这是唯心主义的，错误的。但他指出康德形而上学地割裂感性和知性，不懂得两者之间的辩证关系，揭示了康德不可知论的认识论根源，这是十分深刻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下卷第251页。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第271页。

的。我们知道，康德不懂得感性和知性、感觉和思想、个别和一般之间辩证统一的关系。据他看来，感觉只能说明个别、特殊，概念范畴则说明普遍、一般，两者之间毫无相干。他不懂得一般本质与个别事物总是结合在一起的，概念、范畴就是人认识事物时在感觉经验基础上经过抽象作用而形成的。感性固然与知性不同，但又不能互相分离，后者必须从前者发展而来，而经过这种发展认识就深入了一步，达到事物之初级本质。正因为康德不懂得这一点，所以他苦心孤诣地在两者之间牵线搭桥，貌似结合实则分离。他总是把两个辩证统一的东西形而上学地割裂开来，然后再把它们象木头缠在腿上那样机械凑合起来，这是康德思想方法的根本特点，被黑格尔深刻而形象地揭示了出来。由于他的范畴是无源之水，无木之木，主观自生之物，所以对他来说，认识从感性进入到知性不是接近了事物，反而更进一步改变了事物的形相。黑格尔的高明之处在于他站在唯心主义立场把辩证法运用到个别与一般、感性与知性、表象与概念之间的关系上，认识到从感性到知性的辩证发展是认识的一种跃进。所以列宁赞扬说：“实质上，黑格尔反对康德是完全正确的。当思维从具体的东西上升到抽象的东西时，它不是离开——如果它是正确的（注意）（而康德和所有的哲学家都在谈论正确的思维）——真理，而是接近真理。物质的抽象，自然规律的抽象，价值的抽象等等，一句话，那一切科学的（正确的、郑重的、不是荒唐的）抽象，都更深刻、更正确、更完全地反映着自然。”黑格尔正是在唯心主义基础上，懂得了这一点，这是他比康德的一个重大进步。值得注意的是，紧接着，列宁又说：“从生动的直观到抽象的思维，并从抽象的思维到实践，这就是认识真理、认识客观实在的辩证途径。康德贬低知识，是为了给信仰开辟地盘；黑格尔推崇知识，硬说知识是关于神的知识。唯物主义者推崇关于物质、自然界的知识，把神和拥护神

的哲学混蛋打发到阴沟里去。”^①应该说，这是列宁对黑格尔批判康德的正确与错误之处的中肯分析，也是经典作家通过批判黑格尔思想而发展辩证唯物主义的一个生动实例。

四、对康德不可知论的批判

把本质与现象形而上学地对立起来，这是康德不可知论的重要特点。对此，黑格尔以自己对本质与现象辩证关系的理解，对康德作了深刻的分析批判。

康德提出在认识中必须认真区分事物本身和它的现象，黑格尔认为这是他在近代哲学史上的一个功绩。“但是康德只走到半路就停住了，因为他只理解到现象的主观意义，于现象之外去坚持着一个抽象的本质、认识所不能达到的物自身。”（第276页）这样，康德把世界的全部丰富性都归结为现象，但又否认它们的客观真实性，这真是一种“主观的独断主义”。

其实，在本质与现象之间是不存在这种独断的对立的。黑格尔认为，任何真实的事物都必然和其它事物处在多方面的关系之中互相发生作用，在这种相互关系相互作用中呈现出自己的特性，从而为我们所认识。“一个事物具有特性，要在他物中起这样或那样的作用和以特殊方式在其关系中外在化自身。”^②反之，离开了相互作用，事物就没有特性，事物就什么也不是。正因为如此，人们在事物的相互作用相互关系中，通过事物的特性，就可以认识事物的本身。如果我们借用康德的术语，把物自体看作事物的本质，那么，所谓现象就是它的“特性”、“外在的反思”。“实际

① 列宁：《哲学笔记》第181—182页。

② 黑格尔：《逻辑学》下卷第125页。

上,自在之物本来在自身中就具有这种外在的反思,它并且把自己确定为某个赋有自身的规定、特性的东西”。^①本质和现象,乃是同一事情的两个方面,本质是事物、过程内在根本的方面,现象则是在其外在表现的方面,两者既对立,又统一。本质必然要通过现象表现出来,现象则是本质的显现。黑格尔说:“本质性在现象中出现,所以现象恰恰不单纯是无本质的东西,而是本质的显现。”^②反之,“本质和内心只有表现成为现象,才可以证实其为真正的本质和内心”。(第245页)因此,当我们认识了现象时,我们同时即认识了本质。

在黑格尔看来,缺乏本质的现象和离开现象的本质都是不可思议的、荒谬的。根据这个观点,黑格尔认为康德把物自体说成是与现象有原则差别的,没有特殊性之物,势必导致否认物自体的真实存在。他说康德这种纯自在之物,是一个不真的规定。是一种抽象的对象,“从一个对象抽出它对意识的一切联系、一切感觉印象,以及一切特定的思想,就得到物自体的概念。很容易看出,这里所剩余的只是一个极端抽象,完全空虚的东西,只可以认作否定了表象、感觉、特定思维等等的彼岸世界。……这剩余的渣滓或僵尸(caput mortum),仍不过只是思维的产物,只是空虚的自我或不断趋向纯粹抽象思维的产物。”(第125页)是“摆脱了一切规定性的虚假空洞的抽象”,这也就是康德臆造出来的东西。正因为如此,在某种意义上它也是最容易知道的东西。“当我们常常不断地听说物自体不可知时,我们不禁感到惊讶。其实,再也没有比物自体更容易知道的东西了。”(第126页)黑格尔认为,哲学的真正职责是要把握客观真理,那就要教导人们透过各种各样的现象去认识世界的本质。如果按照康德所主张的那样认识只能停留在现象而不能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下卷第128页。译文据列宁哲学笔记第157页。

② 黑格尔:《逻辑学》下卷第256页。

深入到本质，并把它说成是理性努力的目标和最终结果，这无异于“把无知当成了良知”，“放弃概念和哲学”。

黑格尔对康德割裂本质和现象的批评是十分深刻的。我们知道哲学史上不可知论路线的本质，就在于把认识停留在现象的此岸，不把现象看做是显现着的自在之物，把现象与客观本质割裂开来，从而怀疑认识的客观性、真理性。黑格尔深刻地阐明了本质与现象之间的辩证关系，不仅对康德，对休谟，而且对整个不可知论路线作出了击中要害的批判，这不能不说是他的一个伟大功绩。当然，作为一个唯心主义者，黑格尔对客观世界本质与现象的理解又是错误的。他对康德不可认识的物自体的尖锐批评，固然有其深刻独到之处，然而，也包含着 he 力图用唯心主义精神来清洗康德哲学中唯物主义因素的用心。康德认为我们只能得到现象的知识，而黑格尔则进一步认为作为我们认识对象的一切物质事物本身就只是现象。“事实上，真正的关系是这样的：我们直接认识的事物并不只是就我们来说是现象，而且即就其本身而言，也只是现象。而且这些有限事物自己特有的命运、它们存在的根据不是在它们自己本身内，而且在一个普遍神圣的理念里。这种对于事物的看法，同样也是唯心论，但有别于批判哲学那种的主观唯心论，而应称为绝对唯心论。”（第 127 页）黑格尔自己的“绝对唯心论”，就这样确立起来了！

五、对康德理性认识“二律背反”理论的批判

康德形而上学思想方法，还突出表现在他关于理性认识“二律背反”的理论上，也正是在这里，他的不可知论得到了最后的论证与完成。黑格尔在这个问题上对他所作的批判，是十分重要的。

黑格尔认为，康德发现理性认识世界时必然会产生矛盾，这

“必须认作是近代哲学界一个最重要和最深刻的一种进步”。因为它破除了知性形而上学的独断论，客观上揭示了人类认识的矛盾性。

然而，康德对于矛盾的认识以及由此所作出的结论却是根本错误的。康德不懂得矛盾是客观存在以及人类认识中真实的本质性的东西，他认为有矛盾就是不真，是“污点”与“不幸之事”。这就使得“康德的见解是如此的深远，而他的解答又是如此的琐碎”。（第131页）或者说，我们愈是觉得康德的问题提得深刻就愈是感到对问题的回答是那样的肤浅，因为照他看来，世界本身是不应有矛盾的，理性之所以会产生矛盾，是因为它有非份之想，欲做自己所不能做的事，去认识世界的本体。因此，要避免矛盾，只有“将理性归结为一种空虚的同一性”，“轻易牺牲一切的内容和实质，以求幸而换取自身矛盾的解除。”（第132页）黑格尔认为，康德把矛盾看作是不幸之事，乃是“出于对世界事物的一种温情主义。他似乎认为世界的本质是不应具有矛盾的污点的，只好把矛盾归于思维着的理性，或心灵的本质。”（第131页）康德不懂得世界上一切事物都有矛盾，矛盾就是世界的本质，哲学的目的就是认识矛盾。黑格尔说：“康德指出了四个矛盾，这未免太少了，因为什么东西都有矛盾。”①“不仅可以在那四个特别从宇宙论中提出来的对象里发现矛盾，而且可以在一切种类的对象中，在一切的表象、概念和理念中发现矛盾。认识矛盾并且认识对象的这种矛盾特性就是哲学思考的本质。”（第132页）黑格尔一针见血地指出，康德的“二律背反”理论乃是为其不可知论作进一步的论证。因为根据康德的意思，既然无论有限的认识和无限的认识都不能达到物自体，因而物自体是无法认识的。认识发展到理性阶段，还只得“停滞在物自体不可知性的消极结果里”。但是，黑格尔说，

①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第279页。

尽管康德力图回避矛盾，可他并不能从矛盾中解脱。因为康德哲学的最后结局是：在我们精神之外有一个物自体，物自体与精神不同，但又不能认识，这样，在精神与客观存在之间岂不存在着一个最大的无法调解的矛盾吗？其实，照黑格尔看来，通过对“二律背反”的沉思，我们应该进一步达到对于理性矛盾有真正积极的深刻的认识。“理性矛盾的真正积极的意义，在于认识一切现实之物都包含有相反的规定于自身。因此认识甚或把握一个对象，正在于意识到这个对象作为相反的规定之具体的统一。”（第133页）一切事物都是对立的统一，这就是黑格尔所得出的结论！

黑格尔的批评无疑是很有价值的。我们知道，康德“二律背反”的理论，肯定了人的思维在一定范围内发生矛盾的必然性，客观地揭露了认识的辩证法。他的“二律背反”的正反双方大体上代表了机械唯物主义和宗教唯心主义的观点，因此，在一定程度上揭露了各自的片面性，启发人们去进一步思考人的认识和客观事物的矛盾性问题，这对德国古典哲学唯心辩证法的发展起了十分重大的影响。但是，康德对矛盾的解释和处理是形而上学的。他认为客观世界本身无所谓矛盾。理性产生矛盾是一种不正常的现象，完全是由于它追求在经验中所得不到的、绝对完整的、无条件的认识，即把世界当作独立完整的整体来认识而引起的。因此，矛盾的出现进一步证明了人只能停留在有条件的、现象界的认识，而不能达到那无条件的物自身，只能认识有限，不能认识无限。可见，康德完全否认了矛盾的客观性、普遍性，不懂得没有什么事物是不包含矛盾，没有矛盾就没有世界这条辩证法的基本原理。他不懂得理性认识就是要把相对与绝对、有限与无限、多样性和统一性辩证统一起来，把握世界之本质。黑格尔指出康德不懂得矛盾，结果使自己陷入矛盾不能自拔。指出他用牺牲认识来避免矛盾以进一步证明其不可知论，这是十分深刻的、正确的。列宁非常赞赏他的批评，说：“这种讽刺真妙！（庸俗之辈）对自然界和历史抱‘温

情态度’，就是企图从自然界和历史中清除矛盾和斗争”。又说：“康德从知性(Verstand)提高到理性(Vernunft)，但他降低了思维的作用，否定它有‘达到完全真理’的能力。”^①应该指出，黑格尔在批判康德的同时所阐发的关于客观世界和认识过程的矛盾学说，乃是马克思主义以前哲学史上最重大的成就之一，是黑格尔遗留给我们的一份宝贵的思想财富。作为一个辩证家，黑格尔对矛盾的理解大大高过于康德，从康德到黑格尔，是辩证法史上的一个跃进。

康德在“理性”论中讨论的不可认识的对象，还有“上帝”和“心灵”。他正确地驳斥了旧唯心主义、经院哲学关于心灵是“单一的实体”、“心灵不灭”等谬论，也批驳了他们关于上帝存在的宇宙论、本体论、目的论的证明。但是，康德并不从根本上否认它们的存在。他的意思是，对于这些对象的认识都超出了我们的经验之外，我们既不能证明，也不能推翻。因此，应该把它们放在“实践理性”中作为信仰的对象，于是就产生了“上帝存在”、“意志自由”、“心灵不朽”这样几个“道德神学”的信仰。他说：“故我发见其为信仰留余地，则必须否定知识。”^②其不可知论目的，就此和盘托出，对此，黑格尔是看得很清楚的，他说，康德哲学的最后结果是“理性不能认识真理性的内容，至于要达到绝对真理，那只有求诸信仰”。^③我们已经知道，黑格尔也宣称，哲学的对象与宗教的对象大体相同，两者皆以真理为对象，而上帝即是真理。从某种意义说，黑格尔的唯心主义哲学本质上与宗教神学并无二致。然而，他的哲学毕竟不同于简单的宗教信仰，不同于神学。他把理性置于至高无上的地位，他的信仰与知识是完全一致的，他的上帝就是绝对理念，就是理性。所以，他对康德把信仰与知识对立起来，用牺牲知识为信仰保留地盘的做法很是不满。如同

① 列宁：《哲学笔记》第141、182页。

② 康德：《纯粹理性批判》第19页。

③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46页。译文据列宁《哲学笔记》第99页。

我们前面所见到的那样，他向人们大声疾呼道：“追求真理的勇气，相信精神的力量，乃是哲学研究的第一条件……精神的伟大和力量是不可以低估和小视的。那隐蔽着的宇宙本质自身并没有力量足以抗拒求知的勇气。对于勇毅的求知者，它只能揭开它的秘密，将它的财富和奥妙公开给他，让他享受。”这堪称唯心主义可知论者黑格尔的一段豪言壮语了！它表明，对自己力量开始有了信心的德国资产阶级已经跃跃欲试了！

六、对康德“实践理性”的评述

“理论理性”考察“与外界对象相关联”的知识，康德的“实践理性”研究的则是“自我实现”的意志，即研究意志的本性及其原则。这部分涉及伦理学的内容构成了“批判哲学”的第二个环节。

黑格尔对康德“实践理性”的任务作了如下的概括：“实践理性的任务在于建立命令性的、客观的自由规律，这就是说，指示行为应该如此的规律”。（第142页）在康德那里，被当作道德的最高原则就是“绝对命令”。康德说：“实践的规则永远是理性的一个产物，因为它指示出作为手段的行为，以达到作为目的的效果。但是在不以理性为其意志的唯一动机的那类存在者方面，这个规则，乃是一个命令（Imperativ），乃是以那个‘应当’（Sollen）（这个‘应当’就表示出强制实行的一种客观力量）为其特征的一条规则，并且意味着：如果理性可以完全决定意志的话，那末那种行为势必依照这个规则发生起来。因此，命令乃是客观有效，而与作为主观原理的准则完全有分别的。但是那些命令，或则只就一个效果和达到效果的充足方面来决定有理性的存在者（当作能动因看）施展其原因性时所依的条件，或则只是决定意志，不论他能否

产生这个效果。前者该是假言(hypothetische)命令,并且只是技巧规矩;反之,第二种则会是定言(Kategorisch),并且是唯一的实践法则”。^①康德在这里所说的“定言命令”即“绝对命令”。它是一种普遍的、先验的、永恒不变的最高道德原则,人人应该按照“绝对命令”办事。

在康德看来,保证“绝对命令”实现的前提是“自由”。只有具备自由意志的人才会有道德。康德说:“我们必须假设有一个摆脱感性世界而依理性世界法则决定自己意念的能力,即所谓自由”。^②这里所说的自由并非是无规律的,而只是不受自然规律的约束而已。与作为感性存在者的人不同,作为理性存在者的人摆脱了自然规律的约束,因而具有了自由的意志。对于康德把理性的自由作为“绝对命令”的基础,黑格尔给予了充分的肯定。黑格尔认为康德哲学的重要特点之一是把“定律、自由存在”看成是“自我意识的本质”,“并把它引回到自我意识”。黑格尔进一步指出:“但是对于意志来说,除了由它自身创造出来的、它自己的自由外,没有别的目的。这个原则的建立乃是一个很大的进步,即认自由为人所赖以旋转的枢纽,并认自由为最后的顶点,再也不能强加任何东西在它上面。所以人不能承认任何违反他的自由的东西,他不能承认任何权威”。^③人们赞许康德在“实践理性”中宣称人是自由的这一观点是有道理的。黑格尔说:“康德否认了理论理性的自由自决的能力,而彰明显著地在实践理性中去予以保证。康德哲学的这一方面特别赢得许多人盛大的赞许,诚然不无理由”。(第143页)

在肯定康德伦理学中关于“人是自由的”观点的同时,黑格尔批判了其中形式主义的 因素。“康德的实践理性并未超出那理论

① 康德:《实践理性批判》第18页。

② 康德:《实践理性批判》第135页。

③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第289页。

理性的最后观点——形式主义”。(第143页)虽然康德承认“实践理性”有积极的无限性,意志具有一种自决的力量,“并把它发挥在行为上,人才可以算是自由的。……然而对于意志或实践理性的内容问题却仍然还没有加以解答”。(第144页)“实践理性”流于形式就在于其没有真正的内容。“什么是这个道德律的内容呢?这里我们所看见的又是空无内容。因为所谓道德律除了只是同一性、自我一致性、普遍性之外不是任何别的东西。形式的立法原则在这种孤立的境地不能获得任何内容、任何规定。这个原则所具有的唯一形式就是自己与自己的同一”。^①黑格尔认为,正是这种形式的同一排斥了内容。黑格尔说:“如果应该为义务而不是为某种内容而尽义务,这是形式的同一,正是这种形式的同一排斥一切内容和规定”。^②

应该说,黑格尔对康德这种建立在所谓自由基础上的“绝对命令”的批判是深刻的,击中了形式主义的要害。但我们认为康德的“绝对命令”的形式主义还不仅仅在于黑格尔所说的没有内容,究其实质,康德的“绝对命令”撇开了具体的历史条件,把“绝对命令”看作是一般的抽象的道德律,从而把具体的社会道德变成某种永恒的范畴。恩格斯说:“一切已往的道德论归根到底都是当时的社会经济状况的产物。而社会直到现在还是在阶级对立中运动的,所以道德始终是阶级的道德。”^③在阶级的社会中,只有阶级的道德,决没有什么超阶级的永恒的道德。康德在《实践理性批判》中就反映了十八世纪末德国市民资产阶级的道德状况。马克思主义创始人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指出:“康德只谈‘善良意志’,哪怕这个善良意志毫无效果他也心安理得,他把这个善良意志的实现以及它与个人的需要和欲望之间的协调都推到彼岸世界。康德的这个善良

①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第290页。

② 黑格尔:《法哲学原理》第138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34页。

意志完全符合于德国市民的软弱、受压迫和贫乏的情况”。^①

七、对康德“判断力批判”的评述

康德的《判断力批判》缘自前面两大“批判”。在“纯粹理性批判”和“实践理性批判”中，康德把现象界与本体界，知性与理性，必然与自由，认识与实践截然分开。通过“判断力批判”，康德试图在“现象界”与“本体界”架上一座桥梁。在黑格尔看来，康德的这种尝试是想把普遍与特殊加以结合。黑格尔对这一建立在目的论基础上的努力进行了考察。

对“判断力批判”在“批判哲学”中的地位，康德是这样看的，他说：“在自然的感性领域与自由的超越性领域之间，一个深不可测的鸿沟是固定下来了。通过理性的思辨运用来从前一领域过渡到后一领域，是不可能的，好象它们是两个世界。前一世界对后一世界绝不能施加影响，但后者却应该对前者有影响。自由这概念便应该把它的律令所提供的目的在感性世界里实现出来，从而，自然必须能够这样地被思考着：它的形式的合规律性，至少对于那些按照自由律令在自然中实现目的的可能性，是协调一致的。——因此就必须有一个作为自然界基础的超感性和实践地包含于自由概念中的东西的统一的根基。虽然这个根基概念既非理论也非实践地可得到认识，因之没有自己的独特领域，然而它使按照前一原理的思想样态与按照后一原理的思想样态的过渡。成为可能”。^②看来，康德试图把判断力作为理论与实践、自由与必然、普遍与特殊相结合的手段。

康德继而把判断力分成两种，一种是“规定的判断力”，另一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第211—212页

② 康德：《判断力批判》上卷第13页。译文据《批判哲学的批判》第357—358页。

种是“反省的判断力”即“反思的判断力”。康德说：“判断力一般是把特殊包涵在普遍之下来思维的机能。如果那普遍的（法则、原理、规律）给定了，那么把特殊的归纳在它下面的判断力就是规定着的……但是，假使给定的只是特殊的并要为了它而去寻找那普遍的，那么这判断力就是反省着的了”。①“规定的判断力”是康德在“理论理性的批判”中所着重探讨的，“反思的判断力”构成了“判断力批判”的主要内容。黑格尔对康德的“反思判断力”作了这样的概括“判断力批判——康德认为反思的判断力是一种直观的理智的原则。这就是说，特殊，对抽象共相或抽象同一性来说，只是偶然的，是不能从共相中推演出来的，但就直观的理智看来，特殊是被普遍本身所规定的”。（第144页）这就是说，作为“反思的判断力”，它是一种“直观的理智”，即“直观的知性”。与知性把特殊的东西与普遍的东西看成是彼此毫无联系的观点不同，“直观的理智”是把特殊的东西看成是“普遍本身所规定的”。康德所赋予“反思判断力”这种无上的能力在于他试图填平“现象”与“本质”之间的鸿沟。

康德的“反思判断力”是否帮助他完成了这一重大的工程呢？当然没有最后完成。在黑格尔看来，“康德的《判断力批判》的特色，在于说出了什么是理念的性质，使我们对理念有了表象，甚至有了思想”。（第144页）只是告诉人们“理念”的实质是“具体的普遍”，正是从这个方面来看，黑格尔认为“康德哲学才算达到了思辨的高度”。（第144页）而康德并没有真正理解他自己在“理论理性批判”中发现的“二律背反”的意义。“所以康德对这些对象的反思，最适宜于引导人的意识去把握并思考那具体的理念”。（第145页）虽然康德在“判断力批判”中所阐述的普遍性与特殊性的关系与前两个批判中有所不同，可以说是一种新的关系，“但这种关系的新看法，并没有明确承认普遍与特殊统一的关系为真正关系、甚

① 康德：《判断力批判》上卷第16—17页。

或为真理本身的见解。”(第145页)黑格尔指出,康德把普遍与特殊相统一的能力,说成是出于天才的自由想象力,他所提出的“直观的知性”或“知性的直观”都表明他无法正确解决这一问题。(可参阅本书第六章)这的确可以说是康德哲学的一个致命的弱点。黑格尔对此所作的批评是非常中肯的。应该说,普遍与特殊这一问题,一直为历代哲学家所关注,古希腊的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未能很好地解决这一问题。近代哲学中的经验主义与理性主义也对之无能为力,只有黑格尔才在彻底唯心主义的基础上,实现了二者的辩证统一。当然,把二者科学地结合起来,唯有马克思主义哲学才完成了这一任务。

在康德的“判断力批判”中,黑格尔非常重视康德对于“目的”的论述。目的论构成了康德“批判力批判”的基础,正是在这块基石上,康德才得以展开自己美学的内容。康德所讲的审美艺术是与自然界相统一的,艺术作品与大自然二者是一个活的、完整的有机体。因此,康德对丰富多采的、富有生机的大自然和艺术创作所采取的统一态度是建立在目的性原则基础上的。艺术作品是一个有机的整体,作为艺术作品原型的自然界的和谐统一也是一个合目的性平衡发展的整体。在康德那里,“目的是一种能动的概念,一种自身决定而又能决定他物的共相”。(第145页)简言之,康德把目的看作是一种起决定作用的普遍物。康德又把目的分为内在的目的和外在的目的。黑格尔认为,康德所讲的目的不是指外在的目的或有限的目的,而是指内在的目的,“因为在有限目的里,目的仅是所欲借以实现其自身的工具和材料的外在形式。”(第145页)内在的目的就是指有机体以自己的本质为目的,康德说:“在一个自然产物里,不但每一部分是由于其他部分而存在,而且是设想为为着其它部分并为着整体而存在着的,就是说,作为一个工具或机件而存在着;而且不但这样,它的各部分都是互相产生的机关,而这绝不是人为的工具的情况。只有一个这样的产物才称为一个自

然的目的，而它得到这个名称，正因为它是一个有组织的而且是自产生的物”。^①黑格尔将康德的这一思想概括为：“在有机体中，目的乃是其材料的内在的规定和推动，而且有机体的所有各环节都是彼此互为手段，互为目的。”（第145—146页）

康德关于有机物各部分互为手段、互为目的的思想是极为深刻的，这不能简单地等同于一般的目的论。在黑格尔看来，“有了这样的理念，知性所坚持的目的与手段，主观与客观间的对立关系立刻就被扬弃了”。（第146页）“内在目的这一原则，如果坚持加以科学的应用和发挥，对于观察自然，将可以导致一种较高的而且完全不同的方式。”（第146页）遗憾的是，康德在这一问题上还是陷入了矛盾，他认为在对象本身中无法实现普遍性目的与特殊性的东西的统一，只是我们主观上把二者看成似乎是统一的。因此，按照康德内在目的的观点，“绝对目的”即“善”是通过上帝而实现的。“是通过一个第三者，一个建立并实现这最后目的的力量——上帝而实现的”。（第146页）“普遍的善、普遍的终极目的作为世界的极终目的只能通过一个第三者才能达到。而这个统治世界的力量，这个以世界中之善为其终极目的的力量就是上帝”。^②这样一来，康德在实践理性中本来是作为一个假设的上帝，而在判断力批判中又成为必须加以信仰的对象了。这一纠缠直到黑格尔才在唯心主义的基础上予以彻底摆脱。对于黑格尔来说，上帝就是存在于世界中的客观理性，上帝就是绝对精神。

60节的最后部分[说明]，是黑格尔对康德批判的小结，黑格尔概括地指出了康德批判哲学的主要缺点及其解决的出路。通观黑格尔对康德的批判，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黑格尔通过对康德二元论、主观唯心论的批判，确立了思维与存在同一的“绝对唯心

① 《康德哲学原著选读》第309—310页。

②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第303页。

主义”原则，通过对康德否认矛盾形而上学的批判，确立了一切事物皆为对立统一的辩证法基本原则；通过对康德不可知论的批判，把辩证法引入了认识论，阐明了认识进程的辩证发展。黑格尔通过对康德的批判、继承，逐步奠定了自己庞大的哲学体系，把德国古典哲学的发展推向了高峰，为马克思主义的诞生准备了前提。康德对哲学发展的贡献是重大的，黑格尔对康德批判的意义与价值也是显而易见的！

第六章 黑格尔对直接知识论 与直觉主义的批判

(§ 61—§ 78)

黑格尔对形而上学、经验主义、康德哲学分别作了批判之后，他又对以耶可比为代表的“直接知识或直观知识论”哲学进行了批判考察。现在我们就黑格尔的这一批判，进行一些分析研究。对人们所关注的直觉在认识中的作用问题，发表一些看法，为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科学认识论，寻求有益的启迪。

一、耶可比与门德尔松的争论

耶可比(Friedrich Heinrich Jacobi, 1743—1819) 是德国唯心主义哲学家，曾任慕尼黑巴伐利亚科学院院长。他的活动年代，基本上与康德同时，而比谢林、黑格尔略早。耶可比是十八世纪著名的法国百科全书派唯物主义哲学主要代表狄德罗的学生，但他自己却是个有神论者、唯心主义者。他著有哲学小说《爱德华·阿尔维尔书信集》等书，后人编有六卷本《耶可比著作集》。

耶可比与莫泽斯·门德尔松(Moses Mendelssohn, 1729—1786) 的通信辩论，把他推上了引人注目的德国哲学舞台。门德尔松是当时德国的一个唯心主义者、犹太教思想家。他与大文豪莱辛的友谊颇深，在其为莱辛所撰写的传记中，极力推崇莱辛而肆意贬低斯宾诺莎，真可谓把斯宾诺莎当成一条“死狗”痛打。其

实莱辛本人倒是信奉斯宾诺莎哲学的。耶可比见状，对门德尔松很是不满。他经过自己的深入研究，确认莱辛本人就是一个斯宾诺莎主义者，门德尔松曲解了莱辛。于是写信给门德尔松，责问他是否知道莱辛曾是个斯宾诺莎主义者。门德尔松大怒，因他认为最了解莱辛者，非他莫属。而且他还认为自己是德国最伟大的哲学家。实际上，他对斯宾诺莎和莱辛的思想都没有深刻的了解。知识浅薄而虚荣心极高的门德尔松，于是乎与耶可比展开了激烈的书信辩论。这场辩论，促使耶可比更深入地研究了斯宾诺莎哲学。1785年，出版了《关于斯宾诺莎学说给门德尔松的书信集》，批评门德尔松对斯宾诺莎思想的歪曲。后来，此书又增添了八篇补录于1789年再版。在短短几年中，关于斯宾诺莎的书竟连出了两版，不禁引起了德国哲学界的兴趣。此时的黑格尔正是个青年学子，据说他最初对斯宾诺莎的兴趣与此有关。

二、直接知识论的基本观点

耶可比与康德的“批判哲学”不同，他肯定思维与存在有同一性，但是解决的方法是形而上学的、神秘主义的。因为他主张只凭直觉就可直接把握客观的无限真理。

首先，以耶可比为代表的直接知识论者认为，世界是一个无限的整体，世界有无限的本质，无限的真理，这个真理也就是上帝。世界的无限本质、上帝，人们是可以认识的。也就是说，耶可比承认思维与存在具有同一性。黑格尔说：“这种直接知识确认它所知道的东西是存在的，即在我们观念之内的无限、永恒、上帝，也是存在的。……在意识内，它们的存在的确定性，同这个观念直接地、不可分离地联系在一起。”（第156页）但直接知识论所关注的不仅在此，耶可比还认为思维与存在的同一无需任何中

介，二者直接联系着。“直接知识论的主要兴趣乃在于指出从主观的理念到〔客观的〕存在的过渡，并断言理念与存在之间有一个原始的无中介性的联系。”（第163页）单纯的“主观思想”或单纯的“自为存在”都不能称其为真理，如果事物仅仅是“自为存在”，那就是与理念毫无联系的存在，只能说是世界中有限的感性存在，它们必定是片面的、不真实的，难以构成真理。当然单纯的主观思想也算不上是真理，因为缺乏客观实在性。但是耶可比反对理念与存在的统一需要有一个间接的中介过程。

其次，耶可比认为，认识世界的无限本质、上帝不能通过人的理性思维而达到。因为照耶可比看来，理性思维只是一种人的主观特殊的活动，单靠它是无法把握客观真理的，单靠它主体是不能与客观存在达到同一的。

人是有理性的动物。对于人独具理性这一点，耶可比也是深信不疑的。他说：“如果我们把理性了解为一般认识的原则，那么理性就是构成人的整个有生命的本性的精神；人是理性所构成的，人是理性所采取的一种形式。”^①可是在耶可比看来，人们的理性思维活动只能以概念、范畴作为它的工具和内容。理性认识无非是概念、判断、推理。通过运用概念下判断，在判断的基础上进行推论和证明，这样做的结果只能得到一些有限的、有条件的、间接的知识。例如，对于事物甲的认识，对甲下判断，我们就要依赖另一个概念乙，而对乙下定义，又得依赖丙，对于丙，又要依赖丁……如此等等，以至无穷。我们大家都知道，人是能制造工具并使用工具的高等动物。我们要深入理解人的含义，就需要理解高等动物这一概念，进而就要理解什么是动物，为此，又得理解什么是生物……这样推下去不是没完没了了吗？所以万能的理性总是只能停留在有限事物的推论中，停留在零碎的现象界的知

① 转引自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第245—246页。

识上,这样的知识总是有限的、片面的、有条件的。正因为如此,理性不能把握那绝对的、无条件的、完全统一的上帝,不能把世界作为一个整体来把握,因而达不到对无限真理的认识。耶可比认为:“理性”永远只能说明有限事物的条件、自然的法则、机械的因果关系。我们理解一件事情,即在于把它的最近原因推究出来,而不是推究它的深远的原因;那最深远的原因永远是上帝。对象最近的特定原因是可以认识的;上帝完全是一般的原因。①

第三,在耶可比看来,既然人的理性思维无法认识真理,那就只有诉诸于直接知识,即通过神秘的直觉去把握。所谓直接知识就是一直接呈现于意识内的事实,即把意识的事实看成就是真理本身及其标准。耶可比又把这种直接知识称之为直观与信仰。②当然,我们不能把耶可比所说的信仰与宗教迷信的信仰简单地混为一谈,因为在耶可比的哲学中,信仰一词有其特殊的含义,主要是指“个人主观的启示”,亦即直接呈现于意识的内容。耶可比把直接知识与人的灵感、内心的神秘启示等同起来。“耶可比这里所谓信仰或直接知识,其实也就与别处叫做灵感,内心的启示,天赋予人的真理,特别更与所谓人们的健康理智、常识、普通意见是同样的东西。所有这些形式,都同样以一个直接呈现于意识内的内容或事实作为基本原则。”(第156页)由于耶可比的信仰只是建立在个人主观启示的基础之上,因此,它并无自身确定的内容,故而也可接受许多宗教迷信作为自身的内容。前面说过,在耶可比看来,人是具有自我意识的,是能够认识绝对、上帝的。但由于理性的间接知识只能认识有限的事物,无法认识无限完满的绝对、上帝,所以理性就必得被直接知识、直观、信仰所取代。这种直接知识、直观、信仰不需要间接知识的中介,就

① 参见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第244—245页。

② 中文的“直观”一般即“直觉”,英文为 Intuition。

可把握真理,认识绝对和上帝。耶可比说:“既然举凡一切存在于有条件的事物的联系和自然的间接关系之外的东西,也同时是存在于我们明晰的认识范围以外,并且是不可能通过概念而得到理解的,那么那超自然者就不可能在其他方式下为我们所承认,除非它是作为事实直接给予我们的。——它存在”显然,它是直接的东西。而“这个超自然者”、无限者、“这个一切本质之本质”、存在者、“世界各民族的语言都叫上帝。”^①在耶可比看来,只有直接知识、直观与信仰才具备认识上帝的能力。因为上帝、绝对、无条件者是不能够证明的,不能够通过理性范畴来加以理解的。要证明、理解一个东西,就必须寻找有关的条件和根据,并以此把需要证明的东西推论出来,但这样所推论出来的绝对、上帝已非绝对、上帝本身了,因为这是一种有限的、有条件的、片面的东西。所以,说我们的思想中有一个上帝的观念,这就意味着我们对上帝的思想与上帝的存在直接地联系着的。这也就是个人的直接知识、直观、灵感与启示。

很明显,耶可比直觉主义的认识论,其错误在于神秘主义与形而上学。他强调世界具有无限的本质,该本质是可以被认识的,思维与存在具有同一性,这是可取的,表明他企图从总体上把握世界,把握客观世界各种现象统一的整体。耶可比强调通过个人的直接知识,无需通过任何外在的权威就可以认识世界,每个人都可以凭自己的直观和灵感直接把握最高真理,这在当时也具有一定的合理因素。因为自中世纪以来,教会一直扮演着神在人间的代理人的角色,是人与上帝联系的中介,人们必须通过教会才能与上帝相通。耶可比的思想在某种意义上冲破了这一精神枷锁,宣称每个人都可以认识上帝并直接与上帝沟通,无需任何中介即可

① 耶可比:《关于斯宾诺莎学说的书信》。转引自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第247页。

认识最高真理，这对腐朽落后的封建宗教意识，无疑是一种冲击。所以黑格尔说：“如果说每一个观点都有其正确的一面，那么认为人的精神直接知道上帝这个观点的伟大之处即在于承认人的精神的自由。在人的精神的自由中包含着[直接]认识上帝的源泉；在这个自由原则里，一切外在性、一切权威都被取消了。”^①但是耶可比不懂得认识中的有限与无限、部分与整体、直接与间接的辩证关系。他不懂得无限的认识必须通过无数有限的认识而逐步接近，有限的认识固然只是相对真理，但相对真理只要是客观真理，就包含有绝对真理的颗粒，无数相对真理的总和，构成了绝对真理，绝对真理只能在有限的相对真理的长河中逐步实现，脱离开部分，是无法把握全体的。认识论的辩证法还告诉我们，认识过程中的直接性与间接性是辩证统一不可分割的，直接知识必须以间接知识为中介。真正的知识，总是要通过证明与推论的过程，即中介过程，亦即间接性而得到。如果抛开科学的论证和严格的认识步骤，企图不费力气一下子把握最高真理，必然陷入唯心主义神秘主义的泥坑。违背认识论的辩证法，就无从达到主观与客观的真正统一。所以黑格尔又说，耶可比“这个自由的原则只是抽象的。因为更重要的是：使自由的原则重新达到纯粹的客观性，并不是一切我所偶然想到的东西，临时冒出来的东西，都算是启示给我的，因而也就都是真的。反之，这种自由的原则还须加以纯化，并获得真实的客观性。这个原则只有通过思想把特殊的、偶然的東西抛弃掉，才能获得一个独立于单纯的主观性之外而自在自为地存在着的客观性，这样精神自由的原则才会得到尊重。”^②

①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第254页。

②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第254页。

三、黑格尔对直接知识论错误的批判

黑格尔对耶可比的批判，是立足于他认识辩证法思想的基础之上的。

首先，黑格尔指出耶可比形而上学地歪曲了认识过程中直接性与间接性的辩证关系。

在耶可比看来，直接知识与间接知识是截然分开的。黑格尔认为这是一种非思辨的看法，实际上，“一切认识都是直接的，但是一切直接的认识本身又都是间接的。”^①在人的认识活动中，直接知识与间接知识总是辩证地统一在一起的。离开了对某事物的直接知识，当然不可能推出与此有关的别物的间接知识；反之，如果离开了间接的认识，也不可能获得深刻的直接认识。单纯的间接知识固然不可能深刻把握真理，而孤立的直接知识同样也不能如实地把握真理。只能得到一些极其有限的、片面的知识，停留在事物外在的、表面的关系上。“这种直接知识的观点，并不以指出孤立起来的间接知识不能够把握真理为满足，而其特点在于坚持单是孤立的直接知识，排斥任何中介性，即具有真理为其内容。这种孤立的排他性表明，这种观点仍然陷于坚持着非此即彼的形而上学的知性观念里，亦即事实上仍然陷于外在的间接关系中，所谓外在的间接关系，即是基于坚持着有限的或片面的范畴的关系。持直接知识的人，错误地认为他们业已超出了有限的范畴，而实际上则尚未达到。”（第159页）

为什么直接知识论者没有超出形而上学非此即彼的知性观念呢？黑格尔认为，有些知识，包括很复杂的知识和技能，可以直

^①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第253页。

接呈现在某些人的面前，体现在他们身上，对这些人来说，似乎是不费力气轻而易举的。但是这种似乎不费力气轻而易举的直接知识和技能，却是经过了一系列间接认识过程的结果，是长期中介性活动的产物，是反复实践的积淀与升华。深刻的直接知识是大量间接知识的产物和成果。例如当我们看见一个直角三角形时，我们知道勾股的平方之和等于弦的平方。“我直接知道这一点，但我却是从学习得来的，而且是通过证明的间接过程才相信这个事实的。因此直接知识无论何处都是有间接性的。”^①一个知识渊博的人，对他所研究领域某个复杂的问题，往往可以作出直接、准确的判断，但他这种本领是由于他有满腹经纶的学问，是他经过长期刻苦的学习，日积月累，才使自己由知之不多到知之甚多，逐渐提高了自己的水平，从而掌握了判断复杂事物的本领，这决非通过什么神秘的启示一下子所能掌握的。在足球赛中，国脚一个倒挂金钩定乾坤使满场倾倒，体操运动员惊险优美的高难度动作令人叫绝，名画家淡淡数笔就使丹青出神入化，医学专家精巧的手术刀在纤细的神经与血管间游刃有余，他们身上直接显示出来的复杂技艺与本领是客观存在的奇迹，但这些均非一朝一夕之功。面对在短暂时间内所取得的成功，人们往往羡慕专家身上直接表现出来的高深知识和熟练技巧，殊不知在此背后包藏着他们多少间接的艰苦学习和训练过程。因此，有中介活动的直接知识应该承认，予以肯定；没有中介活动的直接知识是虚假的空洞的。黑格尔基于他对认识论中直接性间接性辩证关系的理解，明确指出，对于复杂事物贯通的、总体的认识是完全可以达到的，但为此必须经历一个艰苦复杂的中介活动过程，即一点一滴地获取间接知识的过程。“许多真理我们深知系由于极其复杂的、高度中介化的考察所得到的成果，这种成果却毫不费力地直接呈现其自身于熟习

①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第253页。

此种知识的人的意识之前。……在所有这些情境中，知识的直接性不但不排斥间接性，而且两者是这样结合着的：即直接知识实际上就是间接知识的产物和成果。”（第160页）由于耶可比形而上学地把直接知识与间接知识割裂开来，互相对立，因而把对绝对，对上帝的认识，把哲学真理看作是只需通过直接知识就能达到的轻而易举之事。他不懂得真理是一个过程，不懂得若想掌握哲学真理，必须通过一系列反思的中介过程，使思维完成“从单纯自然的感性的东西到精神的东西的过渡”。而把希望寄托在直觉与灵感之上，这样的结果，“哲学就会极其贫乏”，“只是一些本身没有什么真理的形式”，成为最简单最抽象的东西了。在黑格尔看来，这种最枯燥空疏的简单化的哲学观，耶可比并非是始作俑者。早在耶可比之前，就存在着一股轻视与鄙视哲学的低劣学风，一些对哲学毫无所知，一窍不通的不学无术之辈，竟也可对哲学高谈阔论一番。耶可比的直接知识论，则从一个方面对这种恶劣的风气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黑格尔说：“人人承认要想制成一双鞋子，必须有鞋匠的技术，虽说每人都有他自己的脚做模型，而且也都有学习制鞋的天赋能力，然而他未经学习，就不敢妄事制作。唯有对于哲学，大家都觉得似乎没有研究、学习和费力从事的必要。——对这种便易的说法，最近哲学上又有一派主张直接的知识、凭直观去求知识的学说，去予以理论的赞助。”（第42—43页）应该说，黑格尔对直接知识论的形而上学错误在哲学研究中所造成危害的批评不无道理。在今天的现实生活中，人们不难发现，这种视哲学为非科学因而认为轻而易举即可掌握的遗风尚有市场。更有甚者，一些别有用心的人把哲学当成了可有可无的点缀品或政治的婢女，他们完全抹煞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科学性及其对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重大指导作用。高等学校的哲学教学一度遭到削减、倍受冷遇，代之以形形色色各种时髦的西方“思潮”、“流派”的讲座。以马克思主义作为指导思想的理论基础的

社会主义国家竟然出现轻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怪现象，这是极其不正常的。这是哲学的悲剧，却也是社会的悲剧。社会可以轻视哲学，但哲学决不会游离于社会之外。马克思主义不去占领思想阵地，各种各样错误思潮的泛起，是必然的、毫无疑义的。

其次，黑格尔认为耶可比的直觉主义会导致认识中的主观任意性、神秘主义、虚无主义。

直接知识论鼓吹个人与最高真理直接沟通，势必导致缺乏判定真理的客观标准，把个人的主观认识当成真理本身，把个人的主观确信当成判定是否真理的标准，因而陷入认识论中主观任意性的泥坑。这是主观真理论，是反科学的、不正确的。“直接知识论的片面性给自己带来了一些规定和后果……第一，既然真理的标准、不是内容的本性，而是意识的事实，那么凡被宣称为真理的，除了主观的知识或确信，除了我在我的意识内发现的某种内容外，就没有别的基础了。这样一来，凡我在我的意识内发现的东西，便扩大成为在人人意识内发现的东西，甚至被说成是意识自身的本性。”（第164页）黑格尔强调真理是客观的，因而具有严格的客观标准。而直接知识论者“只是单纯地断言，我发现一个内容在我心中，我确知这内容是真的，并且宣称这确定性并非出于我个人特殊的主体，而是基于心灵的本性。——恐怕天地间没有比这种办法更简捷便易的了。”（第165页）主观任意性会导致神秘主义，即迷信与偶像崇拜。表面上主观任意性与迷信、崇拜偶像似有矛盾，诚然，两者确有区别，但它们有着共同的基础，即反科学性。一旦把某种主观任意性加以神化，就会导致迷信与偶像崇拜。“第二，认直接知识为真理的标准还可引起另一种结果，即把一切的迷信和偶像崇拜均可宣称为真理，并且对任何毫无道理并违反道德内容的意志要求。均可进行辩护。”（第166页）如果把某某人看作是完满无缺洞察一切的神明，那么他那任性的言行，不就成了人人必须遵循与仿效的最高真理了吗？并且，对他那些毫无道理

并违背道德原则的意见要求，不都可进行振振有词的辩护与论证了吗？至于虚无主义，就是说这种直接知识所得到的结果只能是空洞无物，没有具体确切的内容，停留在模糊混沌的一片朦胧之中。关于这一点，黑格尔着重就耶可比的“上帝”概念来加以揭示。“第三，对于上帝的直接知识只告诉我们上帝存在，而没有告诉我们上帝是什么。因为如果能说出上帝是什么，将会是一种知识，而且将会导致中介性的知识。因此，直接知识论就把宗教上崇拜的上帝明白地缩小为一种空泛的神，限制在不确定的超感官的事物方面去，并且把宗教的内容缩减至最小限度了。”（第166页）把确切的知识内容缩减至最小的限度，这样的哲学只能是“既不是鱼，又不是肉，既不是诗又不是哲学的虚构”了。

再次，黑格尔通过将耶可比与笛卡尔相对比，批判了缺乏科学方法的直接知识论的错误。

笛卡尔（1596—1650）是十七世纪法国著名的哲学家，近代西方哲学史上理性主义的杰出代表。在黑格尔看来，他是“带头重建哲学的基础的英雄人物”。笛卡尔提出了著名的“我思故我在”的哲学原则，这一原则不是通过理性思维的判断、推理而得出的，不是三段论式的推论，对此笛卡尔本人也有过明确的承诺。黑格尔认为，笛卡尔的这一原则，是建立在“思维与思维者的存在的简单的不可分性”这一基础上的直接知识。“‘我思故我在’（*cogito ergo sum*），与我的存在、我的实在、我的生存直接地启示在我的意识里，是完全相同的。……此种思维与思维者的存在的不可分，是绝对第一的（而非间接的，经过证明的）原理和最确定的知识。”（第169页）显然，这种思维不是思辨的思维，思辨的理性。黑格尔认为，就强调观念与存在之间无任何中介的直接联系而言，耶可比与笛卡尔哲学的出发点非常相似。他们都主张惟有直接知识为真而怀疑日常间接知识的真实性。因此，也可以说：“耶可比的直接知识论是退回到这种形而上学在近代的开端，即退回到笛卡尔

的哲学。”(第168—169页)但是黑格尔进一步认为笛卡尔通过怀疑得到一信仰和认识的最初基点之后,运用了系统的、有步骤的数学方法,逐步推演,建立起了整套科学知识的体系,尽管只是有限的知性形而上学,但毕竟为建立真正的哲学知识创造了条件,并促进了近代科学的发展。可见,笛卡尔后来不自觉地贯彻了认识中直接性间接性相统一的辩证原则。而耶可比所走的道路只能得到消极的结果,如若不肯付出艰苦的劳动,不去求取具体的科学知识,停留在空洞的口号与抽象的任性之中,那么其结果必定导致“狂妄自大”“自大傲慢”“粗鲁独断”等严重错误。受这种心态的支配,求取真理而不得,指导行动则必败,为真正的哲学研究与科学认识所不容。

四、关于直觉思维在认识中的作用问题

黑格尔对以耶可比为代表的直接知识论、直觉主义的批判是深刻的。哲学史上许多直觉主义者,最后往往都以神秘主义而告终。他们所谓的最高真理乃是个人心灵通过冥思苦想之后所达到的一种豁然开朗的结果,即类似于“顿悟”那样的精神状态,从而否认了真理的客观性与普遍性,把认识与信仰相等同,取消了真正的认识科学。

应该指出,黑格尔所批判的只是哲学史上反理性的直觉主义,至于直觉思维在认识过程中的地位与作用,这是另外一个问题,是一个很值得探讨的科学问题。

直觉思维是思维方式的一种,具体说来,它是指人的意识在认识过程中对有关对象在已有经验和知识基础上进行思考时,不受某种固定的逻辑规则的约束而直接领悟事物本质与规律的一种思维方式。直觉思维过程并非是按照一定的逻辑规则进行的,它

是认识的非理性形式，它主要依靠意识中的想象力和洞察力等非逻辑功能来直接把握对象的规律，直接领悟事物的本质，因而具有突发性、随机性、偶然性等特点。与直觉相联的灵感，作为非理性因素，同样在认识中有着不可忽视的意义。许多自然科学家都明确承认直觉与灵感在他们科学发现中所起的重大作用。牛顿说，没有大胆的推测就作不出伟大的发现，而推测就包含着直觉。爱因斯坦在创立相对论的过程中，一度曾陷入山穷水尽的境地，据他自己说，正是由于他抓住了突然爆发的“灵感的闪光”，才使他在短短数星期中写出了《论动力的电动力学》这篇划时代的论文，解决了他沉思十年之久的相对论的问题。所以他感叹道：“真正可贵的因素是直觉。”物理学家福克说：“伟大的，以及不仅是伟大的发现，都不是按逻辑的法则发现的，而是由猜测得出来的，换句话说，大都是凭创造性的直觉得出来的。”瑞士日内瓦大学作过一个调查，在被调查的69个数学家中，83%的人说他们从突然的启发与非理性思考的预感中得到帮助。至于直觉、灵感在形象思维活动中所起的作用就更为明显了。大文豪高尔基说过，艺术家也象科学家一样，必须具有想象力和推测的能力，即直觉。^①

但在认识史上，长期以来，直觉、灵感一直被蒙上一层神秘的面纱，众说纷纭，莫衷一是。柏拉图认为灵感就是神感，他以诗人作诗为例说明之。认为“凡是高明的诗人，无论在史诗或抒情诗方面，都不是凭技艺来做成他们的优美的诗歌，而是因为他们得到灵感，有神力凭附着。”^②亚里士多德认为哲学与科学第一原理即公理者，都是一些不证自明的命题或原则，它们不需依赖感觉经验而凭心灵在理性的直观中直接获得，心灵这种直接获取真理的机能是上帝神圣精神的闪光。托马斯·阿奎那宣称认识上帝的

① 上述所引某些材料，见“直觉型人才成功的奥秘”一文，此文刊于《人才》杂志1982年第6期。

② 柏拉图：《文艺对话集》第8页。

道路可分别通过理性、启示和直觉而达到，但唯有通过直觉的形式，才能得到“关于上帝的最高级的知识”。然而他无法揭示直觉的本质，只把直觉说成是人类“极为幸福的洞见”。康德承认在感性直觉与知性思维这两种认识能力之外，有一种能把这两种能力联结在一起的综合能力，“通过这个联结作用，纯感性与纯知性这两个前此被说成绝对相反的不同的东西就联系起来了。它是一个直观的、直觉的知性，或知性的直观。”但是对这种“知性的直观”康德只是模糊地归因于人自我意识“先验的想象力”，不能作出进一步的说明。^① 德国古典哲学另一著名代表谢林认为，人的最高的认识能力就是直观，这“是一种绝对自由的知识活动，之所以如此，正是因为其他一切知识活动都不自由。因此，这种知识活动是证明、推理和概念的一般中介作用所达不到的一种知识活动，所以在根本上是一种直观活动”。^② 谢林把这种直观称为“理智直观”即“知性直观”，只有通过直观，才能真正把握“绝对”，达到主客统一。但是这种直观只是少数象他这样的天才人物所特有的神秘才能，所以他公开宣称：“我憎恨无知的人群，同他们离得远远的。”总之在马克思主义以前的西方哲学史上，许多哲学家都承认直觉与灵感的存在，而且对直觉的解释，还存在着理性主义与非理性主义的区别。^③ 但他们都对直觉的本质无法作出科学的阐述。

在马克思主义看来，认识来源于实践，理性认识依赖于感性认识，人们的认识归根到底是社会实践的产物。要揭示作为思维形式的直觉、灵感的实质，也要从社会实践的角度来考虑，从认识发展的辩证法着眼。辩证法是活生生的、多方面的、方面数目永远增加着的认识。用这个观点来观察人的精神活动，应该承认，

① 见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第271页。

② 谢林：《先验唯心论体系》第34页。

③ 如斯宾诺莎在理性主义基础上推崇直觉是理解事物本质最主要、最可靠的形式。

在人的认识过程中，存在着不同的认知方式，一种是以逻辑思维为特征的理性认识，包括感性、知性、辩证理性等环节。另一种是以直觉思维为特征的非理性认识，其主要形式为直觉、灵感、顿悟等。在思维活动中，逻辑形式与直觉形式，理性因素与非理性因素处于一种互补的关系。撇开认识中的直觉与非理性因素，许多科学发现和创造性的思维活动就无法得到合理的解释；但如果片面夸大直觉与非理性因素的作用而贬低甚至抹煞认识中的逻辑与理性因素，其结果将导致把直觉、非理性因素与理性的逻辑活动对立起来，从而使直觉从以实践为基础的辩证的理性认识途径中游离出来，得出唯心主义、神秘主义的结论。因此，对于认识活动中的理性因素与非理性因素，应该有一个全面的、辩证的观点，不能独断地偏执一方，否则，势必妨碍我们对人类认识完整性的正确理解。爱因斯坦指出，直觉和演绎逻辑在精密科学发展中所起的重大作用都是不能忽视的。可以认为，人们现实的认识活动乃是在逻辑过程基础上理性因素与非理性因素互相作用、互相补充、互相渗透的辩证统一。应该指出，直觉、灵感虽然是认识中的非理性因素，但它们必须在理性活动的基础上才能产生并发挥作用。通观科学家们的各种创造性发明与发现，可以看出，直觉与灵感往往是理性认识过程中经过长期量的积累所引发的突变，是逻辑认识过程的瞬间“中断”与“跳跃”。只有对所研究的问题具备足够的实践经验与科学知识，融会贯通地掌握各种科学研究的方法与手段，积累了大量前人与同时代人的认识材料与思想成果，经过长期紧张的研究与持久的思索，在高度集中和兴奋的思维活动中，才有可能在短暂的瞬间产生出灵感的闪光，使思维不受逻辑规则的约束而对问题的本质有直接的领悟。这是实践与认识活动的升华与结晶，是智慧的火花。直觉与灵感的产生一般大致要经历这样的过程：问题——思考，思考的受阻与中断——某种媒介物的出现——分析、综合、联想、类比、推测等各种逻辑手段的

综合运用——冲破原有思维定势使信息迅速地在新的逻辑结构中
得到重建。这就是说,必须在长期积累的大量认识材料的基础上,
通过大脑高度兴奋和紧张专注的思考活动,在思维饱和的放松阶
段,才可能产生出直觉和灵感。此外,还需要有能直接为灵感提
供触发信息的媒介物,还要通过一系列逻辑手段的运用,才可能
使常规的思路中断,打开创造性思维的喷射口。直觉与灵感的发生
机制是十分复杂的,需要通过哲学家与有关科学家们的通力合
作,才能对它逐步作出令人满意的解释。

直觉思维作为非理性因素,在认识过程中有着不可抹煞的重大
作用。因此,我们应该突破哲学史自笛卡尔以来只强调理性思维
在认识中作用的传统框架,充分研究非理性思维形式在认识中的
地位与作用问题,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科学认识论学说。事
实上,自黑格尔以来,西方哲学中理性主义的衰落与非理性主义
的崛起正说明研究这一问题的迫切性。悲观主义哲学大师叔本华
开创了现代非理性的直觉主义的先河,法国生命哲学的创始人柏
格森与德国唯意志主义哲学家尼采则是直觉主义的著名代表,就
连那些笃信黑格尔哲学的新黑格尔主义的许多代表人物如布拉德
雷、克罗齐之流,也都崇尚直觉。但是,他们把直觉与理性完全
对立起来,夸大直觉非理性的性质,把直觉说成是反理性、超理
性的东西。如柏格森公开宣称直觉与理智对立并高于理智,理智
只能环绕在事物的外围,而直觉则能深入事物的核心,通过主客
体在神秘的内心体验中完全消融为一而直接达于绝对。他们把直
觉与超人、狂人、上帝等攀亲结缘,形成了一股反理性的神秘主
义思潮,刮起了一场非难黑格尔理性主义的哲学旋风。

然而人们不应忘记,作为一代理性主义哲学大师的黑格尔,
绝非简单地、笼统地反对直觉思维的平庸之辈。他所着力反对的
是那些不通过概念的反思认识就直接占有真理的神秘的“天才”所
具有的“灵感”与“直觉”。批判那些根本不能思维一个抽象命题,

更不能思维几个命题的相互关系的人,竟把自己的无知无识状态,说成是天才与灵感的恶劣作风。^① 他指责那些反科学的“灵感”与“直觉”鼓吹者们“误解了知性的真观,从而放弃了概念的把握,放弃了认识的主要环节,这些人根据所谓直观说话,亦即只消对事物略加观望,就对他们作出一些肤浅的类比和规定,从而就自以为说出了事物的本性,但事实上却排斥了一切科学性。”他们“放弃了概念的严肃性和思想的清醒性,而代之以无聊的幻想,并把这些无聊的幻想当作深刻的直觉,高远的预见,并当作美的诗。”^② 黑格尔认为这是反科学、反辩证法的思维方法。黑格尔承认并肯定在辩证的理性认识基础上非理性因素的地位与作用,认为“对于哲学研究来说,不进行推理而妄自以为占有了现成的真理,这也和专门从事推理的那种办法同样是一种障碍。”^③ 他明确指出,“概念和直观是有统一性的”。^④ “直正的和科学的洞见,只有通过概念所作的劳动才能获得。”^⑤ 单靠一时的心血来潮,再聪明的人不管怎样拍脑袋,是绝不会产生什么灵感的。“最大的天才尽管朝朝暮暮躺在青草地上让微风吹来,眼望着天空,温柔的灵感也始终不光顾他。”^⑥ 企图象手枪发射子弹那样一蹴而就地把握真理,只是狂诞的呓语。“谁要是胸中本来还没有什么内容在活跃鼓动,还要东张西望地搜求材料,只是下定决心要得到灵感,好写一首诗,画一幅画或发明一个乐曲,那么,不管他有多大才能,他也决不能单凭这种意愿就可以抓住一个美好的意思或是产生一部有价值的作品。”^⑦ 就艺术创作而论,黑格尔认为“要煽起真正的灵感,面前就

①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上卷第46页。

②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第369、370页。

③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上卷第45—46页。

④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第370页。

⑤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上卷第48页。

⑥ 黑格尔:《美学》第1卷第364页。

⑦ 黑格尔:《美学》第1卷第364页。

应该先有一种明确的内容”，其次，需要有外在的机缘。“这因素对于才能的概念是不可少的，对于灵感的出现也是一个条件。”当然，最重要的是让自己“完全沉浸在主题里”，让主题引起主体内有生命的活动，“使对象在他心里变成有生命的东西。在这种情形之下，天才的灵感就会不招自来了。”而这样的机缘临到旁人就不会发生影响，轻易地被放了过去。^①这些见解之深刻与精辟，是不言而喻的。现在有这样一种观点，认为黑格尔完全否认非理性因素在认识中的作用，并把它作为必须加以克服与批判的“黑格尔的消极影响”来看待。笔者的看法相反。我们认为，黑格尔对耶可比、谢林等人的批判，恰恰标志着西方哲学史上关于直觉、灵感的认识由神秘主义发展为科学的中介环节。黑格尔对直觉主义的批判，有着某种片面性的缺点，但却包含着破旧立新的积极作用，为科学直觉理论的创立廓清了道路。当然，对直觉思维本质的科学揭示，只能由马克思主义哲学来完成，这就是摆在当今理论工作者面前的光荣任务。

① 黑格尔：《美学》第1卷第365页。

第七章 黑格尔论认识发展的辩证过程

(§ 79—§ 83)

在马克思主义以前的西方哲学史上，黑格尔是第一个在唯心主义基础上系统地把辩证法引入认识论的哲学家。黑格尔的认识论包含丰富的内容。他关于认识发展阶段的思想独具特色，应该引起我们的充分注意和认真研究，这对于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论，是有重要意义的。《小逻辑》第79节到83节，黑格尔论述了逻辑思维把握客观真理的三个方面、三种形式，也就是认识在逻辑思维发展中所经历的三个阶段。但是理论认识发源自感性认识，离开了感性认识，就不可能产生理论的逻辑的认识。黑格尔在《精神现象学》、《精神哲学》等著作中，以及在《小逻辑》第19节至25节等处，对包括感性认识阶段在内的认识过程作了详细的论述。完整地看待黑格尔关于认识发展辩证过程的学说，大体上应该包含感性、知性、否定理性、肯定理性四个阶段。由此可以看出，黑格尔对于认识阶段的划分与研究，比现在许多教科书的做法要细致复杂。现在我们把黑格尔有关论述这一问题的著作结合起来，对他关于认识发展辩证阶段的思想作一较为全面的分析研究。

一、感 性

黑格尔认为人的认识的开端与起源是感性知识，感性知识是

人与客观对象直接接触后所产生的生动的直观，是人的感官面向外界开放接纳对象后所产生的直接结果，它具有直接性、个别性与外在性的特点。“那最初或者直接是我们的对象的知识，不外那本身是直接的知识，亦即对于直接的或者现存着的東西的知识。”^①认识起源于感官与对象的直接接触，因此，依照时间顺序，必定是先有对象，后有知识。反之，如果没有对象，则不可能有知识。“自我是一种认识作用，它之所以知道对象，只是因为对象存在，而这种能认识的自我则是可以存在也可不存在的。但对象却存在，它是真实、是本质。不论对象是被知道或者是不被知道，它一样地存在着。即使它没有被知道，它仍然存在着，但是如果没有对象，便不会有知识。”^②

最低级的感性知识，是黑格尔所谓的“感性确定性”。“感性确定性”对于对象没有省略掉任何东西，而让对象整个地、完备地呈现在意识面前。乍看起来，这种知识似乎是最真实的、最丰富的。但黑格尔指出，实际上这种感性认识是最抽象的、最贫乏的。因为它只能简单地断言对象的存在，而不能进一步说出对象的各种具体规定性。因此，按其实质来说，这是一种原始的感觉。处于这种原始感觉状态的认识主体，尚未开动脑筋进行思索，自我对象尚未进行多方面的中介活动。由于主体没有对对象作出多方面的思考，因而对象自身各方面的性质以及它与别的事物多方面的关系（即自身相关与它物相关）未能明确地显现出来，因此，主体只能简单地断定事物的直接存在，而说不出任何具体的规定性。“它存在——这对感性知识说来，就是本质的东西，而这个纯粹的存在或者这个单纯的直接性便构成感性确定性的真理性。”^③这种认识所提供的，显然是“最抽象的最贫乏的真理”。

①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上卷第 63 页。

②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上卷第 64—65 页。

③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上卷第 64 页。

知觉被黑格尔看作是一种与感性确定性不同的认识形式。但是，知觉仍然是属于感性认识的一种形式。因为知觉对于对象仍然持直接觉察的态度，而并未对对象进行抽象的反思。黑格尔说：“以事物作为它的对象意识，就被规定为知觉的意识。它只须接受对象，采取纯粹觉察的态度”。^① 不过知觉已能认识到事物的许多感性的特质，如能认识到盐是白的、咸的、立方体的、有一定重量的，等等。因此，感性认识开始有了具体的、丰富的内容。“感性知识的丰富内容只属于知觉而不属于直接的确定性”。^② 用语言名词说出事物的特质，意味着普遍性（共相）的出现白、咸、立方体……都是一种普遍的性质，但是这种普遍性并不是抽象的概念、理性的共相，而是“感性的共性”，“感性的普遍性”，本质上仍是感性的东西，不过是“具有普遍性的直接性”而已，也就是说是一种感性的观念，知觉把事物看作是各种特质的机械集合，事物由各种特质所构成。但是它认识不到事物各种性质彼此相互关联、相互否定、相互依存的矛盾关系，不懂得事物是不同规定性的有机统一体，而把事物仅仅看作是使各种特质集合在一起的媒介，“在这种媒介之中诸多特质作为感性的普遍性而存在着，每一个特质孤立存在，并且作为特定的特质而排斥他物。”^③ 知觉只知道说盐是白的，并且又是咸的，又是立方体的，又有一定重量的。它仅仅用一个又字，把诸多特质联结在一起，实际上诸多特质彼此相外地持存着，彼此互不干扰、互不取消，以为事物的真实面貌就是如此，“这就是知觉的认识方式”。显然，感性认识直接性与个别性的特点，在知觉中表现得非常明显的。

表象是人以感性材料为内容在头脑中经过意识作用而形成的关于事物的图象。表象与感觉不同，它具有一定的普遍性，因为

①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上卷第77—78页。

② 同上书，第75页。

③ 同上书，第79页。

它用普遍的形式表达了特殊的内容，一种表象可适用于多个特殊事物(如关于盐的表象就适用于许多具体的盐)。而且离开了当下的特殊事物，表象仍然可以存留于人们的头脑之中进行活动。另外，黑格尔认为我们还可以形成抽象事物与思想内容的表象，如上帝的表象，法律、道德、伦理、宗教观念的表象。这类非感性事物的表象，在人的头脑中也是普遍存在的。“所以在表象里，内容不仅仅是感性的，象在直观里那样，而且有着两种情况：或者内容是感性的，而形式却属于思维；或者正与此相反，内容是纯思的，而形式则又是感性的。在前种情况下，材料是外界给与的，而形式却属于思维，在第二种情况下，思维是内容的泉源，但通过感觉的形式这内容表现为给与的东西，因此是外在地来到精神里的。”(第82—83页)总之，表象中包含有思维的因素与成份，因此可以说，表象是思维化的感性，表象是图画式的思维(*picture thinking*)。显然，黑格尔把表象看作是介于感性直观与抽象思维之间的一种意识形式，但是，表象主要是人把外部感觉内容直接移入头脑中所形成的图象，它仍然具有感性认识所固有的直接性、个别性、外在性的特点。黑格尔认为在表象中，各个感性图象甚至各种思想观念，实际上成了各种个别化的简单规定，彼此之间没有内在联系，“象这样，多种个别化的、简单的规定或谓词，不管其有无内在联系，勉强连缀在一起，这些谓词虽是以其主词为联系，但它们之间仍然是相互外在的。”表象无从发现对象各种规定性之间的关系与联结，它“只能让这些孤立化的规定在模糊的意识背景里彼此接近地排列着，仅仅凭一个又(*anch*)字去联系。”(第70页)表象毕竟未能对对象形成概念，它无法认识对象内在必然的本质，因此表象仍然属于感性认识的范围。关于这一点，黑格尔是很明确的，他一再强调必须要把表象与思想区别开来，并声称：哲学就是要将表象转变成思想，因为哲学是要把握事物的本质，而事物的本质在黑格尔看来就是概念。黑格尔认为，

感性知识本质上是感官面向外界开放接纳对象后所产生的直接结果，但是它决非认识主体单纯被动的产物。因为理性思维渗透在感性直观之中，使人的感觉与动物的感觉有本质的不同。“在人的一切直观中都有思维。同样，思维是[贯穿]在一切表象、记忆中，一般讲来，在每一精神活动和在一切意志、欲望等等之中的普遍的东西。”(第80页)思维本质上是一种能动的普遍性，人是有思维的，人是一种能意识到他自身普遍性的存在。而动物则是没有思维的，它不能意识到自身的普遍性，只能感觉到它的个别性。人能把自身与自然分开并认识到自身优于自然界的主体性，动物不能把自身与自然界分开只能作为一个自然而存在，这是人的感觉与动物的感觉有本质不同的根本原因。所以动物只能被动地接受对象，而人在感性阶段就能主动地选择对象，人的感性认识也是一种自觉的活动。“人总是在思维着的，即使当他只在直观的时候，他也是在思维。假如他观察某种东西，他总是把它当作一种普遍的东西，着重其一点，把它特别提出来，以致忽略了其他部分，把它当作抽象的和普遍的东西，即使只是在形式上是普遍的东西。”(第82页，重点号为引者所加。)人的感性认识是在理性认识的支配下能动地进行的，既有被动的一面，又有能动的一面，是受动性与能动性的辩证统一，是反映与选择的辩证统一。

感性认识直接性、个别性、外在性的特点，决定了它只能达到事物外在的表面现象，而不能深刻把握事物的内在本质和根据，不能认识各种现象的一般规律。黑格尔认为事物的本质和规律是一种“普遍的原则”，它们“不是感官所能把握的”。自然事物千姿百态丰富多采，各种自然现象瞬息万变生灭不息，但所有的自然事物都有其普遍的本质，各种自然现象也都受普遍规律的支配。天上的星球运动今天在这里明天又在那里，似乎难以捉摸，但是其中存在着“一种秩序，一种简单恒常而有普遍性的规定。”与自然界相比，人类社会各种现象更加复杂万分。但是它们同样有本

质可寻，有秩序可找，因为它们也受着普遍的客观规律的支配。所以我们也完全可以用研究自然界的探索精神，“来研究支配复杂万分的人类行为的种种力量。”（第76页）所有自然事物、社会现象的本质和规律，都是一种普遍性的东西，而“普遍作为普遍并不是存在于外面的。类作为类是不能被知觉的，星球运动的规律并不是写在天上的。”（第76页）事物的普遍本质和规律，“不是感官所能把握的”，它们“不是感官的对象，而只是精神和思想的对象。”（第76页）因此黑格尔明确指出：“感觉的形式乃是达到精神内容的最低级形式。”“感觉的形式也许可用以把握具体内容，但具体内容却非此种形式所能切当把握。”因为感觉只能停留在感性的具体性上，说得形象一点，事物的直接存在就好像是一个表皮或一张帷幕，在这里面或后面，蕴藏着内在的普遍本质。为了认识事物的本质，意识必须摆脱感性的直接性，运用思想的武器，上升到抽象的理论思维，黑格尔称之为“反思”。

“反思”（Nachdenken，亦译作“后思”）一词在黑格尔著作中包含有多种含义，当黑格尔在阐述认识论使用这个词时，其基本意义是指反复思考、反省回溯，深思熟虑的思维活动。从某种意义上说，反思者即深思也，是认识主体发挥自身能动性而进行的理论思维，逻辑思维活动，是整个能思的心灵思索感官材料的过程。其实质就是将呈现在意识面前的感性材料进行思索加以改造变形，使之形成概念与范畴。“要想发现事物中的真理，单凭注意力或观察力并不济事，而必须发挥主观的[思维]活动，以便将直接呈现在当前的东西加以形态的改变。”（第77页）“经过反思，最初在感觉、直观、表象中的内容，必有所改变，因此只是通过以反思作为中介的改变，对象的真实本性才可呈现于意识面前。”（第76页）只有通过反思活动改造直接的感性材料，认识才能达到本质性、实体性、规律性的东西。这是“思维之打破感官事物的锁链而进到超感官界的飞跃”，即由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思维、逻辑飞跃

的飞跃。

把握事物的本质必须依靠理性认识，所以理性认识高于感性认识，哲学史上许多理性主义者都以此来贬低甚至抹煞感性认识。黑格尔深知理性认识之重要，而且，他被公认为一个著名的理性主义者。但是他并不贬低感性认识，在对待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的关系问题上，黑格尔的思想很值得我们注意。黑格尔认为，反思活动本质上是思维对感觉材料的变形，是对感觉材料的否定、扬弃。否定离不开被否定者，只有否定者的存在，才可能有他物的否定活动以及通过否定活动所产生的结果，这是辩证发展观的一个基本原则，把这个原则运用到认识论上，那就必须承认“思维所以成为思维，全靠有感官材料，而且全靠消化，否定感官材料”（第53页）感官材料好比食物，反思就象消化活动，思想就是消化食物后的养料与血液，如果没有食物，何来消化活动？更何来养料与血液呢？哲学是研究世界的普遍真理与一般规律的科学，是概念范畴的体系。它能帮助我们看透形形色色的感性事物所组成的光怪陆离的世界，但是这种认识不是天生就有的。就人的认识顺序来说，概念、范畴来自人对感觉经验的反思，是后天的，不是先天的，不是人的头脑所固有的。哲学必须依靠后天经验才能产生。按照时间的次序，人的意识，对于对象总是先形成表象，后才形成概念，而且唯有通过表象，依靠表象，人的能思的心灵才进而达到对于事物的思维地认识和把握。理性知识本质上是通过否定感官经验与超脱感官经验而得到的。“哲学最初起源于后天的事实，是依靠经验而产生的”。（第53页）在这个意义上，可以说哲学是经验的结晶，经验的产儿。

感性认识必须上升到理性认识，理性认识必须依赖感性认识，黑格尔的这个思想显然是合理的。表明他试图在自己独特的理性主义基础上，克服十七、十八世纪西方哲学史上理性主义和经验主义各自的片面性，把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辩证地结合起来。这

是黑格尔把辩证法引入认识论的一个重要表现。应该指出，黑格尔的这个观点也是继承和发展了康德思想的结果，康德在论述感性直观与理性思维的关系时说：“如果没有感性，对象就不会被给予我们，如没有知性，就不能思维对象。思维无内容是空的，直观无概念是盲的。”“知性不能直观，感官不能思维。只有当它们联合起来时才能产生知识。”^①在第五章中我们曾指出，康德已经看到了把感性认识和理性思维结合起来的必要性，这是近代认识史上的一个重要转折。但是由于康德的先验论、二元论和形而上学的思维方式，使他仍然把两者作了错误的割裂。黑格尔吸取了康德思想中的合理因素，用辩证思维考察了人的认识过程，研究了感性认识和理性思维的区别和联系，在唯心主义基础上运用辩证法批判了康德的错误，解决了康德试图解决而没有解决的问题，在认识发展史上向前跨出了一大步。但是作为一个唯心主义者，黑格尔并没有真正解决“从物质到意识的辩证转化”问题。正如我们前面所指出的，他对物质事物与思想概念的理解，与唯物主义根本不同。他不懂得思想概念是物质事物所固有的本质与规律在人头脑中的反映，而把它们当作是真正在先的第一性的存在，概念寄寓感性存在之中，但又不受其约束地独立自存自由活动着，由感性认识上升到理性认识，即“从感性的存在中解放出纯粹的规律来”，这当然是唯心主义的、神秘主义的。

二、知 性

意识摆脱了感性认识的具体性之后就上升到理论思维、逻辑思维。“逻辑思维就形式而论有三方面：(a)抽象的或知性[理智]

① 《十八世纪末——十九世纪初德国哲学》第30页。

的方面，(b)辩证的或否定的理性的方面，(c)思辨的或肯定理性的方面。”(第172页)知性是理论思维的第一阶段。^①

知性认识的特点是思维对感性对象进行分解、割裂，将事物的各种规定明确地区别分析开来。将各种感性规定转化为静止的抽象概念，并将它们予以固定的认识和把握。“就思维作为知性[理智]来说，它坚持着固定的规定性和各规定性之间彼此的差别。以与对方相对立。知性式的思维将每一有限的抽象概念当作本身自存或存在着的東西。”(第172页)知性思维能够将事物各种不同的、对立的规定明确区分开来，但是知性思维不懂得辩证法，不懂得事物的矛盾性与矛盾关系，不懂得事物那些不同的特别是对立的规定性之间的联系、转化与统一。知性是依照形式逻辑的同一律行事的，它把抽象的同一性作为自身奉行的最高准则，它只知道作出某种规定并坚持该种规定，所以知性认识是一种片面的、有限的、割裂的“非此即彼”的认识，“那只能产生有限规定，并且只能在有限规定中活动的思维，便叫做知性”。(第93页)简言之，知性认识是将片面的有限的规定加以固定化的一种理论思维。显然，它与辩证思维是对立的，用黑格尔的话来说，它是一种“抽象思维”，不能把握具体真理。

当然，如果我们仅仅停留在知性阶段或把知性认识绝对化，那就只能得到固定化了的片面的规定性，这就是形而上学。但是，如果我们正确地看待知性认识，那么，“无论如何，我们必须首先承认知性思维的权利和优点”。知性思维是使认识摆脱感性具体性的一个飞跃，是理性认识的开端。如果没有知性活动，人的意识只能停留在感性直观的表面现象和外部联系之中，无法形成规律性的科学知识，不能用概念、判断、推理来深入认识对象的各种性质。“知性对于它的对象既持分离和抽象的态度，因而它就是直

^① “知性”一词德文为 Verstand，中文亦译作“理智”、“悟性”。本书在引用黑格尔的著作时，对此词大多采用“知性”这一译名。

接的直观和感觉的反面，而直接的直观和感觉只涉及具体的内容，而且始终停留在具体性里。”（第173页）所以知性是从生动的直观到抽象的思维的飞跃，是认识发展中一个重要阶段。黑格尔明确指出，知性思维在日常生活和科学研究中都发挥着重大作用。代数、几何学推演系统的建立，研究自然事物过程中的分类、归纳、定义、描述，都离不开知性的活动。的确，各门科学在形成之初，就是对自然界加以分门别类的研究，从某种专门的角度来考察自己的对象撇开其它的关系，否则各门科学就难以建立起来，事物是由各种规定性所组成的有机统一体，为了如实地认识事物的本来面目，思维必须从分析事物的各个部分、方面、规定着手，对它们加以分门别类的考察，获得清楚明晰的知识使之具有“坚定性和规定性”。各门科学是对自然界不同事物不同运动形态分类考察的结果，各门科学本身也都有各种不同的概念、定义、定律，它们都离不开知性的活动。所以，“认识起始于理解当前的对象而得到其特定的区别。例如在自然研究里，我们必须区别质料、力量、类别等等，将每一类孤立起来，而固定其特性。在这里，思维是作为分析的理智而进行，而知性的定律是同一律，单纯的自身联系。也就是通过这种同一律，认识的过程首先才能够由一个范畴推进到别一个范畴。”（第173页）自然科学是如此，社会科学也不例外，例如“在法学里，我们由一条特殊的法理推到另一条特殊的法理，这种推论，也是依据同一律而进行的。”（第173页）触犯刑律就是犯罪，犯罪就要判刑，重罪重罚，轻罪轻罚，这是丝毫不能含糊的。正是由于知性在同一律基础之上的分析活动，把本来联系在一起各个环节彼此分离开来考察，才有可能使我们进一步探讨事物各个部分、方面、规定性之间以及各种不同事物不同现象之间彼此的内在联系，逐步摸清它们之间的结构与系统，进而触及本质。在这个意义上，辩证思维是离不开知性活动的。因为辩证法要求我们从对立面的统一中把握对立面，如果对象不经知性

的分解，怎能显出它自身所包含的矛盾？如果对对象所包含的各种矛盾以及矛盾的各个方面都没有清楚明白的认识，怎么能够把握它们的对立统一呢？怎么能在思维中再把它们综合成一个活生生的有机统一体，从而达到辩证认识的目的呢？所以，只有在知性清楚明确的认识的基础上，才可能建立辩证的理性认识。“在哲学里，最紧要的，就是对每一思想都必须充分准确地把握住，而决不允许有空泛和不确定之处。”（第175页）由于知性的分解、抽象，为理性的辩证综合创造了条件、准备了前提，所以黑格尔认为知性“这种分析诚然只能分析出思想来，即，只能分析出已知的固定的和静止的规定来。但这样分解出来的、非现实的东西，是一个本质性的环节，因为只有由于具体的东西把自己分解开来成为非现实的东西，它才是自身运动着的东西。”^①没有矛盾事物就不能运动，对象不经分解不显出矛盾，认识也不能运动发展。所以知性思维是理性思维的起点与前奏，哲学必须吸收和利用知性劳动的成果。对立统一辩证的理性认识也必须建立在明确的规定性之上，也要遵守同一律。有了同一律，认识才能由一个范畴，推进到另一个范畴。黑格尔逻辑学中的成百个范畴，各自都有明确的规定，否则它们就无从转化与前进了。所以决不能籍口辩证法而滥用“既是……又是……”的公式，把认识搅成模糊一片、混淆不清的诡辩论。谢林就不懂得真理是由各种明确的规定所组成的科学体系，他的“绝对”是“绝对的无差别性”、“原始的统一性”，他把各种差别与规定性抛入空虚的无底深渊，“绝对”就成了“黑夜”，“就象人们通常所说的一切牛在黑夜里都是黑的那个黑夜一样”。^②于是只得求助于神秘的直觉来把握它了。正是基于这样的认识，黑格尔对知性作了很高的评价。他说：“分解活动就是知

①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上卷第20页。

②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上卷第10页。

性[理解]的力量和工作,知性是一切势力中最惊人的和最伟大的,或者甚至可以说是绝对的势力。圆圈既然是自身封闭的、自身依据的东西并且作为实体而保持其环节于自身内,它就是一种直接的关系,因而是没有什么可惊奇的关系。但是,偶然的事物本身,它离开它自己的周围而与别的东西联结着并且只在它与别的东西关联着时才是现实的事物,——这样的东西之能够获得一个独有的存在和独特的自由,乃表示否定物的一种无比巨大的势力,这是思维、纯粹自我的能力。”^①黑格尔认为只有思维才能把本来有机地联系在一起的具体事物切割、分解,化为各种独立的规定,而只有认识了各种规定,才可能把握它们之间的关系与联结,从而认识整个具体事物,所以知性是一种了不起的力量。他把知性思维的分解能力说成是纯粹自我的能力即精神实体的能力,这当然是唯心主义的、错误的。对知性评价的语气,也未免夸大了一点。但是他对知性思维在认识过程中地位和作用的肯定,是合理的、深刻的,体现了一种辩证分析的态度。事实上正如列宁所指出的,“如果不把不间断的东西割断,不使活生生的东西简单化、粗糙化,不加以割碎,不使之僵化,那末我们就不能想象、表达、测量、描述运动。思维对运动的描述,总是粗糙化、僵化。”^②

黑格尔认为知性的品质在实践上也是不可缺少的。一个人要想在学问上事业上有所成就,必须有明确的目标并限制自己的精力于这个目标之上。世界上有趣的事情非常之多,“但一个人在特定的环境内,如欲有所成就,他必须专专于一事,而不可分散他的精力于多方面。”(第174页)兴趣可广,精力要专。一个不懂得限制自己什么都想做的人,往往什么都做不成。德谟克利特说过:“不要企图无所不知,否则你将一无所知。”^③歌德也说:

①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上卷第20--21页。

② 列宁:《哲学笔记》第285页。

③ 《古希腊罗马哲学》第113页。

“说到究竟，最大的艺术本领在于懂得限制自己的范围，不旁驰博骛。”^① 这三位观点很不相同的学者，对这个问题的见解倒非常一致。黑格尔还认为知性原则在客观事物中也是必不可少的。凡真实的事物，其各组成部分都有明确的分工，分工愈精细，事物就愈真实完善。“一个对象完善与否，完全视其能否满足知性的原则为准……如象高度发展的动物的机体，均有特殊的机构以行使感觉、运动、消化等功能那样。”（第175页）动物是这样，人类社会、国家就更如此。显然，这是黑格尔把认识论上的知性原则运用到本体论上，加以解释和发挥，听来颇感勉强。这无非表明他对知性优点的赏识与肯定罢了。

然而知性毕竟只是理论思维的初级阶段。知性活动的结果是将具体事物分解为若干抽象的、简单的、固定的规定性。这些规定毕竟只是“非现实的东西”。“片面的规定性是没有真理可言的。”黑格尔说：“如果我们愿意这样称呼那种非现实的话，”也可以叫做“死亡”。^② 因为它把一个具体的东西弄成支离破碎的，因而是僵死的东西了。但“精神只当它在绝对的支离破碎中能保全其自身时才赢得它的真实性。”^③ 这就是说，要真正把握具体真理，认识必须经受得住知性分析所带来的“死亡”，再超出分析，经过辩证的综合，“在死亡中得以自存”即“敢于面对面地正视否定的东西并停留在那里”，再“把否定的东西转化为存在”。^④ 所以，“最紧要的是我们切不可把抽象的知性规定坚执为最后的规定”，或者当作“绝对固定的思维规定。”（第105、102页）思维既要认识各种抽象的规定，又必须扬弃这些规定的限制，这就要使认识活动继续前进，经历一个辩证运动过程，进一步通过否定理性和肯定理

① 《歌德谈话录》第80页。

②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上卷第21页。

③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上卷第21页

④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上卷第21页。

性阶段，将各个抽象的规定组成一个对立统一的有机整体，再现那具体的对象，使对象在思维中复活。

三、否 定 理 性

否定理性(旧译消极理性)的特点是把事物有限的、相反的规定对立起来，它不仅能够看出对立双方的互相排斥、互相对立，而且还能看出它们之间的相互依存、相互转化。也就是说，否定理性能够发现事物的矛盾性和对立面之间的矛盾关系。既能够看出事物矛盾双方的互相排斥，又能够看出它们彼此互相转化。从“正”看到“反”，“正”能够转化为“反”；从“反”能够看到“正”，“反”也能转化为“正”。这是知性有限规定性的自我超越，所以黑格尔也把它称做认识的辩证阶段。“在辩证的阶段，这些有限的规定扬弃它们自身，并且过渡到它们的反面。”(第176页)这样，“知性概念的片面性和局限性的本来面目，即知性概念的自身否定性就表述出来了。”(第176页)正是在这个意义上，黑格尔说否定理性能够将知性所作出的规定消介为无。“知性作出规定并坚持规定，理性是否定的和辩证的，因为它将知性的规定消融为无”。^①所谓消介为无当然不是将原有的规定一笔抹煞，而是说在原有规定中看到了它与其对立面的联系，看到了这个规定不可避免地要向它的对立的規定转化，于是，它原有被知性所坚持的那种独立自存性和固定性消介了。试举生命与死亡的关系为例。对于知性来说，它们是两个根本相反、绝对对立的東西，生就是生，死就是死，生不是死，死不是生，生不包含死，死不蕴有生，生与死是完全排斥的，彼此不存在什么内在联系和互相依存的问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4页。

题。对于这种常识通行的看法，否定理性予以否定。否定理性能够看到生与死不仅正相反对、互相排斥而且还能看出它们之间互相依存、互相转化，没有生就没有死，没有死也就谈不上生，生可以转化为死，死也可以转化为生。新细胞是通过旧细胞的分裂而产生的，新细胞的产生就意味着旧细胞的死亡。正是通过旧细胞的死亡(分裂)，新生命才脱颖而出，死转化为生。所以不能把生命与死亡僵硬地对立起来。显然，否定理性的认识比知性要深刻，因为否定理性在对知性规定消介为无的过程中认识到对立面的矛盾关系和事物的矛盾性，开始触及了问题的本质。

但是在黑格尔看来，否定理性还没有深刻地认识事物的本质，还没有达到具体真理。因为它只是运用“否定”的武器，指出矛盾双方的互相对立、互相排斥、互相依存、互相转化，而未能把矛盾双方真正统一起来。按照黑格尔的意思，否定理性主要是能认识到对立面的彼此矛盾和它们之间的必然转化，说到正，它就指出正可以转化为反；说到反，它又指出反也必定转化为正，生能转化为死，死能转化为生。它将知性提出的各种有限规定的独立自存性加以否定，“扬弃它们自身，并且过渡到它们的反面”，这就是消介为无，因此否定理性往往只能得到一种单纯否定的结果，停留在这个阶段上的认识是消极的，容易导致怀疑主义和诡辩论。当然，我们承认，“辩证法自身包含着否定的因素，并且这是它的最重要的因素”。^①但是，哲学不能象怀疑主义那样，仅仅停留在辩证法的否定结果方面，因为怀疑主义的否定是单纯抽象的否定。“辩证法既然以否定为其结果，那么就否定作为结果来说，至少同时也可说是肯定的。”(第181页)思维必须扬弃单纯的抽象的否定，在否定中看出其所包含的肯定，即把否定与肯定统一起来。要做到这一步，就得依靠肯定理性。

^① 列宁：《哲学笔记》第244页。

四、肯定理性

肯定理性(旧译积极理性)是认识发展的最高阶段,黑格尔也称之为人认识的思辨阶段,或称思辨理性、玄思理性。它的特点是什么?黑格尔说:“思辨的阶段或肯定理性的阶段,在对立的规定中认识到它们的统一,或在对立双方的分解和过渡中,认识到它们所包含的肯定。”(第181页)辩证的理性思维应该达到积极的肯定的结果,通过否定再进而达到肯定的规定。这就是说,肯定理性不仅承认矛盾双方的转化,而且还要扬弃矛盾的转化,深刻地认识到贯穿于矛盾双方的内在同一性,把矛盾双方看作是同一个统一体中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构成环节。他们不是什么两个东西,它们乃是一个东西的两个方面,它们是永远不可分割地结合在一起的。“辩证法具有肯定的结果,因为它有确定的内容,或因为它的真实结果不是空的、抽象的虚无,而是对于某些规定的否定,而这些被否定的规定也包含在结果中,因为这结果确是一结果,而不是直接的虚无。”(第181—182页)用否定之否定规律来分析,知性相当于认识中的肯定阶段,否定理性相当于否定阶级,而肯定理性则是否定之否定,从而得出了积极的肯定的结果。肯定理性不象否定理性那样,对知性所提出的概念只加以单纯的否定,而是把肯定与否定统一起来,回过头来对知性概念作出了积极的规定。生命与死亡不只是互相否定互相转化的两个东西,它们本身就是不可分割地结合在一起,统一在一起的。生命本身包含了死亡的种子,死亡也是进入新生的门户。生命的本质就是有机体新陈代谢的活动。黑格尔认为肯定理性能够认识到事物是矛盾的统一体,它从有机整体的高度,把事物的各种矛盾关系统一在一起,在对立的统一中把握对立面,从而把握了事物的结构与系统,深刻

地认识其本质。通过肯定理性，意识所得到的当然是思想概念，但这种思想概念却是具体的东西，“因为它并不是简单的形式的统一，而是有差别的规定的统一。”（第182页）这种具体性是理性的具体性，即具体概念。它使事物的生命和运动在思维中得到了复活。

黑格尔按照他辩证法正、反、合的基本公式，把理论思维分成了知性、否定理性、肯定理性三个阶段。他把人的认识看作是“绝对理念”自我发展、自我认识的体现。他的认识论与本体论是一致的，所以这三个阶段首先是“每一逻辑真实体的各环节，一般说来，亦即是每一概念或每一真理的各环节。”（第172页）把理论思维由抽象上升为具体的过程，看作是“绝对理念”自我综合的发展和自我深化的认识过程，是脱离实际的纯概念的推演过程，这种唯心主义的理性主义受到了马克思的批评，马克思指出黑格尔把客观实在理解为自我综合、自我深化和自我运动的思维的结果，乃是其唯心主义的幻觉。黑格尔把认识过程和对象的产生过程混为一谈了。因为这其实是人的思维认识对象的方法，决不是作为思维的对象自身产生的过程。这“只是思维用来掌握具体并把它当作一个精神上的具体再现出来的方式。”^①但是，排除其唯心主义，神秘主义的错误，从认识论的角度看，黑格尔的思想无疑包含着重要的合理因素。众所周知，在黑格尔之前，西方哲学史上已经有不少哲学家把人的认识由感性上升为理论思维之后，再区分出知性与理性两个阶段，知性是有限的，现象的认识，理性是无限的、本质的认识。其中以康德表述得最为系统完整，但由于形而上学思想方法，康德并没有处理好知性与理性两者的关系。黑格尔在继承先辈学说的基础上，把辩证法运用于认识论，把辩证法的一般规律贯穿于认识阶段的研究之中，把矛盾学说与真理观紧密结合，对知性与理性的学说作出了创造性的发展，对研究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03页。

认识论具有重要意义。我们认为，人的认识在摆脱了感性的具体上升到理论思维逻辑思维之后，确实可以区分为两个阶段，知性的概念只能反映事物相对的质的稳定性和有限性，它不能认识矛盾，不能从对立统一中来把握事物深刻的内在本质，它对事物的反映是肤浅的、片面的。知性认识所得到的概念是抽象概念，还不是具体概念、具体真理，所以知性是理论思维的低级阶段。要深刻认识事物的本质，必须认识事物所包含的各种矛盾以及矛盾各方面之间的互相联结（即事物各要素与要素之间的结构与系统），“在对立面的统一中把握对立面”。如实地把对象作为一个对立统一的有机整体来反映，从而达到具体概念，具体真理，这就是理性认识的高级阶段，即辩证的理性认识。黑格尔将逻辑思维划分为知性、理性的做法早就受到了恩格斯的注意与赞赏。黑格尔关于认识由抽象发展为具体的辩证法也得到了马克思的充分肯定，马克思认为它们在政治经济学的研究中得到了清楚的体现。政治经济学研究人口，开始人口只是“一个浑沌的关于整体的表象”，经过知性分析，“在分析中达到越来越简单的概念；从表象中的具体达到越来越稀薄的抽象”，得出一些最简单的概念。然后，在探讨各种规定的内在联系之后，认识又回过头来，又回到了人口，“但是这回人口已不是一个浑沌的关于整体的表象，而是一个具有许多规定和关系的丰富的总体了。”“在第一条道路上，完整的表象蒸发为抽象的规定；在第二条道路上，抽象的规定在思维行程中导致具体的再现。”马克思还明确指出这“显然是科学上正确的方法。”^①

正确肯定与评价知性在认识过程中的地位、作用，对于科学地理解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论，有效地培养和锻炼理论思维能力，至关重要。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03页。

长期以来，我们一直在普及辩证法宣传认识论，几乎人人都知道“一分为二”，个个都熟悉“感性到理性”，但是却忽略了知性认识这一环，而撇开知性的理性认识，不是将理性认识降低为知性认识，便是使理性认识扭曲变形。事实上，由于数学自然科学的落后，我们民族知性思维能力相当不发达。在哲学、科学中存在着许多模糊概念，模糊认识。我国古代哲学中一些重要基本范畴如天、道、气等，就有多种不同的含义以致理论家们长期争论不休。中国医学里“火气”这个概念，就可用来解释许多不同的、甚至对立的病理现象。这种情况也影响着社会生活，一度时期，我们有些涉及国计民生的大政方针，所运用的也并非科学概念。十年动乱期间一伙所谓“理论家”的文章妙语，专打棍子不作说理，却自封为掌握了马克思主义精粹的真理权威，虽空洞无物，但人人必读，明明是干枯得令人生厌的身躯，却披上了辩证法的华丽外衣，他们肚子里装的究竟是些什么学问，不妨借用黑格尔的话来解剖一下。黑格尔说，在这种形态里“意识见不到内容的展开和特殊化的过程了，但它更见不到的，则是将诸差别加以准确规定并安排出其间固定关系的那个形式的发展形成过程。没有这种发展形成过程，科学就缺乏普遍理解的可能性，就仿佛只是少数个别人的一种内部秘传的东西”。^①以权威自居的那些“理论家”，就希望把马克思主义变成他们少数人“内部秘传的东西”，垄断真理的发布权，以便随心所欲地加以篡改。为了使群众真正掌握马克思主义的具体真理，就必须在大力宣传认识论辩证法的同时给知性思维以应有的地位和足够的重视。“只有完全规定了东西才是公开的、可理解的，能够经学习而成为一切人的所有物。科学的知性形式是向一切人提供的、为一切人铺平了通往科学的道路，而通过知性以求达取理性知识乃是向科学的意识的正当要求。”^②撇开知性而侈

①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上卷第8页。

② 黑格尔：《精神现象学》上卷第8页。

谈真理，是放弃科学而自足自乐，最多只能发表一些先知式的言论，其实是一种“空的深邃”与“无内容的深度”。我们民族要培养辩证的理性思维能力，必须进行严格的知性思维训练，这样才能真正攀上科学高峰。

黑格尔在唯心主义基础上继承了哲学史上关于认识发展理论的优秀遗产，系统地把辩证法引入了认识论。无疑，黑格尔的认识论学说可以成为我们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一个重要借鉴。

第八章 存在论与黑格尔关于 质量互变的学说

(§ 84—§ 111)

一、存在论的一般特点与结构

(一) 什么是“存在”，《逻辑学》为什么要以“存在”作为开端？

“存在”这一范畴是黑格尔逻辑学中的开端术语。黑格尔为什么要以“存在”作为自己哲学体系的开端呢？其实，从哲学史来看，“存在”一直都是古今哲学家们所注目的对象。早在哲学的童年时期，古希腊的哲学家们就对“存在”进行了研究。被誉为勇敢思想家的埃利亚学派的著名代表巴门尼德首次从哲学意义上提出了这一范畴，并从本体论方面加以探讨。巴门尼德说。只有“存在”在，而“非存在”是不存在的。^① 古希腊哲学集大成者亚里士多德在他的《形而上学》这部哲学著作中，对“存在”进行了较为详细的研究，第一次明确地把哲学的研究对象规定为“存在”。

在近代，哲学的研究中心由本体论转到认识论，但无论是近代哲学唯物主义的始祖培根，还是有近代哲学枢纽之称的笛卡尔哲学，以及德国古典哲学的开山大师康德，从他们通过对认识论研究的最终目的来看，还是要认识作为世界的“存在”。在当代，无

^① 《西方哲学原著选读》上卷第 31—32 页。

论是马克思主义哲学，还是现代西方哲学，“存在”一直是热门话题。因此，从某种意义上说，对“存在”的研究是哲学的灵魂，它始终是时代精神的精华——哲学这部交响乐中的主旋律。黑格尔的哲学以研究“存在”为己任，那完全是顺理成章的。

然而，黑格尔《逻辑学》是怎样以“存在”作为自身的开端的呢？要理解这一问题，首先要弄清楚“存在”这一范畴在黑格尔那里的含义。在此之前，有必要追溯一下哲学史上哲学家们对“存在”的解释。在唯物主义的这一派哲学家看来，所谓“存在”就是指物质世界。具体说来，“存在”就是指在思维之外的、不依赖于人们的思维而存在的客观实在。哲学史上的唯物主义哲学家们，从古希腊的原子论哲学家德谟克利特到近代唯物主义哲学始祖培根，从费尔巴哈到马克思，都是在这个意义上对“存在”作出断定的。当然，马克思对“存在”的理解，要比一切旧唯物主义深刻得多。

与上述唯物主义哲学家相反，唯心主义哲学家们认为“存在”的本身就是思维。自古希腊的苏格拉底提出“认识你自己”，开了认识自我的先河之后，近代法国哲学家笛卡尔提出了“我思故我在”这一著名命题，把我思作为我在的基础。贝克莱在其《人类知识原理》这本书中，充分论证了“存在就是被感知”的主观唯心主义原则。而客观唯心主义者则把“存在”视为某种客观精神，如柏拉图的“理念”。

在现代西方哲学中，对“存在”的解释复杂化了，但是仍然未能超越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两条路线。存在主义的所谓“存在”，就是把孤立的个人的非理性意识活动看作为最真实的存在。存在主义的理论先驱丹麦的克尔凯戈尔认为，“存在”就是与世界脱离开的处于特殊心理状态下的个人的存在；“存在就是现存的个人的最高意义”。存在主义最有影响的代表萨特公然声称哲学不研究物质世界的存在。他认为，存在就是此时此地孤立的个人存在，也就是人的意识和主观性、主体性。透过存在主义斑驳陆离的术

语，可以清楚地看出他们的“存在”意味着主体、人的主观思维与行动。

黑格尔是个客观唯心主义者，他的“存在”是对整个客观世界以及一切事物的最高抽象和概括。《逻辑学》就是研究“存在”的本质的。这种本质被他说成是“绝对理念”；但是这个结论是通过存在本身进行逐步深入的研究和经历了漫长的认识发展道路之后所达到的结果。《逻辑学》的整个范畴体系，就是体现了对“绝对理念”由浅入深的认识过程，这个过程，也被黑格尔称为“绝对理念”自身由抽象发展到具体的过程。因此《逻辑学》的开端，只能是“存在”最初步的认识，也是“存在”自身最抽象的规定。这样的开端，黑格尔认为只能是“纯存在”。所谓“纯存在”的单纯本身，即只是存在着，而无任何具体的规定性。为了便于理解，我们不妨从本体论与认识论的角度对黑格尔的思想加以简单的分析。

首先，从本体论方面来看，“纯存在”具备作为开端的资格。哲学研究，就是要从无条件直接的东~~西~~出发，也就是要从绝对第一性的东~~西~~开始。“所以，开端必须是绝对的，或者说，是抽象的开端（这在此处意义相同）；它于是不可以任何东~~西~~为前提，必须不以任何东~~西~~为中介，也没有根据；不如说它本身倒应当是全部科学的根据。因此，它必须直捷了当地是一个直接的东~~西~~，或者不如说，只是直接的东~~西~~本身。正如它不能对他物有所规定那样，它本身也不能包含任何内容，因为内容之类的东~~西~~会是与不同之物的区别和相互关系，从而就会是一种中介。所以开端就是纯有。”①

假如逻辑学以有中介的东~~西~~作为开端，势必导致在开端问题上的自相矛盾。中介就是条件、根据。如果我们以甲来作为开端，那么还必须说明作为甲的前提条件乙，而乙又是以丙来作为前提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54页。纯有即纯存在(Pure Being)。

的，为了说明乙又必须对丙加以说明，丙还有根据丁……，这样就会形成一个无穷的中介系列，这也就是黑格尔后来所说的恶无限。所以，以有间接性的东西作为开端，实质上是不能称其为开端。因为所谓开端必须是以自身为根据的第一性的本原，它无需以别的东西作为前提，别的东西倒是要以它作为自身的根据，那作为间接的、有中介的东西总是要依赖别的东西的。可见，“纯存在或纯有之所以当成逻辑学的开端，是因为纯有既是纯思，又是无规定性的单纯的直接性，而最初的开端不能是任何间接性的东西，也不能是得到了进一步规定的东西。”（第189页）

对于黑格尔的“直接性”概念，必须有一个辩证的观点。黑格尔指明开端的直接性，无非强调其绝对性与真理性，而辩证法告诉我们，任何真实的东西，都是直接性与间接性的辩证统一。“无论在天上、在自然中、在精神中或任何地方，都没有什么东西不同时包含直接性和间接性，所以这两种规定不曾分离过，也不可分离，而它们的对立面便什么也不是。”^① 作为逻辑学开端的“纯存在”，也是直接性与间接性的辩证统一。因为《逻辑学》中的范畴，都是《精神现象学》所描述的意识发展的结果，“而意识所达到的结果则是科学的概念，即纯知。于是逻辑以显现着的精神的科学为前提”，^② 因而包含有间接性。作为纯知的概念，内在地包含着一切真理性的内容，所以在《逻辑学》的“存在”阶段已经潜在地包含着它的全部范畴与各种规定性了。

从认识论的角度着眼，逻辑学的开端作为最初步的认识，必定是一种最一般的、最简单、最抽象的认识，也就是最无内容的、没有任何具体规定性的“存在”。“开始思维时，除了纯粹无规定性的思想外，没有别的，因为在规定性中已包含有‘其一’与‘其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52页。

② 同上书，第53页。

他’，但在开始时，我们尚没有‘其他’。”(第190页)黑格尔把这种认识称之为无规定性的直接性，或者说是直接的无规定性。应该说，黑格尔的这一观点是符合人类认识的逻辑次序的。人类对世界最初步的认识，必定体现为最一般最抽象的普遍概念，即“存在”。因为我们若要得到一个特殊的概念，必须要从认识另一个比它较为普遍的概念为前提，而要认识这个较为普遍的概念，又必须以把握一个比它更为普遍的概念为前提。如马、哺乳动物、动物、生物……依此类推。就认识的逻辑顺序而言，最初得到的认识，必定是最抽象最普遍的认识，或者说，不以任何别的概念为前提的最抽象最普遍的概念在逻辑上是最先的，这种最抽象最普遍的概念乃是对宇宙中一切事物所作的最大的概括与最高抽象，抽象出万事万物最一般的共同属性，这就是“存在”。无论何时何地，只要是东西就意味着“存在”，只要是事物就可以称之为“存在”。如果不知“存在”为何物，人们决计不会有“质”、“量”、“度”、“本质”、“现象”、“原因”、“结果”、“实体”……等认识，因为这些范畴乃是对客观存在各种规定性的逐步深入的揭示与表述。只有“存在”才是最先最初的认识，也是逻辑上真正在前的第一个范畴，人类认识的总秩序，就是由抽象逐步发展为具体的运动过程。

基于这样的认识，黑格尔认为历史上依次出现的各种不同的哲学体系，与逻辑学中各个范畴的发展阶段具有一致性。因为两者都体现了认识由抽象发展为具体的逻辑过程。“在哲学史上，逻辑理念的不同阶段是以前后相继的不同的哲学体系的姿态而出现，其中每一体系皆基于绝对的一个特殊的界说。正如逻辑理念的开展是由抽象进展到具体，同样在哲学史上，那最早的体系每每是最抽象的，因而也是最贫乏的。”(第190页)黑格尔正确地把哲学史看作认识发展史，但是他又对哲学史作了不可容许的唯心主义歪曲。他把巴门尼德的唯心主义哲学说成是哲学史的开端，说：

哲学史开始于爱利亚学派，或确切点说，开始于巴门尼德的哲学。因为巴门尼德认“绝对“为“有”，他说：“惟‘有’在，‘无’不在”。“这须看成是哲学的真正开始点”。（第 191 页）巴门尼德的“有”即“存在”完全是唯心主义的，黑格尔把他吹捧为“真正的哲学史开始之处”，这倒进一步说明了作为黑格尔逻辑开始之处的“存在”完全是唯心主义的，与马克思主义对“存在”的理解是根本对立的。

黑格尔以“存在”为开端在认识论上的合理因素，受到了马克思、列宁的肯定。列宁认为，科学的认识“必须从最简单的基本的东西出发”。^① 然后对事物的本性和内容自身来作出规定，揭示出各种矛盾关系，使认识逐步深化。马克思写作《资本论》，就是从资本主义社会中最简单的、普通的、常见的、直接的东西——商品开始，商品作为资本主义社会的“细胞”也就是“政治经济学中的‘存在’”，通过对商品的分析，推演出货币、资本、剩余价值等一系列范畴，揭示了资本主义一切矛盾的胚芽，科学地解剖了资本主义这一活的经济有机体及其运动发展的规律。马克思承认在写作《资本论》时深受黑格尔辩证表述方式的影响，列宁则认为“一般辩证法的阐述（以及研究）方法也应当如此……从最简单、最普通、最常见的等等东西开始”。^②

（二）存在论的特点

“存在论”是黑格尔逻辑学的第一部分，其中包含着质、量、度三大范畴，以及由这些范畴推演出来的许多从属规定，构成了一个范畴系统。

我们知道，黑格尔逻辑学的全部范畴都是对“绝对”的规定，都是在一定阶段上对绝对的某种认识。但是这种认识有着明显的

① 列宁：《哲学笔记》第 92 页。

② 列宁：《哲学笔记》第 409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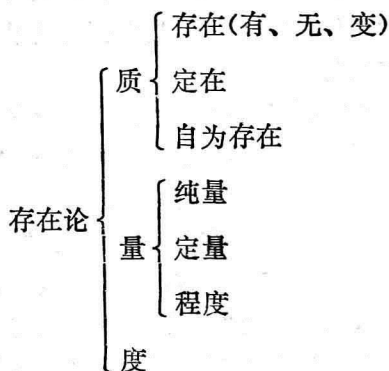
层次。“存在论”是“绝对理念”自我认识、自我发展的第一阶段（“绝对理念”作为精神，它的发展活动也就是认识活动），即直接性的阶段。这一阶段是对绝对理念的外在认识与表面的描述，把“绝对”作为一种客观存在，认识到它“是什么”，“不是什么”，暂且把存在的各个规定当作孤立、独立、固定的特性来把握，不涉及与别的事物的关系，也不追究它们背后的本质。因此，黑格尔认为：“存在只是潜在的概念。存在的各个规定或范畴都可用是去指谓。把存在的这些规定分别开来看，它们是彼此互相对立的。”（第 187 页）也正因为如此，“存在论”的范畴都具有直接性。黑格尔说：“在存在里，一切都是直接的”。（第 240 页）所谓直接性，就是一种表面的独立自存性，与别物不相关联，仅就它自己来看就是真的，缺乏明白的对立统一的关系。例如，“有”、“限有”、“自有”、“质”、“量”等等范畴分别开来看，它们彼此互相对立，并且都是真的。它们泾渭分明，每一个都建立为独立自存的概念，不明确涉及或依存于其它范畴。它们并不显示出与对立面有什么瓜葛。因此，这些范畴都具有直接性。

然而，“存在论”中的诸范畴，并不是象莱布尼兹的神秘的、孤独的、无窗户的单子，如果“从它们的进一步规定（或辩证的形式）来看，它们是互相过渡到对方。”（第 187 页）也就是说，在这一直接性的范畴与另一直接性的范畴之间还是存在着一种对立统一的关系，正是这种关系，促使它们不断向对方过渡，不断推进，但是这种关系比较隐蔽和含蓄，不那么清楚明白。然而通过范畴的推演则揭示出这种关系的实质。所以，各个范畴之间并非处于“鸡犬之声相闻，老死不相往来”的封闭状态。范畴的相互演绎证明，“有”包含“无”，而且必然包含着“无”。“质”包含着“量”，而“量”也蕴含着“质”。范畴演绎打破了它们的封闭性。表面上似乎独立自存的每一个范畴，实际上是须臾不可能离开其对立的范畴的。但是“在存在的范围里，各范畴间的联系只是潜在的”。（第 240

页)所以我们可以说,“存在论”的特点,乃是以一种直接、分离的方式,去认识那原本是辩证统一的事物。

在“存在论”的系统中,存在所采取的质、量、度三种形式,“正因为它们是最初的,所以又是最贫乏的,亦即最抽象的。”(第188页)当然,“抽象”与“具体”也是相对的。一般来说,每个三段式的前两项相对地是抽象的,而第三项则相对地说是具体的。“存在论”相对于后面“本质论”与“概念论”的范畴来说,它的范畴是抽象的、贫乏的。作为第一个范畴的“有”就是最抽象的。因为它去掉了一切规定性,而只保留“存在着”这一点。但是,“变”却包含着“有”与“无”的区别在自身中,“变”是“有”与“无”的对立统一。所以“变”相对于“有”与“无”来说,就是一个具体的真理。

(三) 存在论的结构分析



在《小逻辑》中,“存在论”的内容是从第84节到111节,共28节。辩证法的量变质变规律或量转化为质和质转化为量的规律的基本思想,就是黑格尔在这一部分中以唯心主义方式首次提出来的。

第84节到第85节以及第111节的部分内容,较集中地论述了“存在论”的特点;第86节到98节讲“质”;第99节到106节讲“量”;第107节到111节讲“度”(“尺度”)。

在第84节到85节以及第111节部分中，黑格尔主要是从“存在论”中的范畴本身所具有的特性，这些范畴与逻辑学中的其它范畴的关系以及整个“存在论”与“本质论”之间的关系方面，论述了“存在论”的基本特征。

第86节到98节主要讲“质”，这是整个“存在论”范畴推演的第一部分。在进行“质”部分的范畴推演之前，黑格尔首先解决了什么是第一范畴问题，也就是逻辑学的开端问题，这便是前面我们已经考察过的“纯存在”或“纯有”。黑格尔认为“绝对”就是“有”是对“绝对”的第一定义。而这样的“有”与“无”只是叫法上的不同。于是，黑格尔又从“有”过渡到了“无”。

黑格尔所说的“无”，又叫做“非存在”。黑格尔认为“有”向“无”的过渡是必然的。“绝对即是无”是对绝对、上帝的第二个定义。

“有”与“无”既是对立的，又是统一的，从而引出了“变易”。“变易”是“有”与“无”的对立统一。“变易”的结果就产生了有规定性的存在，即“定在”。

“定在”又叫做“限有”。由于“变易”自身存在着矛盾，从而“变易”就过渡到有与无皆被抛弃于其中的统一。“变易”所得到的结果决不是虚无，而是“定在”或“限有”。

“定在”作为有规定性的存在，就是“质”。“定在”具有现实性和否定性。“定在”作为现实性而言，就是规定性。“定在”的规定性被设定为否定性，也就是说“定在”有其限度与界限。这样一来，“定在”也就是某物，它是有限的，同时又是变化的，它要超出自己的限度而变化为他物。

由于限度内包含着矛盾，就决定其必定是辩证的，从而也就决定了某物与别物的关系。黑格尔把这种无限的关系分成两类，即恶无限与真无限。恶无限（亦译成“坏无限”）^①，只是有限事物的简单

① 现今已改译为“单调的无限性”

否定,始终没有扬弃有限。真无限才是黑格尔所真正推崇的无限,即辩证的无限,是指在别物中也就是在自身中,在别物中返回到了它自身。

“定在”已具有了一定的质,而“完成了的质”被黑格尔称作“自为存在”。“自为存在”作为“完成了的质”是无限,也就是“一”。“一”中包含有“多”。“一”与“多”的统一就是“量”,于是就由“质”过渡到了“量”。

第99节到106节主要讲“量”。具体说来,就是“纯量”、“限量”、“等级”三范畴的推演。

黑格尔首先论述了量的一般特性及其在逻辑学中的地位,量是与存在漠不相关的规定性,即量的变化不会影响到特定事物的性质,这是量的最基本的特性。接着黑格尔论述了量的连续性与分离性两种特性,指出它们是同一个量的两个方面,是辩证地结合在一起的。

“限量”是指具有一定限度的量,相当于前面“质”中所讲的“限有”。接着,黑格尔对“限量”的特征又作出了进一步的描述。

“限量”也就是“数”。因为“限量”的特性只有用“数”才能加以表达。黑格尔通过对“限量”中“外延的量”和“内涵的量”的分析,完成了从量到质的过渡。

第107节到111节,讲的是“尺度”。“尺度”是“存在论”的最后一部分,是质与量两者的统一,是“存在”的完成。“尺度”就是具有一定规定性的量,即有质之量,或受量限定之质。在“尺度”中,黑格尔集中论述了量变质变的辩证规律。

下面我们将对“存在论”中辩证法的合理因素,依次作出较为详细的阐述。

二、《逻辑学》的第一个三段式 有——无——变的辩证法

黑格尔的《逻辑学》是由许多范畴推演而成的大系统。“有”、“无”、“变”这三个范畴构成了这个系统中的第一个三段式。

(一) 有(存在)、无、变三范畴的含义

1. “有”或“存在”，德文都叫 Sein，英文为 Being，即“是”的意思。所以，“有”，“存在”、“是”这三个范畴实际上指的是同一个东西。“存在”作为“纯有”是黑格尔整个《逻辑学》的开端。在黑格尔看来，在对绝对、上帝的一系列规定中，说“绝对就是有”，这是对绝对的第一个界说。

对“有”的含义，黑格尔作了如下的规定。他说：“有、纯有，——没有任何更进一步的规定。”^① 这意思就是说，有是无规定性的直接性的东西。对此，黑格尔还有更为具体的解释，他说：“这里我们所有的无规定性的思想乃是一种直接性，不是经过中介的无规定性；不是一切规定性的扬弃，而是无规定性的直接性，先于一切规定性的无规定性，最原始的无规定性。”(第190页)从思维的角度来看，这样无规定性的有也就是我们开始思维时候所遇到的状态，大千世界中一切可知事物的最高抽象概念就是“有”或“是”。黑格尔认为“有”相当于《精神现象学》中的“纯知”。他说：“正如纯知只应当完全抽象地叫做知本身那样，纯有也只应当叫做一般的有：有，并没有任何进一步的规定和充实，此外什么也不是”。^②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 69 页。

②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 54 页。

由于“有”的无规定性，故尔“不可感觉，不可直观，不可表象”。这也就是说，“有”只可意会，不可言传。

按照黑格尔的看法，无任何规定的“有”，并不是静止物，它是不安息的，必然要过渡到其对方。“有之为有并非固定之物，也非至极之物，而是有辩证法性质，要过渡到它的对方的。‘有’的对方，直接地说来，也就是无。”（第192页）实际上，“有”也就是“无”。黑格尔说：“有是纯粹的无规定性和空。”^①在这样的有中，没有什么内容可以直观，换句话说，有就是纯粹的，空的本身，“在有中，也同样没有什么可以思维的；或者说，有同样只是这种空的思维。有，这个无规定的直接的东西就是无，实际上就是无，比无恰恰不多也不少。”^②因此，黑格尔也就从“有”推出了“无”。

2. “无”又叫“非存在”、“纯无”。同有一样，“无”也只是规定绝对的一个环节，绝对是无是对绝对的第二个界说。对“无”的含义及其特征，黑格尔作了这样的规定和描述。黑格尔说：“这种纯有是纯粹的抽象，因此是绝对的否定。这种否定，直接地说来，也就是无。”（第192页）又说：“无、纯无，无是与它自身单纯的同一，是完全的空，没有规定，没有内容，在它自身中并没有区别。”^③这也就是说，“无”是没有任何规定性的思想。所以说，如同“有”就是“无”一样，“无”也就是“纯粹的有”。黑格尔说：“不如说无是空的直观和思维本身，而那个空的直观或思维也就是纯有。”^④在哲学史上，与“无”这一逻辑范畴相应的阶段就是佛教哲学。黑格尔说：“大家知道，无、空，在东方的体系中，主要在佛教中，是绝对的本源。”^⑤的确，在初期的思想发展史上，只有佛教徒和希腊人的认识才达到了思辨的水平。恩格斯指出：“辨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69页。

②③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69页。

④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70页。

⑤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71页。

证的思维……只对于人才是可能的，并且只对于较高发展阶段上的人（佛教徒和希腊人）才是可能的”。①

“有”就是“无”，“无”也就是“有”。这是存在论部分重要的命题，如何理解它们是同一个东西呢？

如果一般地讲“有”、“无”是同一个东西，这就有诡辩之嫌了。因此，说“有”与“无”是同一个东要，是需要一个前提的。这就是“只有就‘有’作为纯粹无规定性来说，‘有’才是无——一个不可言说之物”。（第193页）这意思也就是说，讲“有”即是“无”，并非是指进一步有了具体规定的“有”，而是指“纯有”，不是指特定的存在。只有在上述意义上而言，“纯有”才是“无”。因为两者都没有具体的规定性。为了说明这一点，黑格尔举了一百块钱这个例子。黑格尔说，不能把我身上没有一百块钱说成有一百块钱，同样，也不能把我身上有一百块钱说成无一百块钱，只有傻瓜才会干出这种自欺欺人的事来。因为有一百块钱与没有一百块钱，都是一个被规定了的事物，一个有限的有（存在）。这样具体的“有”与没有界限的“有”区别是十分明显的。黑格尔强调，他所讲的“纯有”和“无”根本就不是象这里所讲的“有”、“无”一百块钱这样具体的“有”，即“限有”。黑格尔说：“有与非有是同一的，所以，无论我有没有，这所房子有没有，在我的财产状况中这一百块钱有没有，便都是一样了。——对那个命题作这样的推论或应用，那就是把它的意思完全改变了。那个命题所包含的，只是有与无的纯粹抽象，但是那种应用却从那里造出一个被规定了的和被规定了无。正如上面已经说过，这里所谈的，唯独不是被规定了有。”② 这里已经说得很清楚，只有“纯有”才是“无”。

因此，在这个意义上，有与无的区别只是称呼上的区别。黑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545页。

②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74页。

格尔说它们“只是一个单纯的指谓上的区别。”(第193页)也可说“或完全抽象的区别,这种区别同时又是无区别。”(第194页)由此可见,黑格尔既认为“有”与“无”只是“指谓上的区别”,又说两者间存在着差异,而他又未对这个差异作出具体的说明,这种说法确实使人捉摸不透,给人留下了难解之谜。

应该承认,黑格尔本人对“有”与“无”的区别这一问题确实没有留下十分明确的论述。有人就把“有”与“无”简单地等同起来,说有=无,无=有,所以从有变到无,也就是从无变到有。试问,如此理解怎能出现真正的“变”呢?这显然是用形而上学的精神来理解黑格尔有无统一的辩证概念了。“有”与“无”当然是有区别的,不过黑格尔曾明确说过,“有”、“无”的区别只有经过一个过程才能展示出来。他说:“‘有’与‘无’最初只是应该有区别罢了,换言之,两者之间的区别最初只是潜在的,还没有真正发挥出来。”(第194页)可见,黑格尔是明确承认有区别的,不过这种区别只是潜在的,要将这种潜在的区别变为现实的区别,赋予他们以具体的内容,就需要对高度抽象的“有”与“无”这两个范畴进行逻辑的推演。“因此,‘有’和‘无’获得更深一层的意义,只可以看成是对于绝对的一个更确切的规定和更真实的界说。于是这样的界说便不复与‘有’和‘无’一样只是空虚的抽象物,而毋宁是一个具体的东西,在其中,‘有’和‘无’两者皆只是它的环节。”(第193页)可见,“有”与“无”的区别只是在对绝对的层层规定中才能展示出来,任何先知要想在逻辑学的开端就找出其确切的区别都是徒劳的。不过可以肯定的是,它们是客观存在对立的两极,是客观存在与认识矛盾性的理论表述。因此,“有”就是“无”决非文字游戏,它首次披露了黑格尔辩证法的基本原则——对立统一。①

3. “变”。哲学的研究对象就是真理,从事哲学研究就是对

① 参见J. N. 芬德莱:《黑格尔再考察》英文版第157页。

真理的探索，而真理是一个过程。“有”与“无”任何孤立的一方都不是真理。黑格尔说：“因此‘有’与‘无’的真理，就是两者的统一。这种统一就是变易(Das Werden)。”(第195页)“有”与“无”互相过渡的结果必然是“变易”的产生。因为尽管两者并不同一，存在区别，但是又是不可分离的整体。这样，一方直接消失于它的对方之中的运动就构成了它们的真理，这一运动也就是“变易”。黑格尔说：“变易就是有与无的结果的真实表达，作为有与无的统一。变易不仅是有与无的统一，而且是内在的不安息”。(第198页)在哲学史上，与“变易”这一逻辑范畴相对应的思想体系是赫拉克利特的哲学。

“变易”是黑格尔《逻辑学》第一个具体的概念。它是作为片面的“有”与“无”的合，同时也是第一个具体的思想。作为第一个正、反、合的结果，它正是“有”与“无”的结合。真实的变化当然都是在时间中发生的，黑格尔不是指二者在时间上的先后交错，而是一个纯概念的推演过程，对此，斯退士作了这样的解释：“我们必须注意，不要设想变易的范畴中带有时间的因素，有与无只是逻辑上的相互过渡，而并非是在时间上先后相继。”^①这就是说“有”与“无”这两个概念之间有着必然的联系，“有”与“无”的统一是逻辑上的范畴推演。

在“变易”中，黑格尔对“有”与“无”的关系作了进一步的规定。“有”与“无”的结合构成了“变易”的全部内容。但在“变易”中“有”与“无”是不是水乳交融，难分难解呢？二者之间的差异是否消失了呢？黑格尔认为，即使在“变易”中二者也是有区别的。黑格尔说：“在变易的统一中，我们却不可抹煞有与无的区别，因为没有了区别，我们将会又返回到抽象的‘有’。”(第199页)“有”与“无”在其第三者“变易”中具有持续存在性，区别是“变易”得以根

① W.T.斯退士：《黑格尔哲学》英文版第138页

本存在的条件。黑格尔说：“有与无在变中，是有区别的，只有在它们有区别时，才有变。……变是有的持续存在，又是非有的持续存在；或者说，它们的持续存在，只是它们合而为一，它们的这个持续存在，也恰恰就是那个扬弃它们的区别的东西。”①

在“变易”中，黑格尔继续强调“有”与“无”具有差异，意在避免引起误解，更好地表述思辨哲学的内容。在黑格尔看来，“有”与“无”是统一的这个命题，从形式上看似乎太强调了统一，而忽视了二者之间的区别。因此这一命题还未能把他的思辨哲学的道理充分正确地表达出来。黑格尔说：“其实，思辨的原则是不能用这种命题的形式正确表达的。因为须通过差异，才能理解统一；换言之，统一必须同时在当前的和设定起来的差异中得到理解。”（第198页）黑格尔觉得“有与无是不可分离的”这一表述似乎能更好地表达他的思辨哲学的含义。但是，他似乎总是采用统一这个词来表述“有”与“无”的结合。黑格尔的苦恼正说明作为思维外壳的语言，并不能尽如人意地表达思辨的内容，正所谓言不尽意。

“变”的环节就是发生与消灭，同时“变”又是“内在的“不安息”。“变”过渡到“有”与“无”的统一之后，也就是达到了“限有”。

（二）有——无——变三段式中所包含的辩证法思想

黑格尔的辩证法，作为辩证法发展史上第二形态的主要代表，是与其唯心主义哲学体系交织在一起的。《逻辑学》范畴推演系统的第一个三段式：有——无——变中，包含着深刻的辩证法思想，而这一点往往被某些黑格尔的研究家们所忽视了。

黑格尔的辩证思维方式有其独特的基础。在哲学史上，无论是古希腊的赫拉克利特还是近代的笛卡尔和十八世纪法国百科全书派主要代表人物狄德罗，都不能与之相媲美。恩格斯曾经说过：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82页。

“黑格尔的思维方式不同于所有其他哲学家的地方，就是他的思维方式有巨大的历史感作基础。”^①确实如此，在黑格尔的哲学中，尤其是在《小逻辑》中，旁征博引，从自然界和历史中举出大量实例，来证实辩证法思想。黑格尔把《逻辑学》的范畴推演与整个哲学史的发展有机地结合在一起，在唯心主义的基础上，达到了逻辑与历史的一致。黑格尔说：“逻辑开始之处实即真正的哲学史开始之处。”（第191页）又说：“那在科学上是最初的东西，必定会表明在历史上也是最初的东西。”^②黑格尔这里所说的科学，就是他的逻辑学，也就是哲学。这说明黑格尔逻辑思维是建立在逻辑的东西与历史的东西是统一的思想基础上的；是建立在对整个世界与哲学发展的贯通理解的基础上的。这是包括有、无、变三段式在内的黑格尔整个哲学中辩证法思想的基石。

综观有、无、变三段式的全部内容，可将蕴含于其中的辩证法思想概括为如下三点：

第一，关于运动、发展和内在联系的思想。

在考察有、无、变三个范畴的过程中，黑格尔不是用形而上学孤立、静止的观点来分析解剖概念，而是从概念的运动和变化来考察概念。首先，黑格尔认为，单一的概念并不是毫无联系的。有、无、变这三个范畴之间存在着内在必然的联系，它们之间是相互过渡的关系，这与康德把范畴机械地凑合在一起、死板的三段式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其次，从“有”与“无”之间的关系来看，知性思维总是把“无”看成是在“有”之外，不是把“无”看成包含在“有”之内。这种肤浅的认识割裂了“无”与“有”的联系，“真正的关系应该是这样：有之为有并非固定之物，也非至极之物，而是有辩证法性质，要过渡到它对方。有的对方，直接地说来也就是无。”（第192页）既然“有”与“无”是互相过渡的关系，那种想把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121页。

②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77页。

“有”与“无”孤立地封闭起来，防止“有”过渡到“无”是无济于事的。在现实生活中也是这样，新陈代谢是宇宙间的普遍规律。具有强大生命力的新生事物总是在腐朽落后的事物中破土而出，茁壮成长。而那些貌似强大不可一世的旧事物，无可挽回地一步一步走向死亡。试观天下大局，君不见那只靠枪炮维持的反动政权能改变历史的规律吗？俄国十月革命的胜利、新中国的诞生，这些社会巨变正如古诗中所说的那样：“沉舟侧畔千帆过，病树前头万木春。”

可见，在黑格尔看来，概念与概念之间不是固定不移的，而是彼此有着内在联系，必然互相过渡。列宁充分地肯定了黑格尔这一辩证法思想。列宁说：“机智而且聪明！对通常看来似乎是僵死的概念，黑格尔作了分析并指出：它们之中有着运动……一般存在？——就是说，是这样的不规定性，以致存在 = 非存在。概念的全面的、普遍的灵活性，达到了对立面同一的灵活性，——这就是实质所在”。①

第二，事物内部所包含的矛盾，构成了事物运动变化发展的源泉，这是有、无、变三段式中的又一辩证法思想。

任何事物中都包含着“有”与“无”这个对立面。黑格尔说：“无论天上地下，都没有一处地方会有某种东西不在自身内兼含有与无两者。”②这个道理无需用经验的例子加以证明。在黑格尔看来，逻辑学后来的概念推演本身就证实了这种“有”与“无”的统一。那种认为“有”与“无”是分离的，实在是出于对知性思维的一种偏爱。黑格尔认为问题倒并不是从经验中找不到证明“无”与“无”统一的例子，而恰恰相反，这些例子是俯拾即是。黑格尔说：“一切有的东西，在出生中，本身就有它消逝的种子，反过来，死亡也是进入新生的门户：这种通俗的，特别是东方的谚语，在根本上

① 列宁：《哲学笔记》第112页。

②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73页。

表现了同样的有与无的合一。”^①所以，宇宙万物中找不到一个事物的内部不存在相互对立的两个方面。

正是概念本身的对立统一，即概念本身所具有的矛盾，构成了概念的运动。“有”与“无”双方都是包含对方的对立统一体，这就使其处于无限的运动转化之中。黑格尔说：“因为‘有与无是同一的’这一命题说出了两个规定的同一性，而实际上又将它们当作有区别者包括进来，这命题便自相矛盾，自己消解。假如更确切地把握住这一点，那末，这里所提出的命题，仔细观察起来，便具有通过自身而自己消失的运动。”^②这也就是说，事物自身的矛盾或对立统一是事物自己运动的根据，它使得事物自己走向毁灭并又获得新生。正如大自然的火凤凰自焚，从自己的灰烬中再次获得青春。

第三，黑格尔在对“扬弃”的解释中，表述了关于辩证否定的辩证法思想。

“扬弃”是黑格尔在解释“变易”时所提出的一个范畴。黑格尔认为，“变”是“有”与“无”的结合。也就是说，有是肯定，无是否定，而变是否定之否定。有无变三段式正是依照这一规律展开的，所以黑格尔说：“变是一般有与无的消逝；但变又依靠有与无的区别。于是，变在自身中与自己矛盾，因为他在自身中联合了与自己对立的东西；一个这样的联合，又是要自己毁灭的。”^③这实质上也就是扬弃的过程。

对扬弃这一关键性概念的含义，黑格尔作了如下的规定。首先，扬弃不是无。黑格尔说：“扬弃自身的东西并不因扬弃而就是无。无是直接的，而被扬弃的东西却是有中介的；它是非有之物，但却是从一个有出发的结果。它由规定性而来，因此它自身还有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71页。

②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79页。

③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97页。

规定性。”^①也就是说，“扬弃”这个具有中介的东西与无是截然不同的，它是对有的否定之否定的结果，它不象有那样只是纯粹的、直接的东西；而它自身也具有内容。因此，“扬弃”这一范畴，“它既意味保存、保持，又意味停止，终结。”^②可见，在黑格尔看来，被扬弃了的事物既是被克服的事物，同时也就是被有条件地保存的事物，只不过是失去了它原来所具有的直接性而已，故不能与无划等号。黑格尔这一辩证的否定观是极其深刻的，自然界和人类历史领域到处都证实着这一天才的思想。

黑格尔还从语言学的角度，对“扬弃”这一词所具有的思辨含义进行了考察。在语言学中，“扬弃”这一词本身所具有的含义与黑格尔所要表达的辩证否定思想正好是暗合的。黑格尔深为德语具有集两种截然相反意义于一身的词而感到自豪。黑格尔说，德文中“*Aufheben*”（扬弃）这个词极其特殊，“这个词的两种用法，使得这词具有积极的和消极的双重意义，实不可视为偶然之事，也不能因此便责斥语言产生出混乱。反之，在这里我们必须承认德国语言富有思辨的精神，它超出了单纯理智的非此即彼的抽象方式。”（第213页）黑格尔认为富有极高思辨性的德国语言和文字是世界上最优秀的语言和文字，最适合表达哲学思想，而其它种语言都是思辨性差的语言，尤其把中国语言列入不发达之列。

我们认为，作为哲学家、语言大师，黑格尔热爱自己祖国的语言，这本身是无可非议的。但他对中国语言不屑一顾，这是他的偏见，同时也不符合事实。实际上具有悠久历史的中国语言和文字也具有很高的思辨性。一词多义屡见不鲜。如汉代的董仲舒在《春秋繁露》中列举出“王”这个字含有“皇”、“方”、“匡”、“黄”、“往”五种意思。集相反意义于一身的词也是比比皆是。例如《墨经》中早已就说过：“已：成、亡”。黑格尔贬低中国语言和

①②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98页。

文字，这一方面说明黑格尔对中国语言的无知，另一方面也正说明中国文化还没有很好地翻译介绍到西方世界。但是，黑格尔毕竟看到了思维与语言的联系，看到了语言文字对思维的影响。这是一个颇为深刻的见解。实际上，很难说一个语言不发达的民族，会具有较高的思辨精神。

以上所叙述的是有、无、变三段式中所包含的辩证法思想。当然，这只能说是黑格尔对这些辩证法思想的最初表述。随着黑格尔逻辑范畴的推演，将会越来越显得充分。

然而，无论是有、无、变三范畴本身，还是对它们所作的辩证推演，黑格尔都在一定程度上批判地继承了先哲的思想。例如，“有”这一范畴，黑格尔是直接从爱利亚学派巴门尼德那里继承来的。再如“无”这一范畴很可能是受东方佛教的启发而形成的。先秦的老子哲学也对黑格尔产生启蒙的作用。黑格尔提出“变”这个概念，并且在“变”中把握“有”与“无”的对立关系，显然是受到古希腊辩证法大师赫拉克利特的启发，这是一目了然的。黑格尔说：“深奥的赫拉克利特举出变这个全面性更高的概念，来反对那种简单片面的抽象，并且说：有比无并不更多一点，或是又说：一切皆流，也就是说，一切皆变。”^①黑格尔正是博采百家之长而自成一家。也正因为如此，使他成为辩证法史上的一颗巨星。黑格尔对哲学遗产的批判继承，体现了一种可贵的治学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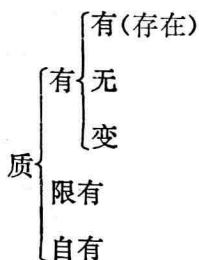
三、有——限有——自有 真无限与恶无限

（一）有、限有、自有三范畴的含义

1. “有、限有、自有”中的“有”与“有”、“无”、“变”中的“有”是有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71页。

密切联系的。前者是由后者发展而来的。“纯有”过渡到它的对立面“无”。它们的相互过渡到了“变易”。在“变易”中，二者达到了对立的统一。“有”、“无”、“变”这一三段式的全部内容就是“有”、“限有”、“自有”这一三段式中的“有”。其含义就是指客观变化着的存在。为了便于理解，兹将上面论述简化如下：



2. “限有”的德文原文是Dasein，可直译为“规定了的^①存在”，即“定在”、“实有”，也是某物的意思。这是黑格尔继“变易”之后所推出的又一重要范畴。黑格尔认为，与“有”、“无”、“变”三范畴不同，哲学史上并没有与“限有”这一逻辑范畴相对应的哲学体系。黑格尔说：“哲学在历史上的发展必须与逻辑哲学的发展相一致。但在这里我们必须指出，有些概念乃是在逻辑上有而在哲学史上却没有的。譬如，‘限有’就是这样。”^①

黑格尔说：“定在或限有是具有一种规定性的存在”。（第202页）又说：“实有是规定了的有”。^②黑格尔的意思就是说，“存在”变化运动的结果便产生出了有规定性的“有”，所谓“规定了的有”，意味着已经具有了一定的质，使得它成为这个东西而不是那个东西。

“限有”是逻辑范畴推演中的一个阶段。它是由“变易”过渡而

①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1卷第331页。

②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100页。

来的，是“变易”的结果。所以，事物的性质与运动变化有着不可分割的联系，离开了运动变化，就不会存在具有真实性质的事物。反之，把运动变化的结果当作虚无的看法显然也是错误的。爱利亚学派把“存在”与“非存在”绝对对立起来，主张只有“存在”是真实的，而“非存在”是不真实的。爱利亚学派不懂得变化是“有”、“无”对立统一的运动，是“存在”与“非存在”的对立统一，因而他们的“存在”是没有任何性质、状态，与任何具体事物没有联系的不生、不灭、不动、不变的唯一的東西，实际上是一种根本不存在的极端空洞的抽象的思想。黑格尔说：“古代哲学家根据太一[或太极]为不生不灭之说，因而认为生与灭，作为变易的两个方面，是虚妄的规定。”（第201页）“爱利亚学派的‘有’、‘太一’只是这种的抽象，这种沉没在知性同一性的深渊里。”^①爱利亚学派把运动变化着的客观事物反而说成是不真实的“非存在”，说明他们所主张的“存在”既是唯心主义的，又是形而上学的。黑格尔对爱利亚学派的批判，表明了他关于存在与运动不可分割的辩证法思想。

在通过对“变易”过程及其内在矛盾的分析考察之后，黑格尔对“变易”的结果——“限有”的具体含义作了两点概括。黑格尔说：“第一，限有[或定在]就是有无的统一。有无两范畴的直接性以及两者的矛盾关系，皆消逝于这种统一中。在这个统一体中，有无皆只是构成的环节。第二，这个结果[限有]既然是扬弃了的矛盾，所以它具有简单的自身统一的形式，或可说，它也是一个有，但却是具有否定性或规定性的有。换言之，限有是变易处在它的一个环节的形式中，亦即在‘有’的形式中。”（第201页）。

“限有”与“质”的关系。黑格尔说：“定在或限有是具有一种规定性的存在，而这种规定性，作为直接的或存在着的規定性就是质”，（第202页）“它（限有——引者注）的规定性是有的规定性，

①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1卷第276页。

即质。”^①上面我们说过，“变易”的结果达到了具有一定性质的“限有”。因为“限有”具有一定的规定性，这种规定性从而构成了某物。有规定性就规定它是这个而不是那个，这也就是说，“质”是某物之所以为某物的规定性。“质”和后面将要讲到的“量”都是“限有”的规定性。

“限有”和“质”具有双重性，就是说“限有”和“质”中包含着“现实性”和“否定性”两个因素。当然，这里所说的否定性不是抽象的虚无，而是具体地对某方面的否定。限有是肯定性与否定性对立统一的整体。黑格尔说：“一切规定性的基础都是否定（有如斯宾诺莎所说：‘一切规定都是否定’ *Omnis determinatio est negatio*）。”（第203页）或者说，“一切肯定也就是否定”。由于“限有”是肯定与否定的对立统一，所以它也是此物和彼物、某物和别物的对立统一。

“限有”的双重特性，决定了它具有以下两个特点：“第一是有限^②的，第二是变化^③的，因此有限性与变化性即属于某物的存在。”（第204页）所谓有限的，就是说有终极的，限度和否定性是与限有“直接同一的”，限度是限有的固有成分。限有的有限性决定了它必然是要变化的，即超越自己而变化成为他物。“限有”自身内部包含的矛盾，构成了“限有”变化发展的源泉。“有限事物作为某物，并不是与别物毫不相干地对峙着的，而是潜在地就是它自己的别物，因而引起自身的变化。在变化中即表现出定在固有的内在矛盾。内在矛盾驱迫着定在不断地超出自己。”（第206页）矛盾是一切运动变化的根据，由于“限有”本身包含着矛盾，所以“变化即包含在定在的概念自身之内，而变化只不过是定在的潜在本性的表现罢了。有生者必有死，简单的原因即由于生命本身即包含有死亡的种子。”（第206页）黑格尔在这里明确地表述了矛盾是运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100页。

动的根源和发展的动力的辩证法基本原则，到“本质论”，则对此作了系统的阐述。

3. “自有”德文原文为 Fürsichsein，又译作“自为存在”。它是“有”与“限有”的统一。根据黑格尔的说法，“自有”是质的阶段的最高的范畴。所以是一种“完成了的质”。所谓完成了的质，当然也是一种规定性，不过这种规定性与作为“限有”的规定性不同，它不是彼此限定的有限的规定性，而是自我规定的无限的规定性。“自为存在是完成了的质，既是完成了的质，故包含存在与定在于自身内，为其被扬弃了的理想的环节。自为存在作为存在，只是一单纯的自身联系；自为存在作为定在是有规定性的。但这种规定性不再是有限的规定性，有如某物与别物有区别那样的规定性，而是包含区别并扬弃区别的无限的规定性。”（第 211—212 页）黑格尔关于“自为存在”是一种“单纯的自身联系”，“包含区别并扬弃区别的无限的规定性”的说法，令人颇为费解。其实，黑格尔的意思是说，从“限有”的观点出发，则把世界看成具有各种不同性质的千差万别的事物，而从“自有”的观点出发，则进一步认识到千差万别的事物构成了一个彼此互相联系的大一统的整体，大千世界乃是一个自我规定的、自我相关的自由的全体。所以，黑格尔说：“自为存在，作为自身联系就是直接性，作为否定的东西的自身联系就是自为存在着的存在，也就是一。”（第 211 页）又说：“自为有（即自有——引者注）首先是直接的自为有物是一。”^①又说：“对于‘一’、‘统一’、‘有’的较具体的规定，现在就达到这样的阶段，即‘一’就是‘自为有’。”^②黑格尔对“自有就是一”的叙述在《逻辑学》中的表述非常晦涩难懂，中心思想还是说“自有”是“有”与“限有”的统一，“自有”是把别物看成自身的有机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 158 页。

② 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 1 卷第 330 页。

成分,也就是把彼和此看成是一个统一的整体。所以,从“自有”中就推演出了“一”的概念。在哲学上,“一”这个范畴的含义,是指在自身之外再没有别的外在于它的存在之意。有了“一”,自然就要讨论它与对立面“多”的关系,于是就从“质”推演出了“量”的范畴。对此,列宁曾作过这样的评述:“为什么自为的存在是一,我不明白。依我看来,在这里黑格尔是非常晦涩难懂的”。“一般说来,黑格尔之所以用得着自为的存在这一套东西,部分地想必也是为了引出‘质是如何转化为量的’……这些东西给人一种非常勉强而又空洞的印象。”^①黑格尔并且把“自有”或“一”看作是以留基伯、德谟克利特为代表的原子论的哲学原则。黑格尔说:“原子论的哲学就是这种学说,将绝对界说为自为存在,为一,为多数的一。”(第214页)“这派哲学的原则就是在‘多’的形式中的自为存在。”(第215页)

“自有”是“一”,“一”中又包含有“多”。“多”是“一”的对立面,是“一”自己排斥自己设定自己的结果。黑格尔说:“从概念来看,一为形成多的前提,而且在一的思想里便包含有设定其自身为多的必然性”。(第213页)这也就是说,“一”包含了“自身”与“它物”两个环节于其内部,在“一”之内,有着“此”与“彼”的区别,可见,这“一”是统一的整体,因此,“一”包含着“多”。但是,“多”又构成了整体的“一”,“一”与“多”就是这种对立统一的关系。实际上,二者是同一个东西。黑格尔说:“但多是一的对方,每一方都是一,或甚至是多中之一;因此它们是同一的东西。”(第214页)在哲学史上,毕达哥拉斯学派首先提出了“一”与“多”的范畴,但未能把二者统一起来,仅仅达到二元论的认识;柏拉图较之毕达哥拉斯学派前进了一大步,能够看出了二者互相转化的辩证关系,而黑格尔在唯心主义基础上用思辨的语言阐发了客观世界整体与部分、统一性与多样性对立统一的关系。他的辩证法思想,受到

① 列宁:《哲学笔记》第116、118页。

了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重视。恩格斯说：“一和多是不能分离的、相互渗透的两个概念，而且多包含于一中，正如一包含于多中一样”。^①黑格尔对“一”与“多”的分析，既是“自有”内容的结束，又为他从“质”到“量”的过渡作了铺垫。

（二）真无限与恶无限

关于真无限与恶无限，是“存在论”所包含的又一重要的辩证法思想。那么，黑格尔是如何推出这两个范畴的呢？前面说过，“有限性和可变性”是“限有”的两个特点。对于有限，黑格尔作了这样的规定，他说：“当我们说事物是有限的，我们的意思是说：它们不仅有规定性，质不仅是实在和自在之有的规定，它们也不仅仅是有界限的，——在界限之外，它们还有实有，——而且还不如说，非有构成它们的本性，它们的有。”^②这也就是说，事物质的规定性把某物与他物区别开来，限度包含着矛盾。正是由于这样，“限有”要超出自己的限制而变为他物。而这一“限有”在内部矛盾推动下所引起的变化过程是无限的。某物、别物、某物、别物……可无限发展下去。黑格尔说：“实有在它的自在之有中，把自己规定为有限物并超出限制，这就发生了无限的概念。”^③这样，黑格尔就从某物与他物的关系中引出了“无限”这一概念。

在如何理解“无限”这一问题上，黑格尔花了较多的笔墨，因为这几乎是任何哲学都要讨论的一个重要问题。黑格尔认为，对无限可以有两种解释，一种称为恶无限，另一种称为真无限。前者又叫坏无限，后者又叫肯定的无限。黑格尔在对真无限与恶无限的论述中，充满着深刻的辩证法思想。

黑格尔认为，无论是在质还是在量的无限问题上，都有真无

①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第238页，亦可见《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0卷第604页。

②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125页。

③ 同上书第135页。

限与恶无限之分。首先，我们来看在质的方面的真无限与恶无限。何谓质的方面真无限？黑格尔这样写道：“某物成为别物，而别物一般地又成为别物。某物既与别物有相对关系，则某物本身也是一与别物对立之别物。既然过渡达到之物与过渡之物是完全相同的（因为二者皆具有同一或同样的规定，即同是别物），因此可以推知，当某物过渡到别物时，只是和它自身在一起罢了。而这种在过渡中、在别物中达到的自我联系，就是真正的无限。”（209页）这也就是说，在黑格尔看来，真无限不是某物把别物看成是外在于自己的东西，而是彼此有着内在的联系，换句话说，某物在别物中即在某物自身中，是某物与别物的对立统一。同时，真无限也是矛盾发展的过程。换言之，真无限不是一些静止物的简单相加，而是彼物 and 此物矛盾同一的运动发展过程。所以说，真正的无限就是这过程本身。黑格尔把真无限比作一个封闭圈，他说：“至于返回到自身的真的无限，其形象是一个圆，它是一条达到了自身的线，是封闭的，完全现在的，没有起点和终点。”^①黑格尔所说的真无限并不是指不受任何限制之物，而是说它所受限制之物即是它自身规定之物，真无限就是一个自我限制、自我规定的全体。说世界是无限的，就不应认为在世界之外还存在着某种外物、外力，在限制它、作用它。无限的世界，就是一个自我限制、自我规定的、自由的全体与整体，在这个意义上，它是一个没有起点和终点的圆。

与这种质的真无限正相反对的是质的恶无限。黑格尔说：“某物成为一个别物，而别物自身也是一个某物，因此它也同样成为一个别物，如此递推，以至无限。”“这种无限是坏的或否定的无限。”（第206页）这也就是说，具体的某物必然过渡到别物，而别物本身又是一个某物，因此它同样必然过渡到另一个别物，例如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149页。

甲→乙→丙→丁→戊……一直推下去，以至无限。

不仅在质的方面有真无限和恶无限之分，而且在量的方面也有真无限与恶无限之别。黑格尔认为，量的真无限就是“在定量中，当前既有定量的扬弃，又有它的彼岸的扬弃，即是既有定量的否定，又有这种否定的否定。”^①这就是说，量的真无限是既扬弃限量也扬弃限量的区别方，这意味着必须扬弃限量的无穷进展。“在无限进展本身中所想到的，常常只是：每一定量无论多大或多小，都要消灭，即定量必须能够被超过，但却不想到定量的这种扬弃，或彼岸，或坏的无限，本身也要消灭。”^②通过这种否定之否定，才能达到量的真无限。因为这样一来，当某一定量过渡到另一定量时，只不过是回到它自己而已。黑格尔认为量的比例就是这种量的无限性的恰当表现。黑格尔说：“定量在它的外在存在里，正是它自己本身，并自己与自己相联系……定量这样地在自身内建立起来，便是量的比例”。（第232页）例如，拿一个单独的数“2”来说，它可以进展到“3”、“4”、“5”、“6”……，当然，无论进展到哪里，永远只能是一个定量。然而，如果我们把“2”这个定量放在2:7的比例关系中来看，“2”就不再能够成为其它定量，否则，就会影响它和“7”的比例关系，在此“2”既是自身单独存在，而且“2”是在和它的对方即“7”的关系中建立了自己。这也就是说，在比例中，“2”与“7”这两个限量间有着不可分离的、密切的内在联系，其中的一项有所改变，整个的比例关系也就随之改变。所以，虽然比例看来是一种有限的表述方式，但是只有在比例关系中，量才不致陷入无穷进展，因为这种方式体现了限量之间的内在联系。因而在黑格尔看来，只有比例才是真无限性的恰当表述。

量的恶无限与量的真无限恰恰相反，在说明什么是量的恶无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258页。

② 同上书第258页。

限时，黑格尔举出了哈勒尔的一段诗：

“我们积累起庞大的数字，
一山又一山，一万又一万，
世界之上，我堆起世界，
时间之上，我加上时间，
当我从可怕的高峰，
仰望着你，——以眩晕的眼：
所有数的乘方，
再乘以万千遍，
距你的一部分还是很远。”（第 229 页）

这段诗是对恶无限的生动描述。实质上，量的恶无限就是量的无穷进展。这种量的恶无限乃是从限量过渡到它的对方，又从对方回到限度。再由限度过渡到对方……。用黑格尔的话来说，量的恶无限是“继续飞越界限而无力扬弃界限，并不断回到界限”。^①这种量的进展形式，并不是前进和进展，而不过是“建立、扬弃，再建立，再扬弃的循环往复。”这样的无限，显然是与有限处于外在关系中，因此，无限想要达到与其对立面的结合只能是一厢情愿。黑格尔说“只是一个界限消灭了，又起来了，又消灭了，这种重复的厌倦，彼和此，彼岸和此岸，相互不断生灭，有的只是无限物想要主宰有限物而又不能主宰有限物那种软弱无力之感。”^②黑格尔认为诗人的最后两句诗“我摆脱它们的纠缠，你就整个儿呈现在我面前”道出了事情的真谛。这意味着只有抛弃这种空洞的无限进展，即摆脱恶无限，真无限才会得以认识。

知性所理解的无限是恶无限。知性思维方式的典型特征是“彼此分明”，把无限和有限看成是相互对立的两种东西。这样一来，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 245 页。

② 同上书第 246 页。

知性就陷入了矛盾。从而产生了二重化的世界，即一个是无限的世界，一个是有限的世界。无限物也只是有限物的界限。黑格尔说：“有限世界，对知性说来，却仍然留在一个此岸，以至无限物被建立于有限物之上，与有限物分离，正因此，有限物也同样与无限物分离，——两者被安置到不同的地方，——有限物是此岸的实有；无限物固然是有限的自在，但却在朦胧的、无法到达的远方，是一个彼岸，而有限物则处于并留在那个远方以外。”①列宁对黑格尔的这一论述作了概括。列宁说：“‘恶无限性’，是这样一种无限性，它在质上和有限性对立，和有限性没有联系、和有限性隔绝，似乎有限是此岸的，而无限则是彼岸的，似乎无限站在有限之上，在有限之外”。②

知性将无限和有限作了这样的对立之后，无限便成了恶无限。恶无限所理解的无限，实质上只不过是有限化了的无限。恶无限的思维只不过看出有限事物应该扬弃，企图去把握那至高无上的无限，与其说这是一种崇高的思维方式，倒不如说它是一种单调无聊的思维。黑格尔认为理性必须放弃这种恶无限的思考模式。

那些习惯于知性思维的人，对于辩证的思维方式往往会提出这样的诘难，即“无限物怎么会超出自身而到有限物呢？”认为这是不可思议的。这实际上也就是无限如何过渡到有限的问题。在黑格尔看来，这并没有什么神秘。这样提出问题的人，“根本上预先假定了有限与无限的凝固对立”。（第208页）但是这种对立是虚假的，“其实无限永恒地从自身发出来，也永恒地不从自身发出来。”（第208页）并不存在这样一个无限物，开始是无限的，后来又变成了有限。“它乃是本身既有限，又无限。”③那些人之所以会提出无限如何变成有限这样的问题，实质上是将有限与无限截然对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138页。

② 列宁：《哲学笔记》第114页。

③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154页。

立起来,把有限物看作是从无限物那里分离出来的。其实“不如说这种分离倒是不可理解的”。因为世界就是有限与无限的对立统一,有限构成了无限,而无限也体现在有限之中。

在哲学史上,黑格尔对真无限与恶无限的区分,具有重要的意义,产生极其深远的影响。

首先,黑格尔对无限作理性的、辩证的理解是前无古人的。他在唯心主义的基础上解开了“无限”这个一直苦恼人类理性之谜。从柏拉图到康德,对无限都未能作出令人满意的回答,尽管对这一问题的理解在不断地深化,但始终也未达到黑格尔的水平,因而常使哲人们困惑不解。诚然,斯宾诺莎对无限曾作出过卓越的论述,但最终还是坠入二无论的迷雾之中。究其原因,在于二元论没有提供无限与有限结合的姻缘,“而认为两者之间有一深渊,有一无法渡越的鸿沟,无限坚持在那边,有限坚持在这边。”(第209页)这样一来,无限与有限终身当然只能是“两地分居”。

其次,黑格尔关于真无限是有限与无限的对立统一,是具有否定之否定的运动发展过程的思想对马克思主义哲学产生很大影响,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始人正是在批判地继承了这一合理思想的基础之上,对无限与有限的辩证关系作了科学的解释,恩格斯说:“无限性是一个矛盾,而且充满种种矛盾。无限纯粹是由有限组成的,这已经是矛盾,可是事情就是这样。……正因为无限性是矛盾,所以它是无限的、在时间上和空间上无止境地展开的过程。如果矛盾消灭了,那就是无限性的终结。黑格尔已经完全正确地看到了这一点,所以他以应有的轻蔑态度来对待那些空谈这种矛盾的先生们。”^① 根据对无限性的确切理解,列宁曾设想把有限与无限的辩证关系“应用于原子和电子的关系”,^② 对二十世纪初期的物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90—91页。

② 列宁,《哲学笔记》第114页。

理学的危机作出了正确的分析。从而为物质的根本属性即客观实在性作出了进一步科学的论证，捍卫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原理。恩格斯还将黑格尔的真无限观点应用于认识论，借以揭示人类认识过程的辩证性。他说：“人的思维是至上的，同样又是不至上的，它的认识能力是无限的，同样又是有限的。按它的本性、使命、可能和历史的终极目的来说，是至上的和无限的；按它的个别实现和每次的现实来说，又是不至上的和有限的。”^①恩格斯对认识中的辩证关系的揭示，显然是得益于黑格尔。列宁也正是利用有限与无限的辩证关系原理，才科学地揭示了绝对与相对真理的关系，在认识论上提出了著名的水滴与大海的比喻。

第三，黑格尔的真无限与恶无限的观点对天文学产生了很大的影响。在黑格尔时代，天文学中对时空的无限性问题已有所探讨。不过在黑格尔看来，大多数也只不过是“空洞的宏论”。黑格尔说：“他们常宣称，要思考时间空间的无限性，我们的思维必须穷尽到了至极。”（第207页）但这只不过是一种恶无限的思考，在时空观上，并没有取得突破性的进展，只不过揭示了“理性的无限与那非理性的无限相对立。”^②

然而，二十世纪初，爱因斯坦提出的静态有限无边的宇宙模型，不能不说与黑格尔的真无限的思想是暗合的。爱因斯坦的静态有限无边的宇宙模型认为，并不存在宇宙空间欧几里德几何的三维无限性，主张宇宙就其空间广延来说是一个闭合的连续区。该区的体积是有限的，但它是一个弯曲的封闭体，因而是没有边界的，天体均匀地分布在弯曲的封闭体中。对此，我们当然不能说爱因斯坦受到了黑格尔的启发，因为爱因斯坦并未留下这方面的表述。而且，爱因斯坦这一理论亦非尽善尽美。但毫无疑问，爱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26页。

②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247页。

因斯坦的这一思想与黑格尔的真无限的思想颇为吻合。

四、量与度 黑格尔关于质量互变的学说

(一) 纯量、限量、等级三范畴的主要内容

1. 纯量

“纯量”相当于“纯有”。“纯量还没有界限，或说还不是定量”。^①在黑格尔看来，“纯量”是相对于限量来说的。“纯量”就是无规定性的量。它是还没有被划分为许多限量的无限定的量。例如，空间、时间、无穷大、无穷小等等，它们都是“纯量”。这些都是就量的一般意义上来讲的，没有讲出空间有多大，时间是多长，当然无穷大也不是讲出具体的大，无穷小也不意味着具体的一个小。简言之，都未对时、空、大、小作出具体的规定。“纯量”就是这样一种无限定的量。

量与质相比，有什么特征呢？黑格尔说：“量是纯粹的存在，不过这种纯粹存在的规定性不再被认作与存在本身相同一，而是被认作扬弃了的或无关轻重的。”（第218页）这也就是说，量作为扬弃了的质，它也是事物的一种规定性，但是作为一种规定性量与质有所不同，量的变化并不直接影响事物的存在、事物的质。黑格尔说：“我们曾经指出过量与质的区别。质是最初的、直接的规定性，量是对‘有’漠不相关的规定性，是一个不是界限的界限”。^②所谓“漠不相关”，就是说量的变动并不与事物的存在直接相关联。

“量”是吸引与排斥的同一。因为前面已经讲过，量是“一”与“多”的统一。“一”中包含有“多”，即“一”中包含有“许多一”。但“多”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196页。

②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192页。

中亦包含着“一”，“多”是“一”中之“多”，也就是说“多”和它的对方“一”一样，同时也就是“一”。“量”是“一”与“多”的统一这种关系，也可以从“斥力”与“引力”这一角度来看，“引力”就是“许多一”的同一，“斥力”是“许多一”的彼此相互排斥、相互否定的关系。简言之，“多”即“一”，“多”中之“一”，故“斥力”自身也包含着“引力”的因素，反之亦然。因此，“量”是“吸引”与“排斥”的统一。

“量”是连续性与分离性的对立统一。“量”的这一特征是由上一个特征推演出来的。因为从“吸引”的观点来看，量是连续的，而从“排斥”的观点来看，量则是分离的。黑格尔说“量作为自为存在发展的最近结果，包含着自为存在发展过程的两个方面，斥力和引力，作为它自身的两个理想环节，因此量便既是连续的，又是分离的。”（第222页）量的连续性是指“连续的量”，即量的整体性。具体说来，一个量必然是一连串的“一”，所以这些同一的“一”，又是相互过渡的，从而构成了连续的量。量的分离性是指分离的量，是指量自身所包含的各个单位。换言之，所有这些不同的“一”表明它们是相互分离的一个一个的单位，从而构成了分离的量。

然而，连续的和分离的量并不是两个不同的量，而是同一个量的不同方面，正如“一”是“多”，“多”也是“一”，“引力”是“斥力”，“斥力”也就是“引力”一样。黑格尔说：“连续的量也同样是分离的，因为它只是多的连续；而分离的量也同样是连续的，因为它的连续性就是作为许多一的同一或统一的‘一’。”（第221页）例如，一间房子里坐着一百个人，这间房子所占的空间是一个连续的量，而房子中的一百个人则是分离的量。但也可以说，这间房子的空间是分离的量，因为它可以被区分为各种不同的单位。同样的道理，一百个人作为一个整体，也可以说是连续的量。可见，这完全是从不同的角度所作的考察，并不真正存在着具有不同性质的一个连续的和分离的量，它们完全是从不同角度看问题的结果。

也就是说，连续的和分离的量必然是相互包含的。连续的量事实上也就是分离的量，而分离的量也就是连续的量。量的连续性与分离性是对立同一的，所以，连续的量与非连续的量这两个规定性，如果“单独看来都没有真理，唯有它们的统一才是真理。这是对它们的真正的、辩证的看法，也是它们的真正的结果。”^① 列宁对黑格尔这一论述评价很高，认为是“真正的辩证法”。^②

黑格尔关于量是分离性与连续性对立统一的思想，在辩证法史上具有重要的意义和影响。它解决了自芝诺到康德关于如何认识时空无限可分性这一一直使人类理性感到困惑的难题。芝诺利用空间、时间的无限可分性，即分离性，为他反对运动的几个著名的诡辩作了论证。而康德承认了空间、时间的无限可分性与整体性，但认为这样将导致错误的“二律背反”的结果。实际上芝诺和康德都将时空的连续性和分离性绝对地对立了起来，而忽视了两者的相互过渡和包含，即统一。这样，在这个问题上他们也就只能在真理的大门口徘徊不前。相比之下，黑格尔关于量是连续性与分离性对立统一的辩证观点无疑为解决他们的难题提供了一把钥匙。

2. 限量

“限量”，德文为 Quantum，又译作“定量”。“限量”相当于“限有”。“限量”是相对于“纯量”而言的。它是特定的、有规定性的量。黑格尔说：“量本质上具有排他的规定性，具有这种排他性的量就是定量，或有一定限度的量。”（第222—223页）又说：“定量是具有规定性或一般界限的量”。^③ 这意思也就是说，“限量”具有一定的限度，是此量就不是彼量。一个“限量”是任何一个确定的量。例如，二十米，一个钟点，一百度，这些带了一定数字的量就是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208页。

② 列宁：《哲学笔记》第119页。

③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214页。

限量。“数”是“限量”的充分的表现，是“有了完全规定性的定量”。①“限量”通过“数”的形式来表达自身的特性，这是由“限量”本身具有“受限到”的特性所决定的。例如，十米这一“限量”本身具有限度，它不是九米或十一米。不过，“这样一来，定量也就同时分裂为许多数目不确定的单位的量或特定的量。”（第223页）这也就是说，“限量”内部又分裂为许多数目不确定的单位量或特定大小，例如十米这个限量内部又可分裂为十个“单位量”（米）或一千个“单位量”（厘米）……等等。同样，每一个“单位量”又各自形成一单位。黑格尔说：“但从另一方面看来，这种特定的量所形成的单位仍然是多。”（第223页）可见，“限量”内部的“单位量”都需用数才能完全地表达出来，任何事物必然具有数量关系。在哲学史上，毕达哥拉斯的哲学就是这种认识的代表，但是大家知道毕达哥拉斯把数从事物中抽象出来作为万事万物的始基，宣称数先于万物而存在，数产生万物，作为万物的本质并构成世界。黑格尔对毕达哥拉斯用数来表达哲学原则的做法给予很高的评价。他说：“毕达哥拉斯在哲学史上，人人都知道，站在伊奥尼亚哲学家与爱利亚哲学家之间。……正是毕达哥拉斯哲学的原则，在感官事物与超感官事物之间，仿佛构成一座桥梁。”（第230页）就思维的抽象程度而言，毕达哥拉斯高于伊奥尼亚哲学家，但是毕达哥拉斯把抽象的“数”作为世界第一性的存在，显然是唯心主义的。黑格尔认为：“数是处于感性的东西和思想的中间，古人对于这一点也曾经有过明确的意识。”②数只是事物的一种规定性，数量关系只是对事物的初步抽象后所得到的认识。所以，用“数”来表述真理只不过是哲学的权宜之计。黑格尔说：“思想愈是富于规定性，也就是愈富于关系，那么，用数这样的形式来表述它，也就愈是一方面含糊混乱，另一方面则任意独断而意义空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215页。

②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227页。

洞。”^①真理只有用思想的形式，即概念才能如实把握。

在“限量”这一范畴最重要的是正确理解外延的量和内涵的量（又译作“内包的量”）的含义及彼此的关系，这是把握由“量”过渡到“度”的关键。黑格尔说：“限度与定量本身的全体是同一的。限度自身作为多重的，是外延的量[或广量]，但限度自身作为简单的规定性，是内涵之量[或深量]或程度。”（第 225 页）就一定的量所包含的诸单位彼此外在，平等并列而言，就其为自身是复多性而言，它是外延的量。简言之，在外延的量中，组成这个限量的诸连续单位是彼此外在的，它们没有内在的包含关系。如 10 里路与 100 里路，我们都把它们看作是由一里一里简单相加而成的两段距离，不过后者比前者长一点罢了，但尚无性质上的不同。其中每一个数都外在于这一系列中的其它的数。这就是说 10 里与 100 里都是一个外延的量。而就一限量所包含的诸单位都内在于最后起限定作用的一单位而言，就其为自身是“单纯性”而言，则是“内涵量”。就我们上面所举的例子来说，10 里应看作第 10 里是包含着前面的 9 里并限制着前面的 9 里所达的结果，同样对 100 里也应该看到它包含并限制着 99 里的关系，即不应简单地看作一百个一里，而要认识到第 100 里的性质与份量。从“内涵量”的角度来看“限量”，那么“限量”中的诸“1”就不再相互外在，而被吸收在它的单纯的统一性中。这样一来，10 里与 100 里的含义就大不一样了。一天走 10 里路，对一般人来说都能做到，因为这是一个短距离，而一天走 100 里路，则只有身强力壮的战士才能做到，因为这是长距离，一天内通过这段距离就不是一般的走路而是急行军了。所以作为“内涵量”，不同的限量之间就存在着性质与程度的差别。

黑格尔进一步指出，外延的量和内涵的量并非是两种不同的量，它们是同一“限量”的两个有着内在联系的方面，所以它们是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 228 页。

统一的。黑格尔说：“这个说法是十分正确的，即认为没有单纯的外延的量，也没有单纯的内涵的量，正如没有单纯的连续的量，也没有单纯的分离的量，并认为量的这两种规定并不是两种独立的彼此对立的量。每一内涵的量也是外延的，反之，每一外延的量也是内涵的。”（第227页）例如，10度的温度，就其为10度的总和而言，是“外延量”，但就其造成相应于10度的寒暖感觉的程度而言，则是内涵量。黑格尔在西方哲学史上第一次区分了“外延的量”与“内涵的量”，指出每个“限量”既有外部表现的差异，又有内在程度的区别，从而深刻地揭示了量与质（程度）的密切联系，为从“量”向“度”的过渡作了准备。黑格尔关于外延量与内涵量的区分及其内在联系的思想显然是辩证的、科学的，马克思主义哲学应该吸收这一合理因素，吸收这一对范畴到自身体系中，以深化对“量”的范畴的认识。

3. 等级

“等级”，德文为 Grad，也就是“程度”。通过对外延量与内涵量的分析，由“限量”推演出“等级”就显得很自然了，因为“内涵的量”也就是“等级”。（第225页）黑格尔说：“定量若是外延的，它便以自身外在的数目为它的实有的规定性，于是它的界限便过渡为单纯的规定性。在界限的这种单纯的规定中，定量便成了内涵的大小，于是与定量同一的界限或规定性，现在便被建立为单纯的东西，——即程度(Grad)。”^①

“等级”的进一步发展就是“量的比例”。“量的比例”是量的“真无限”，相当于“自为存在”。在量的比例中，外在性和“自为存在”，即量与质相互结合起来了。这样，就过渡到“尺度”这一范畴。

（二）黑格尔质量互变学说的合理因素与唯心主义错误

黑格尔关于量变引起质变的思想，在“尺度”（即“度”）这一范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232—233页。

畴中作了比较集中的论述。

“尺度”就是有“质”的“量”，“量”返回到了“质”，即“质”与“量”两者的统一，也就是存在的完成。通过前面对量所作的辩证分析，揭示了量本身包含了质，量与质有内在联系，即量返回到质的必然性。黑格尔指出：“但量的辩证法的结果却并不是单纯返回到质，好象是认质为真而认量为妄的概念似的，而是进展到质与量两者的统一和真理，进展到有质的量，或尺度。”（第233—234页）因为量总是与质统一在一起，说明世界上的万事万物皆有度。用度来说明客观存在，比单纯质与量的认识更深刻更具体了。

度是质与量的统一，全面理解黑格尔关于质量互变的学说，不能只局限于度这一范畴而必须联系到前面的质与量的范畴。

首先，要懂得质与量两个范畴的正确含义。黑格尔第一次在哲学史上给这两个重要的哲学范畴下了明确的定义，这是他的历史功绩。

其次，要懂得由质到量与由量到质的两个过渡。黑格尔对这两个范畴所作的相互推演，包含着唯心主义的牵强附会的错误，但是却体现了质与量之间有着深刻的内在联系的辩证法思想。

在上述基础上，黑格尔集中论述了任何事物都是质与量的统一，都有自己的尺度，量变达到一定程度，必然引起质变从而使事物超出自己的尺度向他物转化，这是一种不可抗拒的力量，因而也是辩证法的普遍规律。按照量的定义，事物量的变化并不影响到它的质，但是黑格尔认为这种不影响是有一定限度的，超过了一定的限度，量变就会引起质变。“因此一方面定在的量的规定可以改变，而不致影响它的质，但同时另一方面这种不影响质的量之增减也有其限度，一超出其限度，就会引起质的改变。”（第236页）这种现象，在科学中比比皆是，组成化学物质的元素数量的增减，就会改变物质的性质。由于温度的变化，会使水从液态变

成固态或气态。音调的高低，取决于乐器振动的不同频率。黑格尔认为，量变引起质变也是日常生活中的普遍现象，古希腊人早就注意到了，他们问一粒麦是否可以形成一堆麦？又问从马尾上拔去一根毛是否可以形成一秃的马尾？“当我们最初想到量的性质，以量为存在的外在的不相干的规定性时，我们自会倾向于对这两个问题予以否定的答复。但是我们也须承认，这种看来好象不相干的量的增减也有其限度，只要最后一达到这极点，则继续再加一粒麦就可形成一堆麦，继续再拔一根毛，就可产生一秃的马尾。”（第237页）确实，古希腊人已经意识到了尺度的存在并推崇其神圣性。古希腊神话中的复仇女神纳美西斯专门惩罚骄傲与过度幸福的人，以维持伦理道德中的尺度，使人世间的事务保持平衡。黑格尔说：“举凡一切人世间的事物——财富、荣誉、权力、甚至快乐痛苦等——皆有其一定的尺度，超越这尺度就会招致沉沦和毁灭。”（第235页）这就是说，万事万物都有一个度，超过了度，事物的性质就要起变化了，花钱要得当，太少了是吝啬，太多了是奢侈。开开玩笑当然可以，但过份轻率就可能导致犯罪。爱护孩子是一种德行，但过度纵容溺爱却是对孩子的毒害，“德行会过渡为恶行。”增加财富是正当的好事，但如果一切向钱看只顾个人私利，那么到一定程度好事会变成坏事，不义之财害人害己，“正义会过渡为不义”。黑格尔还认为度在国家政治生活中也起着作用，如某国的宪法、法律就与其人口多少领土大小有关。“瑞士一小邦的宪法决不适宜于一个大帝国，同样罗马帝国的宪法如果移置于德国一小城，也不会适合。”（第237—238页）

量变引起质变是自然、社会、日常生活中的普遍规律。那么，质变的形式是什么？

黑格尔认为，量变是渐进性的，而质变是“渐进过程的中断”，是旧质的消亡和新质的产生，是“飞跃”。“存在的变化从来都不仅是从一个量转化为另一个量，而且是从质转化为量和从量转化为

质，是向他物的变易，即渐进过程的中断以及与先前的存在相对立的、有质的不同的他物。”^①从量变的角度来看事物，变化是逐渐发生的，但这只涉及到变化的外在方面，不涉及到变化的质的方面。而随着时间的积累，到某种程度，“自身无任何界限的渐进性的单纯量的进展，被绝对地中断了；因为新生的质按其单纯的量的关系来说，对正在消失的质是不确定的另外一种质，是漠不相关的质，所以过渡就是一个飞跃”。^②黑格尔运用大量自然科学和社会历史的材料，论述了飞跃是质变的普遍形式。例如，水经过冷却而变成冰，在冷却过程中，水并不是逐渐变得坚硬的，并不是先变成胶状，然后再慢慢坚硬成冰，而是一下子便坚硬了。“一切生和死，不都是连续的渐进，倒是渐进的中断，是从量变到质变的飞跃。”^③法国资产阶级大革命的爆发，犹如光辉的日出，把人类历史“过去仅仅是逐渐增长的那种渐变性打断”，产生了“一个质的飞跃”。黑格尔认为量总是要不断地变动，超出自身，这种倾向使事物作为一种质量统一体不断地打破自己的界限，过渡为一种新的质量统一体，而该新的质量统一体，随着时间的推移，又将突破自己的界限，向更高的层次和阶段转化（即尺度——无尺度——尺度……不断运动的过程）。这就是事物发展的真实图景。

黑格尔对否认质变的形而上学的发展观进行了尖锐的批判。统治生物学长达一世纪之久的“预成论”主张，在生物的胚种甚至生殖细胞中，已现成地有了下一代的雏型，只不过是处于微型状态；新生命的诞生发育、成长，只不过是原有的雏型在量上的增长而已。莱布尼兹深信“在精子中无疑地已经有某种预存的形构，人们判定不仅有机形体在受胎之前已经存在于其中，而且还有一个灵魂

①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404页。译文据列宁：《哲学笔记》第128页。

②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401—402页。

③ 黑格尔：《逻辑学》上卷第404页。